

公司代码：688147

公司简称：微导纳米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王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潇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俞潇莹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元（含税）。截至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日（2024年4月16日），公司总股本454,455,359股，以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803,658股后的股本453,651,701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8,560,394.59元（含税）。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0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微导纳米、本公司、公司	指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万海盈投资	指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聚海盈管理	指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德厚盈投资	指	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先导智能	指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450.SZ）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不时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不时修订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不时修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荐人、保荐机构、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末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ALD、原子层沉积	指	Atomic Layer Deposition，是一种可以将物质以单原子层形式一层一层地镀在基底表面的工艺
TALD	指	Thermal Atomic Layer Deposition（热原子层沉积），一种原子层沉积技术
PEALD	指	Plasma Enhanced Atomic Layer Deposition（等离子体增强原子层沉积），一种原子层沉积技术
CVD	指	Chemical Vapor Deposition（化学气相沉积法），利用气态或蒸汽态的物质在气相或气固界面上发生反应生成固态沉积物的过程
PECVD	指	Plasma Enhanced Chemical Vapor Deposition（等离子体增强化学气相沉积），CVD 的一种，在沉积室利用辉光放电使其电离后在衬底上进行化学反应沉积的半导体薄膜材料制备和其他材料薄膜的制备方法
LPCVD	指	Low Pressure Chemical Vapor Deposition（低压化学气相沉积），CVD 的一种
PVD	指	Physical Vapor Deposition（物理气相沉积），利用物理过程实现物质转移，将原子或分子由源转移到基材表面上的过程
晶硅太阳能电池	指	采用晶体硅作为半导体材料的太阳能光伏电池
柔性电子	指	Flexible Electronics，是一种技术的通称，是将有机/无机材料电子器件制作在柔性/可延性基板上的新兴电子技术
MEMS	指	Micro Electro Mechanical System（微机电系统），是集微传感器、微执行器、微机械结构、微电源微能源、信号处理和电路、高性能电子集成器件、接口、通信等于一体的微型器件或系统，其内部结构一般在微米甚至纳米量级，是一个独立的智能系统
晶圆	指	用于制作芯片的圆形硅晶体半导体材料

舟	指	由石英或金属连接而成承载晶圆的装置
LED	指	Light Emitting Diode (发光二极管), 一种常用的发光器件, 通过电子与空穴复合释放能量发光
OLED	指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 属于一种电流型的有机发光器件, 是通过载流子的注入和复合而致发光的现象, 发光强度与注入的电流成正比
TOPCon	指	Tunnel Oxide Passivated Contact, 隧穿氧化物钝化接触, 一种电池结构
HJT	指	Heterojunction with Intrinsic Thin Layer (具有本征薄层异质结), 又称为 HJT/SHJ, 一种异质结太阳能电池
IBC	指	Interdigitated Back Contact (叉型背接触电池), 一种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结构
XBC	指	IBC 以及 TBC (TOPCon 技术与 IBC 技术结合的 BC 类太阳能电池结构) 等 BC 类太阳能电池
k、介电常数	指	希腊文 Kappa, 描述一种材料保有电荷的能力
高 k、High-k	指	具有高 k 性质的材料可以比其他材料能够更好的存储电荷
栅、栅极	指	Gate, 用来打开或闭合晶体管, 包括有多晶硅栅、金属栅等
栅介质	指	Gate dielectric, 是用来将栅从电流通道隔离出来的绝缘体底层
多重曝光	指	Multiple Patterning, 将一层图形光掩模拆成两层或多层光掩模, 分先后制作, 实现精度更高的图形制造
场效应晶体管	指	Field-effect Transistor, 即场效应晶体管, 包含源、栅、漏极的晶体管。其行为由源极经过栅极流向漏极的多数载流子电流决定。电流由栅极下的横向电场控制
DRAM	指	Dynamic Random Access Memory, 动态随机存储器, 采用动态存储单元的随机存储器
SEMI	指	Semiconductor Equipment and Materials International, 国际半导体装备与材料产业协会
nm/纳米	指	长度的度量单位, 国际单位制符号为 nm, 1 纳米等于一百万分之一毫米
KW、MW、GW	指	千瓦、兆瓦、吉瓦, 1MW=1,000KW, 1GW=1,000MW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微导纳米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Leadmicro Nano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eadmicr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磊
公司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2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由“无锡市新吴区漓江路11号（经营场所：无锡市新吴区新硕路9-6号厂房）”变更为“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27号”
公司办公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2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028
公司网址	www.leadmicro.com
电子信箱	wen.long@leadmicro.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龙文	朱敏晓
联系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27号	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27号
电话	0510-81975986	0510-81975986
传真	0510-81163648	0510-81163648
电子信箱	wen.long@leadmicro.com	wen.long@leadmicro.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微导纳米	688147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内)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海龙、李雯敏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201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建、彭浩、金晓芳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彭浩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能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开展，浙商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金晓芳女士接替彭浩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12月23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1,679,721,346.20	684,511,905.51	145.39	427,917,13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391,871.15	54,150,541.03	399.33	46,113,66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138,277.86	19,806,262.27	849.89	26,689,02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330,148.19	168,496,903.06	-44.61	-76,312,212.82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44,470,366.51	1,962,789,244.48	19.45	883,499,353.13
总资产	7,582,005,963.29	3,820,132,777.19	98.47	1,356,913,306.9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13	361.54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13	346.15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05	720.00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0	5.95	增加6.65个百分点	6.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7	2.18	增加6.59个百分点	3.7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34	20.22	减少1.88个百分点	22.6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67,972.13 万元，同比增长 145.39%，主要系报告期内在手订单陆续实现收入转化，专用设备产品验收数量增长所致。

2023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7,039.19 万元，同比增长 399.3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毛利同比增长，且政府补助、理财收益等收益有所增长所致。2023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8,813.83 万元。

202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333.01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对应已验收设备产品的销售回款有所增长。同时公司新增订单数量大幅增长，采购原材料金额也大幅增加。

2023 年，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分别为 758,200.60 万元、234,447.04 万元，分别同比增长 98.47%、19.4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所致的存货的增加，以及使用权资产的增加，净利润增加所致。

2023 年，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 0.60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为 0.58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0.41 元/股。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2.6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8.77%。以上财务指标较上年度的变动主要系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2023 年，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8.34%，较上年度减少 1.88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大幅增长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5,773,813.87	306,303,396.67	639,485,380.64	658,158,75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9,053.85	69,656,245.03	86,503,091.11	115,321,58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55,995.72	48,058,546.69	69,351,141.92	73,284,58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93,834.93	249,048,242.28	-30,996,918.88	-93,427,340.2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5,988.69		358,723.15	-12,372.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216,307.17		19,685,137.76	11,388,067.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5,296,445.00		15,121,188.31	11,311,233.8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890,430.70		2,414,274.5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				

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1,739.10		2,699,754.45	110,761.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5,955.66	54,833.9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515,339.99		6,060,755.07	3,427,878.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2,253,593.29		34,344,278.76	19,424,645.8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99,125.00	10,408,361.12	309,236.12	309,236.12
应收款项融资	129,670,115.86	74,690,341.93	-54,979,773.93	0.00
其他流动资产	251,662,875.00	1,213,964,656.25	962,301,781.25	12,301,781.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54,000,000.00	50,000,000.00	0.00
合计	395,432,115.86	1,353,063,359.30	957,631,243.44	12,611,017.37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微导纳米是一家面向全球的半导体、泛半导体高端微纳装备制造制造商。公司形成了以原子层沉积（ALD）技术为核心，化学气相沉积（CVD）等多种真空薄膜技术梯次发展的产品体系，专注于先进微米级、纳米级薄膜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向下游客户提供尖端薄膜设备、配套产品及服务。

在半导体领域内，公司是国内首家成功将量产型 High-k 原子层沉积（ALD）设备应用于集成电路制造前道生产线的国产设备厂商，也是行业内率先为新型存储提供薄膜沉积技术支持的设备厂商之一。目前公司已与国内多家厂商建立了深度合作关系，相关产品涵盖了逻辑、存储、化合物半导体、新型显示（硅基 OLED 等）等诸多细分应用领域，多项设备关键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能够满足国内客户当前技术的需求以及未来技术更迭的需要。在光伏领域内，公司作为率先将 ALD 技术规模化应用于国内光伏电池生产的企业，已成为行业内提供高效电池技术与设备的领军者之一，与国内头部光伏厂商形成了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同时，公司跟随下游厂商的量产节奏，持续优化 XBC、钙钛矿、钙钛矿叠层电池等新一代高效电池技术，引领光伏行业技术迭代。根据公开的市场数据统计，公司 ALD 产品已连续多年在营收规模、订单总量和市场占有率方面位居国内同类企业第一。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先后荣获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独角兽企业、江苏省小巨人企业（制造类）等称号，并被认定为江苏省原子层沉积技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原子层沉积技术工程研究中心、江苏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外国专家工作室、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承担多项国家、省级重大科技专项。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 iTomic HiK 系列 ALD 设备被认定为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iTomic MW 系列批量式 ALD 设备荣获第七届“集成电路产业技术创新奖”。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随着摩尔定律不断演化，逻辑制程不断缩小、器件 3D 化推进以及终端应用的创新，集成电路的特征尺寸及结构不断微缩化、复杂化。在这种需求推动下，ALD、CVD 等尖端真空薄膜技术在半导体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中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国内晶圆厂逆周期扩产和工艺迭代升级，加速了国内半导体芯片制造客户对国产薄膜沉积设备的产业化验证。同期，在全球碳中和的背景下，光伏行业快速发展，装机量持续增加。随着公司与行业多家头部客户共同合作的 PE-Poly TOPCon 新型高效电池生产线实现规模化的量产，主流技术正快速从 PERC 过渡到 TOPCon。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67,972.13 万元，同比增长 145.3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7,039.19 万元，同比增加 399.33%。随着业务发展，公司科技成果转化也呈加速状态，2023 年度公司新增重点研发项目 3 项，新增申请专利 146 项，新增专利授权 35 项。

2023 年度，公司新增订单总额约 64.69 亿元，是去年同期新增订单的 2.96 倍。截止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手订单 81.91 亿元（含 Demo 订单），其中光伏在手订单 70.26 亿元，半导体在手订单 11.15 亿元，产业化中心新兴应用领域在手订单 0.50 亿元。

（1）半导体领域：进入产业化验证阶段的 ALD 和 CVD 工艺种类不断增加，目前已开发工艺包括了 HKMG 技术、柱状电容器、金属化薄膜沉积技术及高深宽比 3D DRAM、TSV 技术等，并还在持续开发客户需求的 IGZO、Nb₂O₅ 等新工艺。客户类型涵盖了逻辑、存储、化合物半导体、硅基 OLED 等，其中超过 75% 的增量订单来自存储领域（新型存储、3D NAND 和 DRAM），行业重要客户需求表现强劲，形成批量的重复订单合计已超过 5 亿元。

除传统的逻辑、NAND/DRAM 外，在新型存储和硅基 OLED 领域内，公司已取得开创性进展。目前诸如 FeRAM 等新型存储技术因具有不同于 NAND/DRAM 的存算一体结构，具有非易失性、快速数据访问、较好数据保持和低功耗等特点，在提升算力方面具有更高潜力。薄膜沉积技术是推动新型存储技术产业化实现的关键技术之一。在该领域内，公司镀膜设备已进入行业重要客户端，处于量产验证阶段。

新型显示硅基 OLED 具有尺寸小、便携性等特点，主要用于近眼显示系统和投影显示，目前增强现实(AR)、虚拟现实(VR)和混合现实(MR)设备供应商逐渐开始应用相关技术，市场前景广阔且发展迅速。ALD 工艺制备的高致密性阻水阻氧保护层薄膜能有效地对氧、水高度敏感的硅基 OLED 进行保护，解决其因水氧侵蚀导致的使用寿命缩减的问题和短板，是硅基 OLED 量产的关键技术之一。在该领域内，公司已陆续获得了如京东方、合肥视涯、浙江宏禧等新型显示硅基 OLED 厂商知名客户的订单，并顺利出货，部分产品实现产业验证。

(2) 光伏领域：年度新增订单是去年同期新增订单的 2.92 倍，约 80% 的增量来自于行业前十大电池片厂商及上市公司客户，应用的技术路线覆盖了 TOPCon、XBC 和钙钛矿电池，设备类型以 ALD 设备为主，poly 设备订单增长显著。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合同款（合同负债）和存货中已发出商品金额分别为 19.58 亿元和 19.26 亿元，与订单规模相匹配，现金流状况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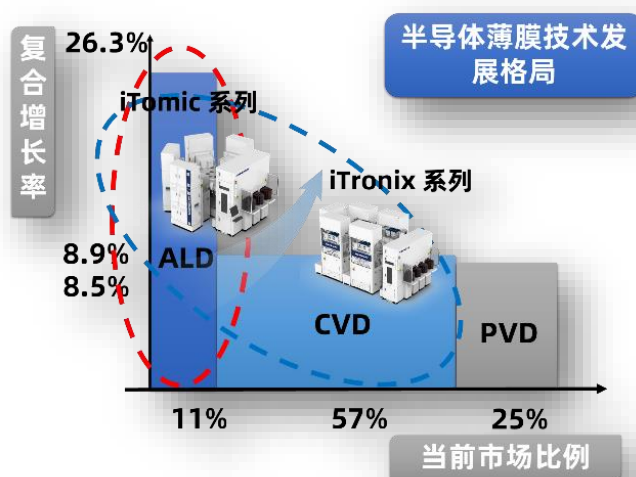
(3) 新兴应用领域：公司继续执行 ALD+CVD 等镀膜平台化战略，持续在新兴领域进行前沿化开发，为公司未来发展创造更多收入增长极。目前，公司已在新兴领域取得突破并逐步显现成果，在光学、柔性电子、车规级芯片等几个极具市场潜力的薄膜沉积技术应用前沿领域开始获得客户订单。例如消费电子光学摄像头、车载摄像头、安防仪器、超透镜、AR\VR 等精密光学镜片行业已开始使用 ALD 替代传统镀膜技术。ALD 镀膜工艺精确控制方式实现纳米级的超薄薄膜沉积和良好的保形性特性，很好地解决光学镜片异形、大曲面镀膜均匀性问题。用来制备高性能的超低减反膜，有助于减少镜头炫光和鬼影等伪影，从而提高成像质量。虽目前订单量较小，但受益于技术提升和光学镜片等精密光学器件市场需求的增加，该领域尖端的薄膜沉积技术的应用前景十分广阔。

(二) 经营工作完成情况

1、产品布局方面：持续丰富产品矩阵，推进布局，提高市场覆盖度和渗透率

(1) 半导体领域构建以 ALD 为核心，CVD 等多种真空薄膜技术梯次发展技术平台体系

ALD 与 CVD 两类设备均是半导体薄膜沉积工艺中具有重要地位的关键设备



ALD 与 CVD 两类设备均是半导体薄膜沉积工艺中具有重要地位的关键设备，当前国产化率均处于较低水平，具有十分广阔的市场前景。根据 SEMI 行业统计，ALD 约占半导体镀膜板块的 11~13% 市场份额，未来几年预计将保持高速增长，复合增长率高达 26.3%；CVD 约占半导体镀膜板块的 57% 市场份额，未来几年的复合增长率约为 8.9%。

为满足客户在各技术节点和各工艺环节对薄膜沉积设备的需求，在保持核心产品 ALD 设备销售领先优势的同时，公司成功推出了具有市场竞争力的 CVD 设备，并顺利拿到批量重复订单，进一步扩大产品工艺覆盖度和市场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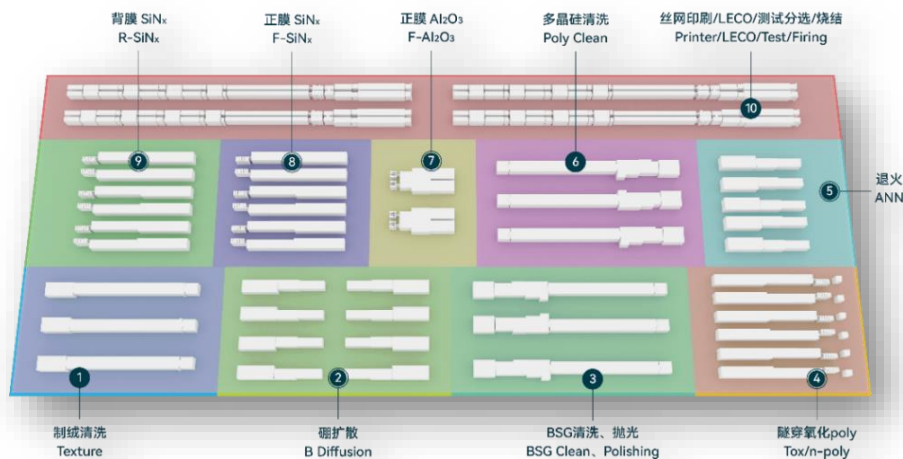
公司半导体集成电路产品涵盖逻辑、存储、化合物半导体、新型显示等诸多细分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半导体设备已成功进入数家行业知名客户产线并实现客户端工艺验证，客户数量进一步增加，尤其在存储领域客户拓展取得显著成效。其中，iTomic 系列 ALD 设备继续保持行业领先优势，在逻辑、存储领域内均新增行业重要客户的订单，尤其在新型存储领域已取得批量重复订单。iTronix 系列 CVD 设备加速推广，在 2023 年 7 月首次出货至客户端进行产业化验证后，获得了半导体集成电路行业内重要客户的批量重复订单，并加速拓展开发客户需求的工艺设备。iTomic MW 设备和 iTomic Lite 设备在存储、新型显示（硅基 OLED）和化合物半导体领域内进展顺利，获得如京东方、合肥视涯、浙江宏禧等客户的订单，并于报告期内首次取得验收，进入产业化应用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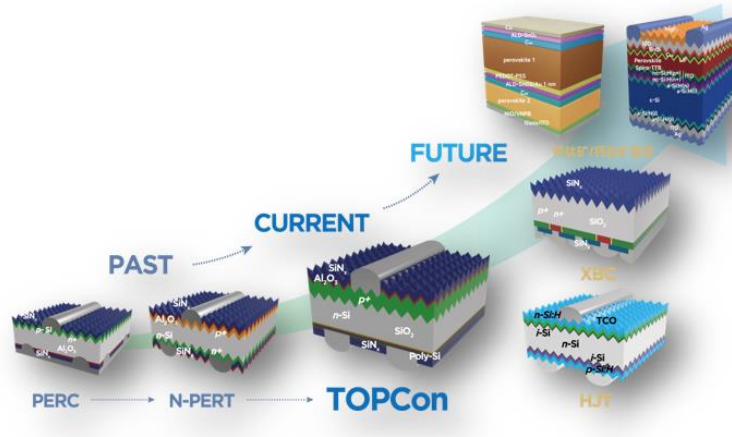
(2) 光伏领域推进以 ALD 为核心的工艺整线策略和新一代高效光伏电池技术开发

微导纳米 TOPCon 3.0 工艺整线示意图



光伏领域内，公司 ALD 设备的市场占有率继续保持领先，产品矩阵不断丰富，为客户提供具有竞争力的 ALD、PECVD、PEALD、扩散退火等多种定制化产品和 TOPCon 整线工艺解决方案，实现了对 TOPCon 产线真空类设备的全覆盖，产品种类、价值量显著提高。同时，公司依托强大的研究开发能力助力下一代新型高效电池技术升级，在 TOPCon、XBC、HJT、钙钛矿、钙钛矿叠层等电池技术领域均有产品储备、布局和出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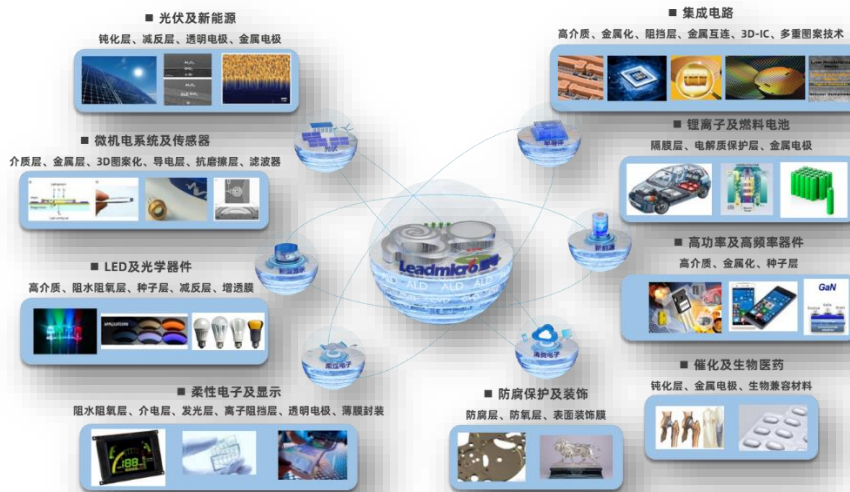
未来新一代电池技术的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光伏设备已广泛应用于包括通威、隆基、晶澳、晶科、阿特斯、天合光能等在内的多家知名太阳能电池片生产商。目前，在手和新增光伏订单客户主要是国内一线主流电池片厂商及上市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其中，应用于 TOPCon 电池的 ALD 设备市场占有率位居第一梯队并进一步大幅度的提升，PE-Tox+PE-Poly 设备（隧穿氧化及掺杂多晶硅层设备）受到行业的认可市场占有率快速增加，PE-TOPCon 工艺整线获得数十 GW 量产订单；应用于 XBC 电池的专用设备于报告期内顺利获得客户验收，且在爱旭、隆基已投产和拟投产的 XBC 电池生产线中，公司 ALD 产品占比保持领先；在钙钛矿电池领域，首台应用于钙钛矿晶硅叠层电池管式 ALD 量产设备取得客户验收，应用于钙钛矿电池的板式 ALD 设备获得行业头部客户百兆瓦级量产设备订单。公司储备的钙钛矿等新一代电池技术还在持续开发中，目前占比较小，未来将紧跟下游行业技术发展动态，持续推进相关技术的产业化进程。

(3) 探索尖端薄膜沉积技术在其他新兴应用领域的发展机会

薄膜沉积技术在部分新兴领域的应用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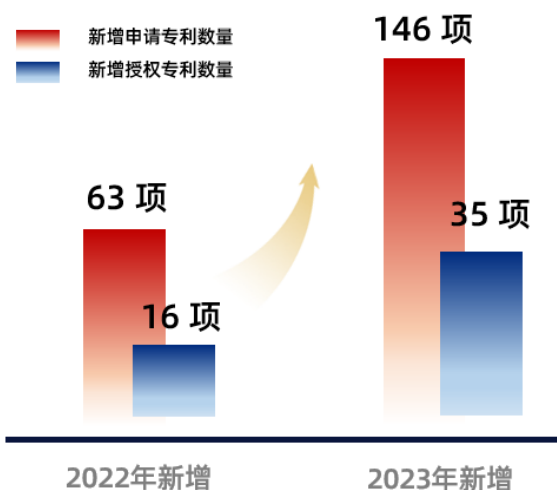


公司将继续依托产业化应用中心平台持续探索尖端薄膜沉积技术在各新兴应用领域的发展机会，并逐步开展产品应用验证，持续推动新兴产业的技术进步。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立项多项新兴产业应用项目，分布于柔性镀膜、芯片封装、光学超低减反膜沉积、新能源等细分应用领域镀膜环节。截止至报告出具日，1) 已研发推出了柔性电子二代机；2) 应用于车规级芯片 ALD 设备完成首次出货（海外客户）；3) 首台光学领域镀膜设备顺利发货，其他项目也在有序推进中。

2、研发创新方面：坚持创新驱动，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和成果转化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自主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巩固现有技术优势，拓展并深化产业前瞻领域的应用。2023 年，公司研发投入 3.08 亿元，占收入比例超过 18.34%，其中约 50% 投向半导体领域。公司半导体领域研发投向包括逻辑、存储、新型显示器、化合物半导体等项目；光伏领域研发投向包括 TOPCon、XBC、钙钛矿/钙钛矿叠层电池等新一代高效电池技术等项目。

在持续强化技术壁垒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技术保护工作，完善专利布局。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申请及授权数量再创新高，知识产权布局工作进一步强化，新增各类专利申请 146 项，新增专利授权共计 35 项，累计授权专利达到 137 项。同时，公司初步形成了以“企业级-产品级-技术级”三位一体的商标-品牌布局，注册商标 60 件，范围包含中国、美国、欧盟、澳大利亚、新加坡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3、制造供应方面：实施制造改革，优化供应链体系，多举措提升产品交付能力

报告期内，为满足快速增长的订单需求，公司在生产制造、内部管理、供应链等方面多举措优化提升保障产品按期交付。半导体制造和光伏制造全面实行模块化生产、均衡生产等精益生产理念，实施全面的数字化管理，实现了生产计划排程、生产进度实时分析、生产资源有效分配、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等，有效降低运营成本，人均产值稳步增长。

同时，面对国际贸易局势变动导致的全球产业链调整，公司重点加强了在需求预测、库存管理和供应商管理等方面的运营，构建完善稳定的全球供应链体系，通过战略性采购、联合开发、增加供应商储备等方式维护供应链的可持续性，保证核心部件的可控性。

报告期内，公司新建研发生产基地建成投产，厂区占地面积约为 5.62 万平方米，拟规划约 6,000 平方米的高等级洁净室空间，其中约 3,000 平方米已建成并陆续投入使用。新厂区各主要功能区划分科学合理，为公司后续研发、生产和运营提供足够的空间，夯实发展基础。



4、人才队伍建设：引进和培育人才队伍，实施股权激励，深度绑定核心员工利益

为支撑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坚持以工程师文化理念为核心，持续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扩大人员特别是研发人员的规模。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队伍人员不断充实，研发人员达到 429 人，同比增长 78.01%。目前已形成了一支结构合理、分工明确、专业知识储备深厚、产线验证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研发团队的构建将不断助力公司下游应用领域关键产品和技术的攻关与突破。

同时，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公司制定和实施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 1,425.68 万股限制性股票。未来，公司将继续推行和实施更多的措施，构建全方位的员工激励体系，以保障公司核心竞争力的稳步提升。

5、管理体系方面：持续完善管理体系建设，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信息披露、财务管理体系等方面的制度建设，规范经营行为，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同时，建立并完善内部全面质量管理体系，使市场需求、产品开发和技术升级、生产管理、质量管控、安环管理、市场营销、客户管理、售后服务以及财务管理等关键环节有效连接并可精确追溯。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已开发和正在开发的多款薄膜沉积设备，具体如下：

1、半导体领域主要产品

产品系列	产品图示	产品说明	产业化阶段
iTomic 系列原子层沉积镀膜系统		适用于高介电常数 (High-k) 栅氧层、MIM 电容器绝缘层、TSV 介质层等薄膜工艺需求。产品凭借原子级别的精确控制、沉积薄膜的高覆盖率 and 超薄膜厚的均匀性，可为逻辑芯片、存储芯片提供介质层等关键工艺解决方案，技术和设备指标达到国内一流、国际先进水平。	产业化应用
iTomic MW 系列批量式原子层沉积镀膜系统		采用创新的批量型 (mini-batch) 腔体设计，可一次处理 25 片 12 英寸晶圆，适用于成膜镀率低，厚度要求高，以及产能要求高的关键工艺及应用。产品利用特有的流场设计，具有成膜速度快，占地面积小，产能高、使用成本低等优势，为存储芯片以及 Micro-OLED 显示器、MEMS 等提供定制化量产的解决方案。	产业化应用
iTomic Lite 系列轻型原子层沉积镀膜系统		产品采用原创设计开发的自动化平台与模块化 ALD 反应腔相结合，可以按需配置 PEALD 或 Thermal ALD 等工艺需求。产品具有强大的兼容性，其硬件配置在保持量产机型强大功能的前提下，可满足各类晶圆尺寸 (6、8 英寸) 量产工艺需求，同时也可满足客户高端研发和新工艺试量产需求，可广泛应用于 MEMS、光电器件等泛半导体器件领域。	产业化应用

产品系列	产品图示	产品说明	产业化阶段
iTomic PE 系列等离子体增强原子层沉积镀膜系统		产品可根据不同温度要求制备氧化硅、氮化硅、氮氧化硅等薄膜制备工艺及应用,通过精准快速控制成膜速度、低反应温度、材料配比等技术,完美实现材料厚度均匀性、膜应力,热过程,以及阶梯覆盖率等极具挑战的工艺需求。可为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先进封装等提供客制化掩膜层、介质层、图案化等关键工艺解决方案。	产业化验证
iTronix 系列化学气相沉积镀膜系统		产品采用自主研发的反应腔室和电气软件集成化服务,在逻辑、存储、先进封装、显示器件等芯片制造领域具有广泛应用,可满足多种功能性薄膜沉积工艺的开发和应用需求。搭载新型平台可安装更多反应腔以满足高产能需求。	产业化验证
Trancendor 系列晶圆真空传输系统		公司独立研发的、适用于高产能半导体制程设备的晶圆传输系统。该系统可根据客户工艺需要,灵活挂载一至多个工艺腔体(每个工艺腔体可配备一至多个工作站)在真空环境下进行快速高效晶圆传输。	产业化应用

注: 1、随着公司产品种类的不断丰富,公司持续完善产品型号命名规则; 2、产业化应用是指已实现销售,产业化验证是指已签署合同并正在履行,开发实现是指已形成研发样机,虽未与客户签署销售合同但已发往客户处进行试样验证,下同。

iTomic 系列原子层沉积镀膜系统,适用于沉积多种氧化物和氮化物、互相掺杂沉积工艺等薄膜材料,可用于逻辑芯片、传统及新型存储芯片的电容介质层、高 k 栅介质覆盖层、掺杂介质层、芯片制造电极及阻挡层、化合物半导体钝化和过渡层等多个应用领域。该系列部分产品已取得客户验收,实现产业化应用,并取得重复订单。

iTomic MW 系列批量式原子层沉积镀膜系统,适用于沉积多种氧化物和氮化物、互相掺杂沉积工艺等薄膜材料,可用于逻辑芯片、传统和新型存储芯片电容介质层、掺杂介质层、新型显示器、芯片制造电极及阻挡层、化合物半导体钝化和过渡层等应用领域。该系列部分产品已取得客户验收,实现产业化应用,并取得重复订单。

iTomic PE 系列等离子体增强沉积镀膜系统,适用于沉积多种氧化物和氮化物、互相掺杂沉积工艺等薄膜材料;可用于 MEMS、逻辑、存储、CMOS 芯片的多重图案化和间隔层。该系列部分产品已发往客户处进行试样验证。

iTronix 系列化学气相沉积镀膜系统,可应用于逻辑、存储、先进封装、显示器件等镀膜领域。该系列部分产品在 2023 年 7 月首台设备出货后,目前已经取得客户批量重复订单。

在半导体领域内,公司目前已经开发工艺包括 HKMG 技术、柱状电容器、金属化薄膜沉积技术及高深宽比 3D DRAM、TSV 技术等,覆盖 HfO_2 、 Al_2O_3 、 ZrO_2 、 TiO_2 、 La_2O_3 、 ZnO 、 SiO_2 、 HfSiO 、 HZO 、 HZLO 、 TiN 、 AlN 、 SiN 、 SiON 、 SiGe 等薄膜材料。


2、光伏领域主要产品

产品系列	产品图示	产品说明	产业化阶段
夸父 (KF) 系列批量 式 ALD 系统		采用微导原创的反应腔体设计和先进的薄膜沉积技术及自动化集成技术, 可为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表面钝化提供高质量超薄钝化膜的制备, 确保电池光电转换效率的进一步提升。基于成功量产机型的设计原理, 该产品是公司原创设计的第七代产品, 代表了光伏行业国产创新设备的先进技术, 在提供超高产能的同时, 最大程度降低设备的运营成本, 为客户提供可靠的量产解决方案, 引领光伏产业化高效电池智能化制造。	产业化应用
祝融 (ZR)系 列管式 PEALD/P ECVD 系 统		祝融系列 (ZR5000×1) 管式 PECVD 系统突破性解决传统管式 PECVD 的产能瓶颈, 可与公司 ALD 钝化技术无缝对接, 确保 PERC、TOPCon、XBC 等高效电池生产。以先进技术和装备高度集成, 形成高质量、高产能、低成本的产业化量产。 祝融系列 (ZR5000×2) 管式 PEALD/PECVD 集成系统利用公司原创设计的工业级等离子体增强原子层沉积 (PEALD) 技术, 以及行业创新的 PEALD/PECVD 同管技术, 实现了超高产能的批量型 PEALD 镀膜, 是 ALD 领域量产化技术又一次突破, 专为接触钝化技术 (TOPCon、HPBC、SHJ、POLO 和 TBC) 量身定制, 为后 PERC 高效电池技术提供可靠的量产解决方案, 引领光伏产业化高效电池智能化制造。 祝融系列 (ZR5000×3) 管式 PEALD/PECVD 集成系统一体式设计实现氮化硅正膜、氧化铝/背膜、氧化硅/多晶硅钝化膜一站式完成, 可实现单道产能翻倍, 节省占地面积。同时兼具先进的制造执行管理系统 (MES) 和自动导引车 (AGV) 对接功能。在提供超高产能的同时, 最大程度降低设备的运营成本, 为后 PERC 高效电池技术提供理想可靠的量产解决方案, 引领光伏产业化高效电池智能化制造。	产业化应用
羲和 (XH) 系列高温 低压系统		采用原创设计的高温热场控制技术, 真正实现了兼容磷、硼两种扩散工艺, 其中硼扩散工艺又兼容 BBr ₃ 和 BCl ₃ 两种工艺源。独创的冷却技术可提升设备与零件的使用寿命, 同时缩短了工艺时间, 为 PERC+ 和 TOPCon 等下一代量产高效电池的提效降本, 提供了全套的主机及先进的工艺解决方案。此外, 羲和系统也提供退火, 氧化和低压化学气相沉 (LPCVD) 功能。	产业化应用
后羿 (HY) 系列板式 ALD 系 统		采用自主知识产权的真空腔内温场和流场设计, 实现空间型原子层沉积镀膜工艺方式, 为钙钛矿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产线提供高质量氧化物功能薄膜材料, 以确保量产组件的高效率和长寿命。面向平米级玻璃衬底, 高速镀膜解决方案, 适配线型产线的生产节拍, 集成成熟的上下料自动化方案, 为客户提供可靠的大规模量产解决方案。	产业化验证

公司设备在光伏产品生产中的具体镀膜工艺、应用领域和产业化阶段情况如下：

产品系列	设备类型	镀膜工艺	目前应用领域	产业化阶段
夸父（KF）系列 批量式 ALD 系统	TALD	Al ₂ O ₃ 等工艺	PERC 电池背面钝化层、 TOPCon 电池正面钝化 层、XBC 电池正背面钝化 层	产业化应用
			钙钛矿/异质结叠层电池等 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钝化	产业化应用
祝融（ZR）管式 PECVD 系统	PECVD	SiN _x 等工艺	PERC 电池减反层 TOPCon 电池背面减反层	产业化应用
祝融（ZR）管式 PEALD/PECVD 集成系统	PEALD 和 PECVD	Al ₂ O ₃ 、SiN _x 等工 艺	PERC 电池背面钝化层、减 反层	产业化应用
	PEALD 和 PECVD	Al ₂ O ₃ 、SiN _x 等工 艺	TOPCon 电池正面钝化 层、减反层	产业化应用
	PEALD 和 PECVD	隧穿氧化硅、掺杂 多晶硅等工艺	TOPCon 电池隧穿层、掺杂 多晶硅层	产业化应用
羲和（XH）高温 低压系统	炉管设备	非晶硅晶化及掺 杂、扩散	TOPCon 电池扩散、退火	产业化应用
后羿（HY）系列 板式 ALD 系统	ALD/PEA LD/PECV D	非晶/微晶硅基掺 杂薄膜、阻水阻 氧保护层等	钙钛矿、钙钛矿/异质结叠 层电池	产业化验证

3、其他新兴应用主要产品

产品系列	产品图示	产品说明	产业化阶段
iSparol 系 列 卷对卷 ALD 系统		基于自主研发，将超大空间型 ALD 镀膜技术与真空卷对卷技术结合，开发大型卷对卷原子层沉积镀膜平台。其中平台集成超大型平面原子层沉积(ALD)系统，并开发满足产业化量产的成熟工艺材料体系，实现在超大宽幅柔性基材上制备高阻隔膜的整体解决方案。经过多年产业化验证和装备升级已经迭代到二代产品。	产业化应用

除上述专用设备外，公司还为客户提供配套产品及服务，主要包括设备改造、备品备件及其他两类业务。

①设备改造。公司的设备采用模块化设计，公司可以针对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为已销售的在役设备提供改造服务，以帮助下游客户用较少的成本达到降本增效的效果，提高设备服役年限。公司目前的设备改造集中在光伏领域设备，设备改造的内容主要包括尺寸改造、工艺改造等。

②备品备件及其他。公司设备在运行过程中，部分零部件会出现正常损耗，因此下游客户需向公司采购易损耗的零部件。备品备件主要为载具（一体舟）等产品。公司还针对设备提供载具清洗、耗材更换等后续服务。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向客户销售专用设备，提供设备改造、备品备件等配套产品及服务，获得相应的收入，扣除成本、费用等相关支出，形成公司的盈利。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根据研发、生产、售后服务的需求计划和安全库存的需要等制定和执行采购计划，在合理控制库存的同时，保证物料供应的及时性。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定制化设计与生产。根据客户采购意向和需求进行产品定制化设计与生产，以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公司在设备生产中存在外协加工的情况，公司外协加工包括外购加工件和委外加工两种情形。

4、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主要通过直接接洽和投标的方式获取客户。设备运至客户指定的位置后，公司负责组织安装调试、配合客户生产工作，并提供技术指导、售后跟踪和维修服务。

5、研发模式

公司的产品研发及产业化流程主要包括需求提出、立项和规划阶段、开发实现阶段、产业验证阶段、产业化应用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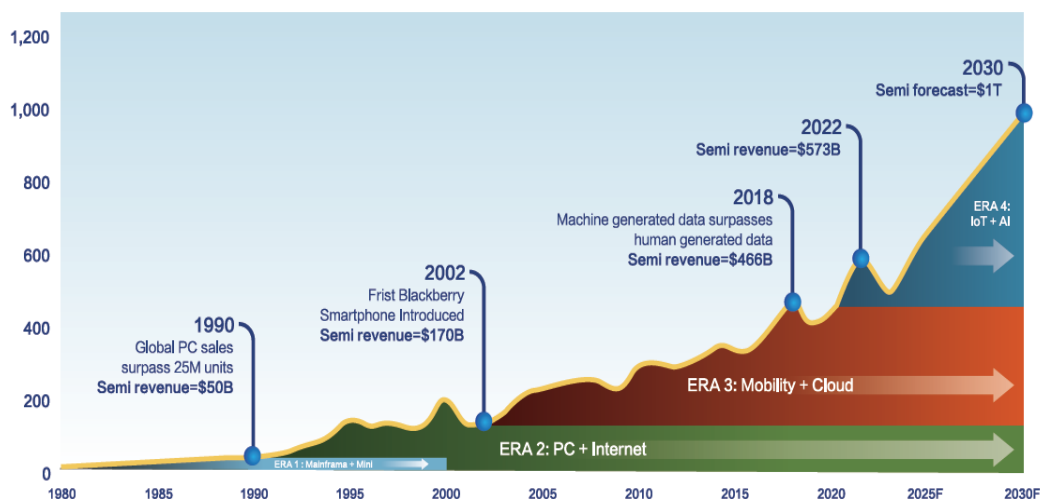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C3562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指生产集成电路、二极管（含发光二极管）、三极管、太阳能电池片的设备的制造），属于高端装备在半导体集成电路、光伏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新能源领域的应用。根据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的不同，下游行业发展情况如下：

1、半导体薄膜沉积设备行业

（1）薄膜沉积设备是半导体前道工艺设备的核心设备之一，受下游晶圆产线扩产、技术迭代和新兴工艺的驱动，行业拥有较大的市场空间和良好的成长性。

半导体行业是电子信息产业的基础支撑，产业链主要包括半导体材料、半导体设备以及设计、晶圆制造、封测环节。长期来看，半导体是周期与成长并存的行业，全球半导体行业已经历多轮周期，整体在波动中上升。预计随着以人工智能（AI）为代表的新兴应用的高速发展，HBM、GAA-FET 等尖端芯片和高端存储芯片产能扩产将是半导体设备市场未来的核心推动力。

在 AI 等新兴应用推动下全球半导体市场有望在 2030 年突破 1 万亿美元市场规模



来源：SIA, Applied Materials – SMI; 2030 Forecasts: TechInsights

晶圆制造环节中，薄膜沉积设备制备的各类薄膜发挥着导电、绝缘、阻挡污染物等重要作用，直接影响半导体器件性能，其与刻蚀设备、光刻设备并称为晶圆制造的三大主设备，投资额占晶圆制造设备投资总额的 20% 以上。

薄膜沉积是半导体晶圆制造的核心环节



薄膜沉积设备的不断创新和进步支撑集成电路制造工艺向更小制程发展。随着集成电路制造不断向更尖端工艺发展，单位面积集成的电路规模不断扩大，芯片内部立体结构日趋复杂，先进制程芯片和高端存储芯片所需要的薄膜层数和种类越来越多，对绝缘介质薄膜、导电薄膜的材料种类和性能参数不断提出新的要求，这给以薄膜沉积设备为核心产品的公司带来了极大的成长机会。根据 SEMI 预计，2023 年全球半导体晶圆制造前端设备市场规模为 905.9 亿美元，到 2025 年将扩大至 1097.6 亿美元，2023 至 2025 年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 6.6%。薄膜沉积设备约占晶圆制造前端设备市场 24%，2025 年市场规模预计 263.4 亿美元。

(2) 半导体薄膜沉积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市场壁垒和客户认证壁垒，国际市场目前主要由传统设备厂商占主要市场份额，国产化趋势明显。

半导体薄膜沉积设备具有极高的技术壁垒，由于传统的国际大型厂商成立较早，具有先发优势，而半导体设备又具有验证周期长、配套设施和供应链重置成本高的特点，后发厂商的客户认证壁垒较高。多重因素导致目前全球薄膜沉积设备市场基本上由应用材料 AMAT (Applied Materials, Inc.)、泛林半导体 LAM (Lam Research Corporation)、东京电子 TEL (Tokyo Electron Limited)、先晶半导体 ASM (ASM International) 等传统设备厂商占有主要市场份额。

为推动我国半导体产业的发展，国家先后设立国家重大专项和国家集成电路基金，相关支持政策不断落实与实施，本土半导体及其设备制造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契机。同时，当前，海外半导体工艺设备供应受限，基于供应链安全的考虑，国内晶圆厂商对半导体工艺设备的国产化需求强烈，本土半导体设备的导入和验证加速。薄膜沉积设备作为半导体制造的核心设备，将会迎来巨大的发展机遇。

2、光伏薄膜沉积设备行业

(1) 薄膜沉积设备是太阳能电池片制造环节的关键设备之一，受益于光伏行业装机规模持续扩大和旧设备改造需求增长，市场前景广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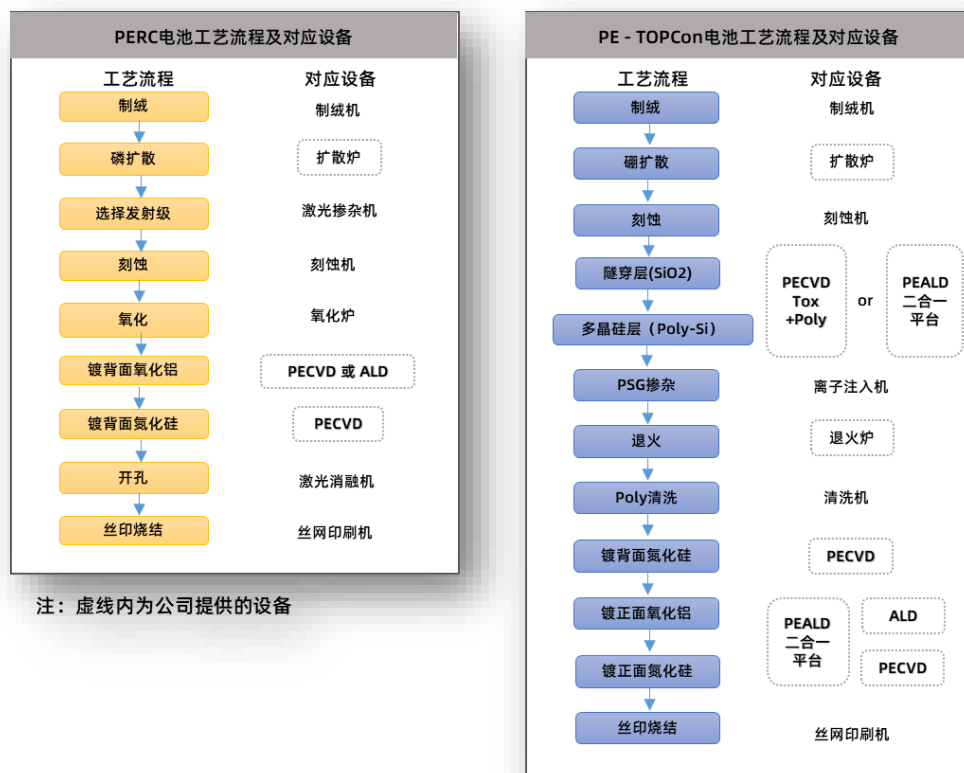
光伏电池片制造过程中，薄膜沉积设备制备的薄膜直接影响电池片的光电转换效率。随着电池结构的发展与电池转换效率的不断提升，薄膜沉积设备的重要地位愈发凸显，且在电池产线设备投资中的占比不断提高。

全球《巴黎协定》的签订以及中国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的提出，全球能源转型驱动光伏装机规模持续扩大。国内经过过去十多年快速发展，光伏技术不断突破，发电成本快速下降，装机规模迅猛增长，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CPIA) 数据显示，2023 年国内累计新增装机 216.88GW，同比增长 148.1%，新增和累计装机量继续保持全球第一的水平。电池片产量超过 545GW，同比

增长超过 64.9%。同时，电池技术也加快了从 PERC 到 TOPCon 的迭代，N 型电池 TOPCon 市场占有率大幅度上升。装机容量和电池片产量的不断扩大，以及电池技术的迭代带动了光伏设备尤其是薄膜沉积设备需求的增加。

另外，国家发改委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了《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相关政策将支持探索在风电光伏、航空等新兴领域开展高端装备再制造业务。加快风电光伏、动力电池等产品设备残余寿命评估技术研发，有序推进产品设备及关键部件梯次利用。完善风力发电机、光伏设备及产品升级与退役等标准。预计在这一政策的推动下，现存行业内面临现存的 PERC 电池产线将产生较大规模的设备改造服务需求。

PERC 电池工艺与 PE-TOPCon 电池工艺流程对比



在 PERC 电池产线向 TOPCon 产线升级的过程中，公司既具备相应的设备改造服务能力，也能够为客户提供改造过程中核心设备，降低客户产线改造的成本，提升产线的经济效益。

(2) 光伏电池片技术迭代带来设备新需求，具备相应技术储备和研发实力的公司具有更强的市场竞争力。

光伏电池片制造环节的规模优势明显、技术迭代较快，在实现规模经济、降本增效的驱动力下，电池片厂商积极扩产并推动新技术产业应用，其中薄膜沉积设备作为光伏电池的核心设备与新型工艺技术开发紧密结合并持续迭代发展。

目前，由于 PERC 电池片的量产平均转换效率已逐渐接近理论极限，TOPCon、HJT、XBC 等新型电池技术路线正逐步成为电池技术的主要发展方向。新建量产产线开始主要聚焦于 TOPCon、HJT 两种技术路线。其中，TOPCon 技术凭借其较高的转换效率、相对成熟的设备与工艺、较高的量产性价比，在 N 型路线中率先脱颖而出，2022 年下半年开始规模化量产。本轮技术迭代周期，率先实现技术研发与量产的领先设备厂商将更具市场竞争力。公司长期深耕光伏新能源产业，在 TOPCon、XBC、钙钛矿及钙钛矿叠层等电池技术领域均有产品储备、布局和出货，下游厂商提供全球领先的设备产品和解决方案，持续引领行业技术发展。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在半导体领域内，公司已与国内多家头部半导体厂商建立了深度的合作关系，ALD 产业化应用迅速发展的同时，藉由现有的薄膜沉积类产品研发、推广和产业化的经验，开发了以 CVD 为代表的多种真空薄膜技术产品，相关产品涵盖了逻辑、存储、化合物半导体、新型显示等细分应用领域，多项设备的镀膜质量、产能水平、稳定运行能力等关键指标均已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高介电常数（High-k）栅氧薄膜工艺难度较大，公司是国内首家将其成功量产应用于集成电路制造前道生产线的国产设备公司，也是国内少数成功将该类设备应用于新型存储器制造生产线的国产设备厂商，并已获得客户重复订单认可，填补了我国在该项半导体设备上的空白。

在光伏领域内，公司作为率先将 ALD 技术规模化应用于国内光伏电池生产的企业之一，已成为行业内提供高效电池技术与设备的领军者之一，与国内头部光伏厂商形成了长期合作伙伴关系，相关产品已在新型电池产线上得到下游客户广泛认可，在同类型产品中市场占有率位居第一梯队。同时，公司在 CVD 设备上也持续突破，针对 TOPCon 电池技术核心的隧穿氧化层与多晶硅薄膜研发了可镀导电膜的管式 PECVD ToxPoly 集成技术方案，并成功将研发成果产业化，新技术不仅被国内外知名光伏媒体广泛转载，在 TOPCon 的扩产浪潮中也逐步受到行业的认可，PE Poly 设备的市场占有率不断攀升，客户群体包括通威、阿特斯、晶科、天合光能等在内的多家知名太阳能电池片生产商。

根据公开的市场数据统计，公司 ALD 产品已连续多年在营收规模、订单总量和市场占有率方面位居国内同类企业第一。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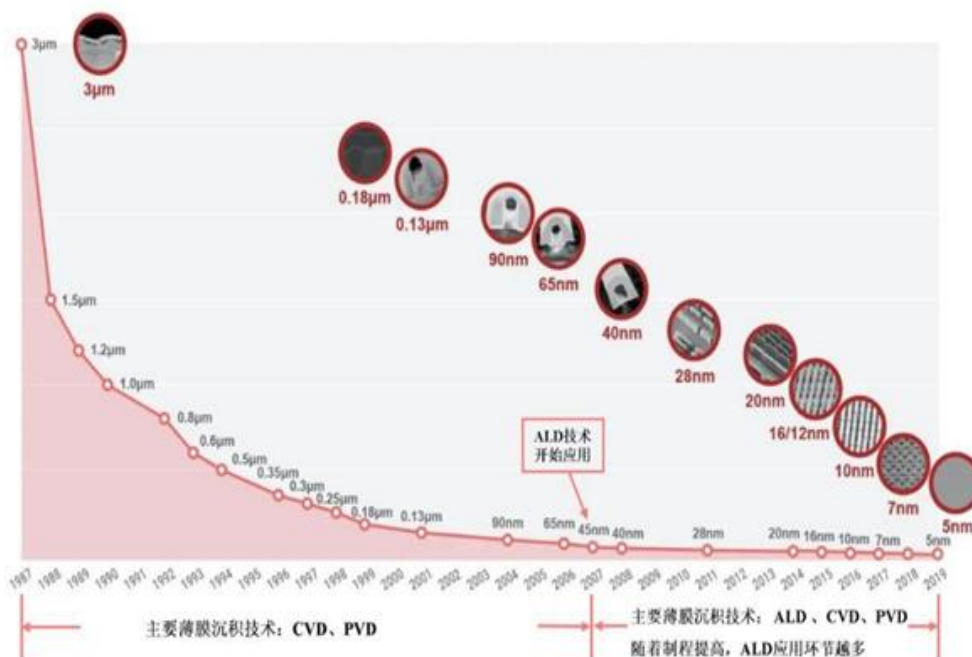
1、半导体薄膜沉积设备技术发展情况和趋势

半导体薄膜沉积设备技术的演进路径与半导体器件的大小和结构息息相关。在摩尔定律的推动下，元器件集成度的大幅提高要求集成电路线宽不断缩小，影响集成电路制造工序愈为复杂，对于薄膜颗粒的要求也由微米级提高到纳米级。这一趋势对薄膜沉积设备产生了更高的技术要求，市场对于高性能薄膜设备的依赖逐渐增加。

（1）半导体领域中 PVD、CVD、ALD 三类薄膜沉积技术相互补充、不断迭代。

常见的半导体领域中薄膜类型主要分为半导体、介质、金属/金属化合物薄膜三大类。半导体领域薄膜的沉积材料与应用场景复杂多样，伴随制程的演变材料需求增加，推动薄膜沉积工艺和设备的进步。薄膜制备依据的基础原理不同，因此薄膜沉积设备的工艺存在不同的技术路线。物理气相沉积（PVD）、化学气相沉积（CVD）、原子层沉积（ALD）三类薄膜沉积技术均为目前半导体领域的主流技术路线，但各技术适用的环节有所不同。在芯片的制造过程中，涉及十余种不同材料的薄膜、数十种工艺类型、上百道工艺环节，需要不同性能和材料的薄膜，因此 PVD、CVD、ALD 三类薄膜沉积技术依靠各自技术特点拓展适合的应用领域，材料制备上相互补充。三种技术本身也随着下游应用需求的提高持续发展。

ALD 技术相较于 CVD 技术和 PVD 技术，产业化应用起步时间较晚，在 45nm 以上等成熟制程、2D 平面结构器件中应用较少，2007 年 Intel 公司才首次在 45nm 技术节点上开始应用 ALD 技术进行薄膜制备，主要由于在先进制程节点下，原来用于成熟制程的溅射 PVD、PECVD 等工艺无法满足部分工序要求，因此需要引入 ALD 工艺。ALD 技术凭借其原子层级沉积特点，具有薄膜厚度精确度高、均匀性好、台阶覆盖率极高、沟槽填充性能极佳等优势，特别适合在对薄膜质量和台阶覆盖率有较高要求的领域应用，在 45nm 以下节点以及 3D 结构等半导体薄膜沉积环节具有较好的应用前景。半导体制程演进与薄膜沉积技术对应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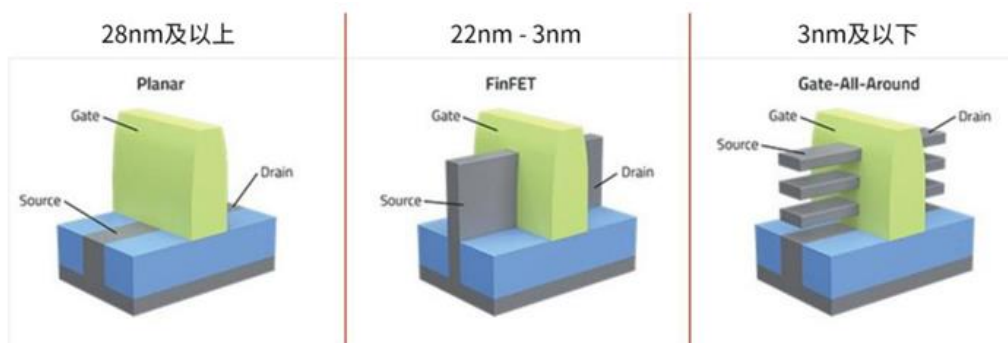


(2) ALD 技术在逻辑芯片、DRAM、3D-NAND、新型存储器、新型半导体材料等重要领域的技术优势明显，应用迅速扩大。

①晶体管结构需要全方位的 ALD 解决方案

晶体管是构成逻辑电路、微处理器及记忆元件的基本单元，漏电一直是影响其良率、性能和功耗的重要影响因素。进入 45nm 制程特别是 28nm 之后，传统的 SiO₂ 栅介质层薄膜材料厚度需缩小至 1 纳米以下，将产生明显的量子隧穿效应和多晶硅耗尽效应，导致漏电流急剧增加、器件性能急剧恶化，业界提出了用高 *k* 材料来替代 SiO₂ 改善器件性能。HfO₂ 作为栅介质层得到了广泛应用，栅介质层要求厚度原子级别的精确控制及高覆盖率和薄膜均匀性，所以需要 ALD 技术来进行薄膜沉积。

不同制程下晶体管结构



资料来源：Lam Research

为了进一步提升器件性能，在半导体制程进入 28nm 后，由于器件不断微缩且转变为 3D 结构，如 FinFET、GAA 等。在标准平面替换闸极技术中，金属栅极堆叠由 ALD、PVD 以及 CVD 多种技术沉积金属层结合组成，但器件过渡到 FinFET、GAA 等三维结构，PVD 和 CVD 则难以达到沉积效果，需要全方位的 ALD 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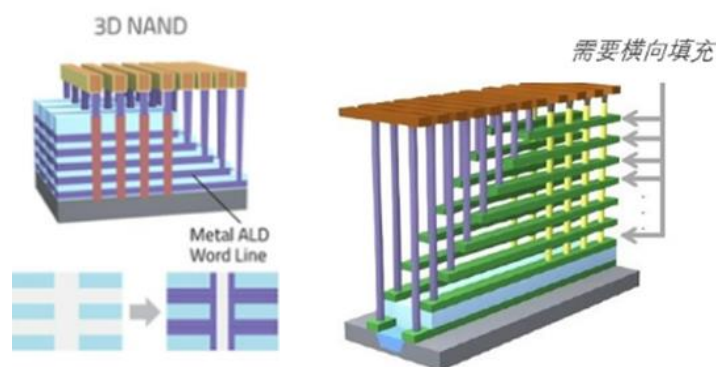
目前，半导体行业的薄膜沉积设备中，ALD 设备作为技术发展所必须的工艺设备，在大规模量产方面国内厂商尚未形成突破。当技术节点向 14 nm 甚至更小的方向升级时，ALD 设备的必要性更加凸显。目前，基于供应链安全考虑，国内设备制造商正面临更多的机会。面对半导体设备向高精度化与高集成化方向发展的趋势，以及国产化进程加快的背景下，国产半导体 ALD 设备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契机。

②ALD 技术在存储芯片 DRAM、3D NAND 需求越来越大

随着 DRAM 存储器容量不断增大，其内部的电容器数量随之剧增，而单个电容器的尺寸将进一步减小，器件内部沟槽以及深孔的深宽比也越来越大。深沟槽将需要更高的薄膜表面积，例如在 45nm 制程中，沟槽结构深宽比达到 100:1，所沉积薄膜的有效面积大约是器件本身表面积的 23 倍。这些给沉积技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样地，得益于薄膜以单原子层为量级生长所带来的大面积均匀性、高台阶覆盖率和对膜厚的精确控制，ALD 技术能够很好地满足这些要求。

3D NAND 结构，内部层数不断增高，元器件逐步呈现高密度、高深宽比结构，PVD 和 CVD 难以达到沉积效果，ALD 则可以实现高深宽比特征下的均匀镀膜。以最具挑战性的向字线中填充导电钨为例：3D NAND 交替堆叠氧化物和氮化物介电层，目前层数多达 256 层。密集排列且具有高深宽比的孔渗透至这些层中，按照高深宽比通道将排列分为字线。为了创建存储单元，必须移除氮化物层并以钨进行替换。这种钨必须通过深（垂直深度 50:1）通道引入，然后横向扩散，从而以无孔洞的超共形沉积方式填充（之前的）氮化物水平面（横向比约 10:1）。原子层沉积能够一次沉积一个薄层，这就确保了均匀填充，并防止因堵塞而产生的空隙。

3D NAND 结构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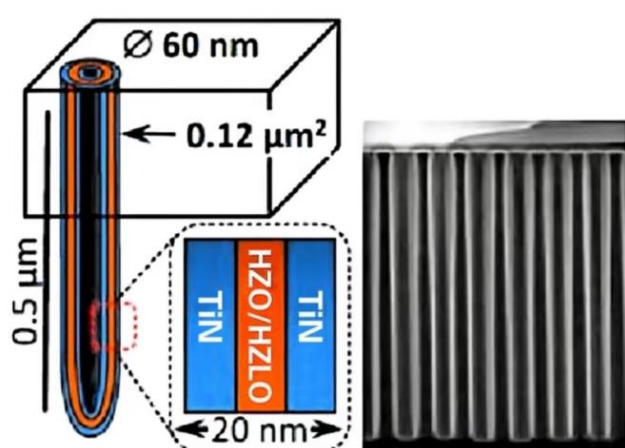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Lam Research

③ALD 技术在新型存储技术迭代和发展中起到重要作用

未来存储器的技术迭代包括进一步发展功耗低、速度快、容量大、记忆时间长的各类新型存储器，如铁电存储器（FeRAM）、阻变存储器（RRAM）等，其所具有的特殊材料和存储结构可在多方面提升存储器性能，也相应的需要更为尖端的薄膜沉积工艺作为支撑。

FeRAM 结构示意图



资料来源：Journal of Advanced Dielectric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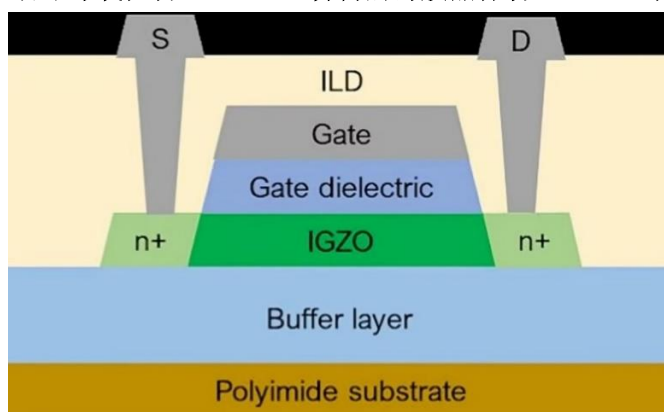
以铁电存储器（FeRAM）为例，其铁电电容栅介质层 HfO_2 厚度往往小于 5nm 且呈现高深宽比结构，同时还需要在其介质中精确掺杂 Zr 和 La 来保持界面特性以稳定特定铁电相。利用 ALD 技术所具有的原子级别的薄膜膜厚和均匀性精确控制、高覆盖率沉积的特点，通过精确控制和调节循环比例（多元掺杂和叠层技术），可以获得目标铁电电容材料 HZLO 薄膜及原子组成（ Hf:Zr:La:O ），

满足了铁电存储器件制造过程的需要。又比如阻变存储器（RRAM），其是利用金属氧化物材料在外加电场作用下高阻态和低阻态之间的可逆转换实现信息存储，相应金属氧化物材料包括TiO₂、ZrO₂、HfO₂、Ta₂O₅、ZnO等，此类材料在制造过程中对薄膜厚度、均匀性和覆盖率均有较为严格的要求且需要使用各类掺杂工艺，使用ALD技术能够满足相关的需求。

④ALD技术在铟镓锌氧化物（IGZO）等新型半导体材料制备的应用增加

以铟镓锌氧化物（IGZO）作为代表的宽禁带半导体材料，可以有效抑制关态漏电流，具有理想的迁移率、低热预算等优点，在三维堆叠存储器、单片三维集成中具有重要的应用潜力，有助于提高晶体管的集成密度。另外，在显示应用领域，相比传统非晶硅和低温多晶硅晶体管，IGZO薄膜晶体管很好地兼备了高迁移率、大面积成膜均一、低成本且工艺兼容的优势，被大规模地应用在新一代显示驱动领域。制备IGZO的关键是精确控制元素配比和含氧量，其直接影响到器件本身的特性和稳定性。相对于其他工艺方法，通过ALD技术可以获得具有精确厚度、较低氧缺陷的高性能IGZO薄膜，在复杂结构的尖端器件和新型显示应用中具有良好的应用前景。

基于铟镓锌氧化物（IGZO）材料的薄膜晶体管（TFT）结构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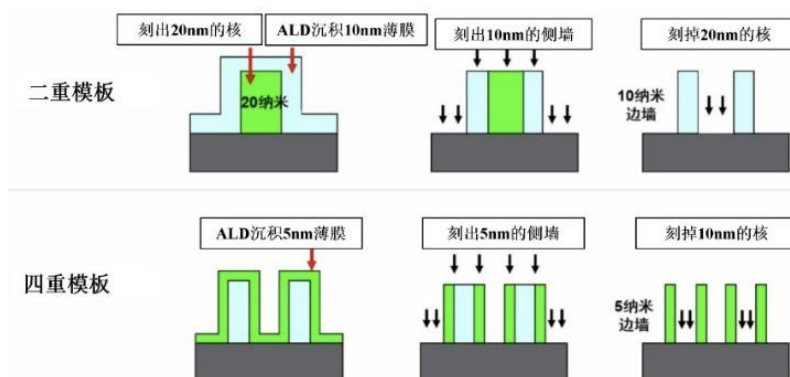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Journal of Semiconductor Technology and Science

综上所述，ALD技术凭借优异的三维共形性、大面积成膜的均匀性和精确的膜厚控制等特点，技术优势愈加明显，在半导体薄膜沉积环节的市场占有率也将持续提高。SEMI预计2020年-2025年全球ALD设备市场规模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26.3%，在各类关键晶圆生产设备中增速最快。

⑤器件微缩采用的多重曝光技术需要ALD技术

自2011年开始，晶圆代工厂开始采用效率更高、功耗更低的16nm/14nm FinFET晶体管结构，但由于当光罩线宽接近光源波长时将会发生明显的衍射效应，会导致光刻工序的失效。在EUV技术普及之前，目前主流的ArF DUV光刻机（波长193nm）通过浸润、相移掩模、多重曝光等方法，满足28nm以下7nm以上的制程工艺。多重曝光技术是指在现有的光刻机精度下，依次使用不同的掩模版，分别进行两次及以上的曝光，将一次曝光留下的介质层作为二次曝光的部分遮挡层。在此过程中，由于多重曝光增加了多道薄膜沉积工序，需要薄膜技术具有接近100%的保型性、薄膜厚度控制精准，因此ALD技术被迅速推广应用。

多重曝光技术



(3) CVD 等传统薄膜沉积技术仍具有十分广泛的应用和市场空间

虽然随着 ALD 技术的发展，其应用范围逐步拓展，但由于芯片的制造过程中，涉及数十乃至百余种不同要求的薄膜材料，各类电性能、机械性能不同的薄膜构成了芯片 3D 结构体中不同的功能，不同种类的薄膜沉积设备适用于不同工艺节点对膜质量、厚度以及孔隙沟槽填充能力等不同要求，CVD 等传统薄膜沉积设备仍广泛应用于半导体薄膜沉积的各环节，并占据一定的市场空间。根据 SEMI 和北京欧立信数据显示，在 2021 年全球各类薄膜沉积设备市场份额中，PECVD、LPCVD 等 CVD 技术仍是薄膜设备中占比最高的设备类型，PECVD 占整体薄膜沉积设备市场的 33%，LPCVD 设备占比约为 11%。

其中，PECVD 设备是芯片制造的核心设备之一。由于等离子体的作用，可以在相对较低的反应温度下形成高致密度、高性能薄膜，不破坏已有薄膜和已形成的底层电路，实现更快的薄膜沉积速度，是芯片制造薄膜沉积工艺中运用最广泛的设备之一。

再如，LPCVD 技术中，反应压强下降到 100Torr 及以下，分子的自由程与气体扩散系数增大，气态反应物和副产物的质量传输速率加快，形成薄膜的反应速率增加，具备较佳的阶梯覆盖率及很好的组成成份和结构控制。LPCVD 设备具有沉积速率快，产能高等特点，且不需要载子气体，大大降低了颗粒污染源，被广泛地应用在芯片制造过程中。

PECVD、LPCVD 等 CVD 设备适用于不同工艺节点对膜质量、厚度以及孔隙沟槽填充能力等的不同要求，相关设备覆盖的工艺范围广，应用场景也较多。因国内半导体行业发展较为迅速，且目前 CVD 的国产化率水平还处于较低水平，国内 CVD 设备市场具有十分广阔的市场空间。

(4) 公司半导体 ALD 和 CVD 技术的发展情况

公司半导体 ALD 和 CVD 设备的应用场景均代表国内半导体各细分领域的工艺发展方向，在逻辑芯片、存储芯片、新型显示、化合物半导体领域均有设备订单，并已在客户段验收或客户验证，具体情况如下：

①在逻辑芯片领域，已开发的逻辑芯片中高 k 栅介质层是国内集成电路技术迭代升级要求最高的工艺之一。公司 ALD 设备凭借原子级别的精确控制及沉积高覆盖率和薄膜的均匀性，制备的高 k 材料 HfO_2 较好的满足了逻辑器件制造过程的需要，相关设备已取得客户验收，实现产业化应用，并已获得重复订单。同时，公司还在逻辑芯片领域陆续开发新的设备工艺和材料应用。

②在存储芯片领域，ALD 设备在高 k 栅电容介质层、介质覆盖层、电极、阻挡层等工艺中的优势使其被广泛应用于 DRAM、3D-NAND、新型存储器等半导体制造领域，未来其在薄膜沉积环节的市场占有率将持续提高。公司应用于该领域的部分设备已进入产业化应用阶段。其中，iTomic 系列单片型 ALD 设备已获得多种工艺设备的重复订单，且在铟镓锌氧化物 (IGZO) 等半导体材料以及铁电存储器 (FeRAM) 等新型存储领域内储备并开发了多种工艺及设备。IGZO 相关工艺和设备处于客户测试阶段。FeRAM 相关工艺和设备目前正在客户产线进行量产验证，成为国内少数成功量产应用于新型存储器制造生产线的国产薄膜沉积设备之一；iTomic MW 系列批量型 ALD 设备也已获得客户订单，且为国内首台批量型 ALD 设备在存储芯片制造领域的应用。

CVD 设备在 DRAM 芯片、NAND 芯片等领域具有广泛的应用。其中，iTronix 系列 CVD 设备已经在首次出货至客户端进行产业化验证后，获得了行业重要客户的批量重复订单。

③在新型显示芯片领域，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硅基 OLED 的阻水阻氧保护层制备，该类硅基 OLED 具有尺寸小、便携性等特点，主要用于近眼显示系统和投影显示，市场前景广阔且发展迅速。薄膜沉积环节是影响其量产的关键技术之一。在该领域内，公司已陆续获得了如京东方、合肥视涯、浙江宏禧等新型显示硅基 OLED 厂商知名客户的订单，并顺利出货。部分产品已获得客户验收，并取得重复订单。

④在化合物半导体领域，化合物半导体的钝化层和过渡层应用化合物半导体功率器件，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例如，氮化镓器件相对于硅基器件有高频高压的特点，其栅极结构逐渐被 V 型或深沟槽型结构取代，氮化镓器件的漏电问题也日益突出。ALD 技术适合于生长超薄 Al_2O_3 、AlN 等薄膜作为钝化层和过渡层，可以起到更好的器件漏电抑制效果，保证器件具有良好的漏电和击穿性能。公司应用于该领域的 iTomic Lite 系列轻型 ALD 设备产品已获得多个客户订单，部分已取得客户验收，实现产业化应用。

随着逻辑芯片、DRAM、3D-NAND 及新型存储器芯片、化合物半导体、新型显示(硅基 OLED) 等半导体技术的快速发展, 下游生产环节对于沉积薄膜的厚度、精度、成分和结构的要求不断提高, 对 ALD、CVD 设备采购需求将会持续增加。公司已经与下游半导体制造厂商就各类尖端应用开展合作, 能够满足客户制备高质量薄膜的需求。在国产化进程加快的背景下, 随着下游客户逐步达产和半导体各细分领域工艺应用投资规模的扩大, 公司产品将具有更广阔的市场前景。

2、光伏薄膜沉积设备技术发展情况

光伏薄膜沉积设备技术的演进路径与光伏电池类型变化相关。太阳能电池片技术路线主要包括铝背场电池 (Al-BSF)、PERC、TOPCon、异质结 (HJT)、XBC 电池、钙钛矿等。目前, PERC 技术已经非常成熟, TOPCon 正逐步成为主流, 同时行业内也在积极探索或布局 HJT、XBC、钙钛矿等新型光伏电池技术, 目前尚处于实验或验证阶段。

光伏领域中薄膜沉积技术以 PECVD 和 ALD 为主, 综合使用多项技术路线是行业趋势。PECVD 技术因其兼容性高, 各类型应用前景广泛。ALD 技术作为成膜质量最好的技术, 随着光伏效率提升对薄膜工艺要求提高, 也有更多的应用场景。行业内薄膜设备厂商目前主要以 PECVD 或 ALD 技术路线为主, 根据各自的技术积累和未来技术方向的专业判断, 同时进行多种技术路线的选择和尝试。

公司 ALD 技术在 TOPCon 电池中已经取得良好应用, 因 ALD 技术优异的保型性且薄膜材料密度一致, 在 TOPCon 电池具有金字塔绒面的正面 Al_2O_3 钝化层制备中, 公司的 ALD 设备正成为主流技术路线。同时, 公司还基于 PEALD、PECVD 等多种真空薄膜技术, 开发多款不同技术路线的产品, 已推出的 PE-ToxPoly 设备产业化进展顺利, 客户认可度较高, 市场占有率快速提升。由公司开发的行业内首条 GW 级 PE-TOPCon 工艺整线已经获得客户的验收, 带动和引领了行业内 TOPCon 电池的量产导入。同时, 公司还积极地探索开发双面 Poly、XBC、异质结/钙钛矿叠层电池等新一代高效电池方面的技术。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自设立以来, 公司一直重视研发工作, 通过不断技术改进、技术创新, 在以 ALD 技术核心的薄膜沉积技术领域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和科技成果, 并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 实现了科技成果与产业的深度融合。公司在原子层沉积反应器设计技术、高产能真空镀膜技术、真空镀膜设备工艺反应气体控制技术、纳米叠层薄膜沉积技术、高质量薄膜制造技术、工艺设备能量控制技术、基于原子层沉积的高效电池技术等七类核心技术, 在前沿科技领域持续构筑和强化技术壁垒。

受益于公司完整的 ALD 和 CVD 设备布局、公司核心技术持续突破、产品升级快速迭代, 产品种类不断丰富。公司布局的薄膜设备 (包含在报告期内迅速发展的 CVD 技术和开始实施研发的 PVD 技术) 在半导体集成电路行业是除光刻机和刻蚀机外第三大设备市场。报告期内, 公司核心技术在原有七大技术基础上进行了进一步的升级和拓展, 目前公司逐步形成了薄膜沉积反应器设计技术、高产能真空镀膜技术、真空镀膜设备工艺反应气体控制技术、纳米叠层薄膜沉积技术、高质量薄膜制造技术、工艺设备能量控制技术、基于原子层沉积的高效电池技术、柔性材料制备技术、薄膜封装技术, 以及高效电池整线工艺技术等十大核心技术。

(1) 原“原子层沉积反应器设计技术”升级为“薄膜沉积反应器设计技术”

该项核心技术涵盖多种薄膜沉积设备架构, 在基于 ALD 设备墙体的构架基础上, 考虑多种类型基底的薄膜沉积反应需求, 利用多种能量来源, 实施原子层气相沉积 (ALD、) 化学气相沉积 (CVD) 和物理气相沉积 (PVD) 方案, 解决针对不同基底所需薄膜沉积工艺进行的真空环境及各式工艺腔室的设计问题。对原有核心技术进行了横向挖掘和扩充。

(2) 新增“柔性材料制备技术”

高产能真空镀膜技术通过对基片承载装置及其运动逻辑、延长清理周期装置的设计, 满足大批量工业化生产要求、提高设备维护周期。其中, 随着“高阻隔膜产业化技术研发”项目的不断

深入，“柔性材料制备技术”从“高产能真空镀膜技术”中分离出来。在该技术范畴之下，相关产品 iSparol 系列卷对卷产品已经出货国内知名 FPD 面板制造商。

（3）新增“薄膜封装技术”

随着业态的发展，在高质量薄膜制造工艺方面，公司逐渐生成“薄膜封装技术”，主要指的是显示芯片的薄膜封装（Thin Film Encapsulation, TFE）以及半导体芯片的先进封装工艺及相关技术。有效的 TFE 对防止 FPD 中的芯片材料被湿气与颗粒降解非常关键。

封装性能直接影响 OLED 和 micro-LED 设备的寿命与光照性能。薄膜封装(TFE)让 AMOLED 设备更强、更轻更灵活。公司的封装技术下产生的产品设备能够通过提供多层解决方案延长刚度或者可挠式 OLED 和 micro-LED 的寿命，其方法是结合具有极低水气及氧气渗透的扩散阻隔膜与缓冲层，释放堆叠薄膜应力并掩盖前道工艺中无法避免的微粒。这些以低温沉积的高性能薄膜，针对解决了 OLED 和 micro-LED 材料对环境因素敏感易分解的问题。此外，该系统独特的视觉对位技术确保网格定位与沉积能够准确且精密，让面板制造商能够替代或淘汰光刻与刻蚀工艺步骤，从而降低生产成本。

先进封装技术是将不同系统集成到同一封装内以实现更高效系统效率的封装技术。与之相比，传统的封装是将各个芯片单独封装好，再将这些单独的封装芯片装配到 PCB 主板上构成完整的系统，芯片间的信息交换属于 PCB 级的互连（interconnect），又称板级互连；或者将不同的芯片贴装到同一个封装基板 Substrate 上，再完成系统级的封装，芯片间的通讯属于 Substrate 级的互连。这两种形式的封装互连技术，芯片间的信息传输需要通过 PCB 或 Substrate 布线完成。芯片间的信息传输距离越长，信息传递越慢，芯片组系统的性能就越低。因此，同一芯片水平下，PCB 级互连的整体性能比 Substrate 级互连的性较弱。通过包含 ALD 或者 CVD 等沉积工艺和其他工艺，将不同系统集成到同一封装内以实现更高效系统效率的封装，可实现多种该封装技术能够实现芯片整体性能（包括传输速度、运算速度等）的提升。

传统的封装是将各个芯片单独封装好，再将这些单独的封装芯片装配到 PCB 主板上构成完整的系统，芯片间的信息交换属于 PCB 级的互连（interconnect），又称板级互连；或者将不同的芯片贴装到同一个封装基板 Substrate 上，再完成系统级的封装，芯片间的通讯属于 Substrate 级的互连。

这两种形式的封装互连技术，芯片间的信息传输需要通过 PCB 或 Substrate 布线完成。理论上，芯片间的信息传输距离越长，信息传递越慢，芯片组系统的性能就越低。因此，同一芯片水平下，PCB 级互连的整体性能比 Substrate 级互连的性能弱。

（4）新增“高效电池整线工艺技术”

基于“基于原子层沉积的高效电池技术”，公司于 2021 年开展了“整线”相关业务，截止报告期，“整线”相关业务已经升级到第三代技术，并形成了一整套的基于电池生产线规划的“高效电池整线工艺技术”。该技术是针对于光伏电池电池片生产环节中的各工艺及设备进行编组和工艺流程设计，从而提升相应电池工艺的技术水平、产能，以及光电转化效率。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年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申请及授权数量再创新高。其中，新增各类型国家专利授权共计 35 项，累计授权专利数达到 137 项，新增申请专利共计 146 项，累计申请专利数达到 381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11	20	244	34
实用新型专利	35	15	128	94
外观设计专利	0	0	9	9
软件著作权	1	1	20	20
其他	9	14	103	60
合计	156	50	504	217

备注：其他为商标。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177,153,097.31	138,395,433.08	28.01
资本化研发投入	130,986,853.69	0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308,139,951.00	138,395,433.08	122.6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8.34	20.22	减少 1.8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42.51	0	增加 42.5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研发投入总额增加 16,974.45 万元，增长幅度为 122.65%，系公司进一步扩充研发团队、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加快新产品研发活动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研发项目的推进，部分项目已取得客户订单，进入开发实现或产业化验证阶段，公司对此部分满足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投入予以资本化处理。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TOPCon 整线技术的开发	6,766.30	2,167.64	6,010.47	产业化应用，并持续开发中	开发出可量产的批量型等离子增强型设备兼容 ALD (PEALD) 和 PECVD 薄膜沉积技术及其配套产品，同时完成 TOPCon 电池正面钝化层及减反射层、背面隧穿层及多晶硅层的制作。	国际同类先进水平	光伏领域
2	应用于新能源电池的 ALD 镀膜设备的研发及产业化	1,785.00	277.09	1,036.86	开发实现阶段	开发出批量式粉末 ALD 沉积设备、新能源及催化材料改性柔性材料 ALD 沉积设备，在精确控制镀膜厚度的同时，提升覆盖率、均匀性，提高材料性能，降低原材料耗用量以及提升产能，生产成本。	目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新能源
3	半导体制造 ALD 设备平台	8,444.00	1,094.03	8,809.29	产业化应用，并持续开发中	开发具有国际水平的半导体制造 ALD 设备产品及配套工艺平台。	国际同类先进水平	半导体等领域
4	大尺寸硅片 PEALD/PECVD 设备	5,281.00	1,078.57	4,854.32	产业化应用，并持续开发中	开发基于等离子增强型的 ALD 设备 (PEALD)，以及配套设备，使其能够满足相关工艺加工需求。	国际同类先进水平	光伏领域
5	新一代化合物半导体 mini-LED 显示技术关键工艺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3,600.00	1,240.21	1,774.05	产业化验证，并持续开发中	本项目研发的针对新一代化合物半导体 MiniLED 显示技术的设备可用于各类高、低温薄膜工艺应用，特别是氮化硅工艺，能够全面满足 300mm/200mm 晶圆的薄膜沉积工艺需求，为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封装等提供介质层、图案化等关键工艺解决方案。	目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新型显示领域

6	先进化合物半导体及微机电关键工艺及产业化应用	2,402.15	485.08	1,337.29	产业化应用，并持续开发中	开发 6/8 寸单片 ALD 系统用于特殊半导体器件、MEMS、光电器件及化合物半导体器件等应用。	国际同类先进水平	化合物半导体/微机电领域
7	RD13	5,000.00	122.20	3,577.37	产业化应用，并持续开发中	研发工艺用高生产率配置真空镀膜系统，采用新型循环掺杂比例的技术，将多元化合物的组成比控制在个别应用领域元件所需的组合比，提供了解决目前存储器器件制造方案，满足复杂 3D 超高深宽比结构中对薄膜覆盖度、保型性的工艺要求；结合等离子体系统技术，满足多种介质层沉积工艺需求。	目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半导体等领域
8	基于 300mm 晶圆半导体制造高产能自动化真空传输技术的研究与产业化	3,228.67	1,312.61	1,965.40	产业化应用，并持续开发中	开发生产半导体集成电路专用工艺平台，即具有低微尘、高产能的晶圆传输平台的半导体集成电路量产专用团簇平台。	国际同类先进水平	半导体等领域
9	RD15	4,299.58	2,557.07	3,286.85	产业化应用，并持续开发中	开发用于芯片制造高介电常数 (High-k) 材料的原子层沉积 (ALD) 设备及工艺。	国际同类先进水平	半导体等领域
10	高效太阳能晶硅电池接触钝化技术的研究与产业化	6,637.9	3,526.94	6,199.36	产业化应用，并持续开发中	开发应用于新型高效电池技术生产工序中的正背膜钝化设备，确保光电转换效率的进一步提升，并进一步提升了高效电池的产能。	国际同类先进水平	光伏领域
11	叠层电池技术研发	3,600.00	1,010.56	1,386.34	产业化验证，并持续开发中	开发一种等离子体镀膜用电极结构，保证镀膜均匀性；开发一种沉积多种材料类型的镀膜技术，保证硅异质结电池（叠层电池）技术灵活性，为更高效电池效率的取得提供可能性。	目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光伏领域
12	高阻隔膜产业化技术研发	2,400.00	1,390.74	2,348.52	产业化应用，并持	开发幅宽大、阻隔等级超高的量产型卷对卷空间原子层设备及配套自动化装备。	国际同类先进水平	柔性电子材料

					续开发中			
13	批量型集成电路 ALD 系统研发	3,773.00	490.57	494.58	产业化应用，并持续开发中	开发具有成膜速度快，占地面积小，产能高、使用成本低的批量型 ALD 系统和工艺以及设备自动化需求的软硬件控制系统，满足集成电路及显示产业应用需求的，可一次处理 25 片 12 英寸晶圆，适用于薄膜质量高，成膜镀率低，厚度要求高，以及产能要求高的关键工艺及应用。	国际同类先进水平	半导体等领域
14	半导体高级薄膜工艺	43,693.00	10,005.40	10,005.40	部分已产业化验证，并持续开发中	开发满足半导体高质量薄膜工艺需求，能够满足稳定性、重复性和可维护性的设备，带动产业升级，实现国际化，促进微纳器件制造与加工工艺领域的进一步发展。	目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半导体领域
15	光伏高效镀膜系统	9,209.00	3,610.26	3,610.26	部分已产业化验证，并持续开发中	开发应用于 TOPCon 及新一代高效电池技术工艺，为电池制造提供整线解决方案。	目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光伏领域
16	应用于新型显示领域的 ALD 镀膜设备的研发及产业化	1,420.00	445.01	445.01	开发实现阶段	开发应用于新型显示领域的 ALD 钝化工艺和 IGZO 导电层的 ALD 设备。	目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新型显示
合计	/	111,539.60	30,813.99	57,141.37	/	/	/	/

情况说明

因部分在研项目市场持续开拓，工艺升级持续优化的需要，报告期内调整部分项目预计总投资额度。合计数与单项加总的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429	24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1.55	23.0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4,242.89	8,458.4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3.20	35.1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4
硕士研究生	89
本科	264
专科	61
高中及以下	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06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8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4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4
60岁及以上	2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先进技术路线优势

公司以ALD技术为核心,专注于ALD工艺技术研发和应用场景拓展。ALD工艺可以在100%阶梯覆盖率的基础上实现原子层级(1个纳米约为10个原子)的薄膜厚度。随着制程技术节点的不断进步,ALD工艺优异的沉积均匀性和一致性使得其在微纳电子学和纳米材料等领域具有广泛的应用潜力,会越来越受到青睐。

此外,ALD技术作为一种具有普适意义的真空镀膜技术,在柔性电子等新型显示、MEMS、催化及光学器件等诸多高精尖领域均拥有良好的产业化前景。上述任一领域的应用前景均体现了ALD的技术特点及优势,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了广阔市场空间。

2、优秀的研发团队和完善的产业化应用中心平台的优势

公司创始团队、核心管理人员拥有丰富的国内外顶级半导体设备公司研发和运营管理经验,并积极引入和培养一批经验丰富的电气、工艺、机械、软件等领域工程师,形成了跨专业、多层次的人才梯队。公司的研发技术团队结构合理,专业知识储备深厚,工艺开发、产线验证经验丰富,是奠定公司技术实力的基石。

同时,公司已建立的产业化应用中心以现有技术为基础,围绕国产化替代的战略需求,结合行业内最前沿的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针对先进技术和工艺性能,搭建了研发平台、高端研

发人才培养平台以及未来新项目、新企业发展孵化器。产业化应用中心使公司具有前瞻应用定制化能力，可为客户提供全场景 Demo 设备线，从而能够及时响应客户的各类需求，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解决方案。

3、技术积累与研发创新能力优势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已形成薄膜沉积反应器设计技术、高产能真空镀膜技术、真空镀膜设备工艺反应气体控制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上述核心技术成功应用于公司各类产品。公司半导体 iTomic HiK 系列 ALD 设备和光伏 KF 系列 ALD 设备均被评为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产品，半导体领域设备成为国产首台成功应用于集成电路制造前道生产线的量产型 High-k 原子层沉积设备，其他产品也已在半导体及泛半导体领域经过量产验证，并获得重复订单。

4、平台化的产品矩阵布局优势

公司的设备产品覆盖半导体、光伏、柔性电子等不同的下游应用市场，半导体领域公司以 ALD 为核心正逐步拓展 CVD 等多种镀膜技术和产品，光伏领域公司持续推进以 ALD 为核心的工艺整线策略和新一代高效光伏电池技术开发，同时依托产业化应用中心平台探索先进薄膜沉积技术在其他新兴应用领域的发展机会。多领域、多品类产品覆盖能够一定程度平抑各细分市场波动对公司业绩带来的影响，同时不断拓宽公司规模和成长空间。

5、优质客户资源优势

在半导体领域内，公司率先攻克难度较高的逻辑电路栅氧层氧化钪工艺并获得了客户的重复订单，为公司向全工艺段覆盖奠定客户基础。公司先后获得逻辑、存储、化合物半导体和新型显示领域内多家国内知名半导体公司的商业订单，并与多家国内主流半导体厂商及验证平台签署了保密协议并开展产品技术验证等工作。光伏领域已覆盖包括通威、隆基、晶澳、晶科、阿特斯、天合光能等在内的多家知名太阳能电池片生产商。

6、高效客户服务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为非标准化产品，通过将基础研发与行业应用紧密结合，以下游企业的实际需求为研发导向，为客户定制化开发可量产的工艺及设备。公司技术服务体系健全，为客户提供及时的驻厂技术服务支持，及时到达现场排查故障、解决问题，保证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缩短新产品导入的工艺磨合时间。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随着技术和应用领域的不断发展，下游客户对薄膜沉积设备工艺路线、材料类型、技术指标等要求也不断变化，因此会对产品提出新的要求。公司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为客户提供具有技术优势的高附加值产品及应用解决方案。但如果未来公司未能准确理解下游客户的产线设备及工艺技术演进需求，或者技术创新产品不能契合客户需求，公司核心竞争力将受到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产品验证进度及市场发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产品作为下游客户产线的关键工艺设备，客户对公司新产品的验证要求较高、验证周期较长，公司用于半导体各细分领域和新型高效电池的新产品存在验证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在半导体领域，我国半导体设备制造产业起步较晚，目前国内产线关键设备的国产化仍处于起步和发展阶段。在光伏领域，新型高效电池扩产计划持续推进，但因技术成熟度、投资成本等限制性因素，规模化量产尚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半导体制造和国内新型高效电池产线发展不及预期，公司未来销售增长将受到限制。

2、季节业绩波动的风险

由于客户采购存在非均匀、非连续等特征，导致公司各季度间的订单签订金额存在较大波动。受产品开发和生产周期、下游市场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因素影响，公司各订单从合同签订、发货到最终验收的周期也存在较大差异，从而使得公司各季度的营业收入波动较大。而与此同时，公司的期间费用支出有较强刚性。由此导致了公司各季度经营业绩存在波动，甚至可能出现单个季度亏损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发出商品的验收周期相对较长导致。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的要求并结合存货的实际状况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但仍不能排除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其他难以预计的原因，导致存货无法顺利实现销售，或者存货价格出现大幅下跌的情况，使得公司面临存货跌价风险。

2、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及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客户数量的逐步增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也大幅增加。如果出现下游行业波动、客户自身财务状况恶化等因素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并导致需要计提较大金额的坏账准备或无法回收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对公司经营业绩、经营性现金流等产生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周期波动和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的经营状况与下游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半导体领域，如果由于国际政治和经济形势引起的对尖端技术的封锁或者由于下游行业的周期性波动等，导致上述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及对设备需求的下降，也将会影响公司经营业绩；未来如果光伏行业政策变化等因素导致行业景气度下降或者产能严重过剩，进而影响下游企业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国内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 ALD 技术因其良好的市场空间和丰富的应用场景受到关注，在巨大发展潜力的吸引下，国内竞争者开始出现，竞争也趋于激烈。未来随着国内竞争企业的增加，可能压缩公司的利润空间，并导致公司市场份额下滑，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重新调整及贸易摩擦对全球经济发展和世界政经格局造成重大冲击，如果由于上述因素可能出现上述国外供应商受相关政策影响减少或者停止对公司零部件的供应，或者由于国产替代的元器件无法达到境外相关产品的质量和技术标准，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生产能力、生产进度和交货时间，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知识产权争议风险

公司专用设备目前主要应用于半导体和光伏行业。半导体设备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为了保持技术优势和竞争力，防止技术外泄风险，已掌握先进技术的半导体设备企业通常会通过申请专利等方式设置较高的进入壁垒。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一方面存在竞争对手主张公司侵犯其知识产权权利或申请公司专利无效的情形，另一方面也存在公司的知识产权被侵权的可能。上述原因均可能导致公司产生知识产权纠纷，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 167,972.13 万元，同比增长 145.39%；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39.19 万元，同比增长 399.33%；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13.83 万元，同比增长 849.89%；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 758,200.60 万元，同比增长 98.47%；2023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4,447.04 万元，增长 19.4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679,721,346.20	684,511,905.51	145.39
营业成本	946,691,700.59	394,901,872.40	139.73
销售费用	83,731,906.24	45,364,083.74	84.58
管理费用	162,501,787.46	49,933,835.91	225.43
财务费用	685,017.15	-603,865.40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77,153,097.31	138,395,433.08	2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330,148.19	168,496,903.06	-44.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3,467,793.66	206,500,902.22	-663.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734,569.98	1,232,998,763.86	-82.3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145.39%，主要系报告期内在手订单陆续实现收入转化，专用设备产品验收数量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长 139.73%，主要系营业成本随收入增长而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84.58%，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和订单规模增长业务推广费、产品质量保证金相应增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225.43%，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和订单增长，扩充了管理人员数量，职工薪酬等费用相应增长，同时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增加导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128.89 万元，主要系汇兑损益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28.01%，主要系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增加导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订单规模增长，对应销售收款、预收合同款项相应增加，同时，采购原材料支付款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定期存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 2022 年收到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 145.3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研发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高性能产品，主要产品在 TOPCon、XBC 等新型高效电池技术领域、半导体领域的销量大幅增长。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设备制造	1,678,303,548.77	946,691,700.59	43.59	145.42	139.73	增加 1.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伏设备	1,497,467,097.03	841,461,823.84	43.81	198.93	162.28	增加 7.86 个百分点
半导体设备	121,938,206.66	88,725,560.50	27.24	159.57	200.92	减少 10.00 个百分点
其他	8,566,530.97	2,120,792.38	75.24	-51.60	-66.94	增加 11.49 个百分点
配套产品及服务	50,331,714.11	14,383,523.87	71.42	-57.43	-62.32	增加 3.7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1,643,990,756.59	933,199,201.79	43.24	148.46	141.93	增加 1.54 个百分点
境外	34,312,792.18	13,492,498.80	60.68	54.79	47.19	增加 2.0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1,678,303,548.77	946,691,700.59	43.59	145.42	139.73	增加 1.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采用直销模式,主要收入来源于境内。光伏设备销售增长 198.93%,半导体设备销售增长 159.57%。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专用	台/套	696	271	594	278.26	150.93	247.37

设备							
----	--	--	--	--	--	--	--

产销量情况说明

随着公司订单规模的快速增长，2023 年公司的设备产销量均有大幅提升。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全自动 ALD 钝化设备、PE-Poly 设备	单位①	451,800,000	270,000,000	270,000,000	181,800,000	是	不适用
TOPCon 电池设备,包括但不限于 ALD 设备、PEALD 设备、PECVD 设备、管式氧化退炉、管式扩散炉等	单位②	440,990,000			440,990,000	是	不适用
TOPCon 电池设备,包括但不限于 ALD 设备、PEALD 设备、PECVD 设备、管式扩散氧化退火炉等	单位③	385,785,000			385,785,000	是	不适用
全自动 ALD 钝化设备及 PE-Poly 设备	单位④	527,940,000			527,940,000	是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设备制造	原材料	793,130,445.00	83.78	339,322,808.57	85.93	133.74	
	人工	112,302,327.69	11.86	37,541,693.15	9.51	199.14	

	成本						
	制造费用	41,258,927.90	4.36	18,037,370.69	4.57	128.74	
	合计	946,691,700.59	100.00	394,901,872.40	100.00	139.7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光伏设备	原材料	704,662,468.11	83.74	279,791,288.54	87.21	151.85	
	人工成本	100,551,618.13	11.95	27,832,014.38	8.67	261.28	
	制造费用	36,247,737.60	4.31	13,208,330.51	4.12	174.43	
	合计	841,461,823.84	100.00	320,831,633.42	100.00	162.28	
半导体设备	原材料	74,144,084.07	83.57	23,307,866.30	79.05	218.11	
	人工成本	10,026,183.25	11.30	4,102,241.21	13.91	144.41	
	制造费用	4,555,293.18	5.13	2,074,512.69	7.04	119.58	
	合计	88,725,560.50	100.00	29,484,620.20	100.00	200.92	
其他	原材料	2,009,858.35	94.77	5,873,418.87	91.55	-65.78	
	人工成本	88,963.75	4.19	382,957.68	5.97	-76.77	
	制造费用	21,970.28	1.04	159,278.34	2.48	-86.21	
	合计	2,120,792.38	100.00	6,415,654.89	100.00	-66.94	
配套产品及服务	原材料	12,314,034.47	85.61	30,350,234.86	79.51	-59.43	
	人工成本	1,635,562.56	11.37	5,224,479.88	13.69	-68.69	
	制造费用	433,926.84	3.02	2,595,249.15	6.80	-83.28	
	合计	14,383,523.87	100.00	38,169,963.89	100.00	-62.3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原材料、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构成。报告期营业收入大幅度增长，营业成本也相应增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30,355.5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7.6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单位①及其关联企业	46,235.67	27.55	否
2	单位②及其关联企业	41,589.25	24.78	否
3	单位③及其关联企业	19,368.40	11.54	否
4	单位④及其关联企业	14,600.41	8.70	否
5	单位⑤及其关联企业	8,561.79	5.10	否
合计	/	130,355.52	77.67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2,448.9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6.9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单位①	12,207.63	3.94	否
2	单位②	11,629.53	3.76	否
3	单位③	10,061.59	3.25	否
4	单位④	9,647.62	3.12	否
5	单位⑤	8,902.61	2.88	否
合计	/	52,448.98	16.95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153,587,343.07	15.21	1,757,300,143.56	46.00	-34.35	对暂时闲置的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08,361.12	0.14	10,099,125.00	0.26	3.06	/
应收票据	260,211,352.68	3.43	111,963,183.40	2.93	132.41	业务规模增长, 应收票据增加
应收账款	375,184,615.65	4.95	233,797,299.82	6.12	60.47	业务规模增长, 应收账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74,690,341.93	0.99	129,670,115.86	3.39	-42.40	公司持有的大型银行票据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	130,196,140.09	1.72	74,378,841.24	1.95	75.04	业务规模增长, 根据销售订单安排原材料采购, 对应预付款项增加
其他应收款	11,374,480.53	0.15	12,392,444.94	0.32	-8.21	/
存货	3,217,345,365.39	42.43	975,384,840.48	25.53	229.85	业务规模增长, 发出商品、原材料增长
合同资产	173,936,017.47	2.29	102,968,500.78	2.70	68.92	业务规模增长, 合同资产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409,176,585.42	18.59	291,420,942.98	7.63	383.55	购买大额存单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000,000.00	0.71	4,000,000.00	0.10	1,250.00	增加对外投资
固定资产	233,344,125.42	3.08	43,623,987.92	1.14	434.90	新厂区新增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8,522,454.80	0.11	0.00	-	不适用	自研设备及新厂区装修
使用权资产	158,074,603.61	2.08	2,607,054.44	0.07	5,963.34	新增厂区租赁
无形资产	6,613,639.84	0.09	8,034,682.22	0.21	-17.69	/
开发支出	130,986,853.69	1.73	0.00	-	不适用	新增资本化研发投入

长期待摊费用	16,163,298.72	0.21	742,588.28	0.02	2,076.62	新增新厂区改造工程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356,896.22	1.24	21,342,162.27	0.56	342.11	租赁负债增加、股份支付费用、资产减值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833,487.64	0.84	40,406,864.00	1.06	57.98	设备采购款项增加
短期借款	544,497,265.81	7.18	292,358,112.47	7.65	86.24	补充流动资金，增加借款
应付票据	886,841,665.66	11.70	251,666,257.60	6.59	252.39	业务规模增长，原材料采购增加，对应应付票据增加
应付账款	1,146,025,116.02	15.12	501,610,524.25	13.13	128.47	业务规模增长，原材料采购增加，对应应付账款增加
合同负债	1,957,990,863.10	25.82	625,228,380.56	16.37	213.16	在手订单规模增加，对应合同预收款项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39,754,395.08	1.84	68,305,835.67	1.79	104.60	公司人员增加，对应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69,781,768.30	0.92	16,235,502.58	0.42	329.81	利润增加，对应的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45,888,117.90	0.61	24,145,386.90	0.63	90.05	费用类应付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48,230.78	0.33	2,724,541.74	0.07	819.36	新增厂区租赁
其他流动负债	151,203,293.13	1.99	38,950,188.16	1.02	288.20	待转销项税额增加
租赁负债	145,189,118.88	1.91	0.00	-	不适用	新增厂区租赁
预计负债	22,997,750.13	0.30	7,929,709.52	0.21	190.02	业务规模增长，计提质保金增加
递延收益	74,320,024.45	0.98	26,877,510.42	0.70	176.51	取得的政府补助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772,444.71	0.31	405,926.91	0.01	5,756.34	使用权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25,542.83	0.06	905,655.93	0.02	366.57	待转销项税额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受限的货币资金期末账面价值为 29,135.07 万元，系用于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受限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金额为 1,000.00 万元、受限的应收账款账面金额为 59.78 万元，系用于开具银行承兑的票据质押。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和业务需要，公司以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认购广州中科共芯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科共芯”）合伙份额。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中科共芯 27.7624% 的合伙份额。中科共芯作为投资平台，由广州中科齐芯半导体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仅投资于锐立平芯微电子（广州）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锐立平芯是采用 FD-SOI 平面工艺的先进制程晶圆代工厂，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 FD-SOI 平面工艺晶圆代工服务。锐立平芯公司是重要客户与合作伙伴，公司通过中科共芯间接投资锐立平芯，将进一步推动双方在技术、产品、战略层面的多方位合作。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99,125.00	309,236.12						10,408,361.12
应收款项融资	129,670,115.86						-54,979,773.93	74,690,341.93
其他流动资产	251,662,875.00				2,670,000,000.00	1,720,000,000.00	12,301,781.25	1,213,964,656.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50,000,000.00	54,000,000.00
合计	395,432,115.86	309,236.12	0.00	0.00	2,670,000,000.00	1,720,000,000.00	7,322,007.32	1,353,063,359.3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子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芯链融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北京）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4.00% 的股权。公司持有广州中科共芯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7.7624% 的合伙份额。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在半导体领域，中国正处于全球半导体产业转移的历史机遇期，国内产业链的景气度和成长性更加突显。依托庞大的终端应用市场需求和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中国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迅速，国内芯片制造企业的产线建设数量和投资规模也相应快速增长。同时随着国产半导体设备产品的技术性能不断提升，加之国家针对半导体泛半导体产业整体战略布局，集成电路制造的设备端国产替代趋势明显，半导体设备国产化进程加速。

伴随着国家鼓励类产业政策和产业投资基金不断的落实与实施，本土半导体及其设备制造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契机，而薄膜沉积设备作为半导体制造的核心设备，将会迎来巨大的进口替代市场空间。目前，基于供应链安全考虑，国内设备制造商正面临更多的机会。面对半导体设备向高精度化与高集成化方向发展的趋势，以及国产化进程加快的背景下，国产半导体薄膜沉积设备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契机。

在光伏领域，国内经过过去十多年快速发展，光伏技术不断突破，发电成本快速下降，装机规模迅猛增长。随着全球《巴黎协定》的通过以及中国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的提出，意味着全球能源转型，有望驱动光伏装机规模继续扩大。国内光伏装机和电池片产能已经连续多年位居全球首位，并保持着较强的竞争力。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测，十四五期间我国光伏市场将迎来市场化建设高峰，预计国内年均光伏装机新增规模在 70-90GW。

在光伏行业降本增效的发展趋势推动下，新产品、新技术层出不穷，相应量产和扩产需求催生更多的生产设备需求，在国内巨大市场需求拉动下，具备相应技术研发和生产制造能力的光伏设备厂商收入预计将保持快速增长。目前产业化前景最为明确的 TOPCon 电池对于薄膜沉积的需求更高，具备量产能力的薄膜沉积设备厂商面临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作为绿色家园的推动者，以及科技创新、自立自强的践行者，公司坚持全球化布局与多元化发展，通过构建以原子层沉积（ALD）技术为核心，化学气相沉积（CVD）等多种真空薄膜技术梯次发展的产品体系，依托于产业化应用中心，引领创新性应用，不断向各领域进行横向以及纵深发展。通过自主创新，积极开发半导体、下一代光伏电池、柔性电子等领域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通过为客户提供一流技术、一流品质和一流服务，不断扩展市场占有率，打造高端装备制造商的优质品牌，实现高端技术装备的国产化、产业化，择机通过收购等方式，对核心技术上下游关键工艺进行技术整合，针对新兴产业形成一整套技术解决方案，力争成为全球微纳制造装备领导者。

在半导体领域内，公司将利用现有的先进技术，拓展市场空间，力争成为国内市场半导体 ALD 设备的领军企业。公司将瞄准国内外半导体先进技术和工艺的发展方向，构建和完善 ALD、CVD 等多种先进真空技术平台，持续丰富产品矩阵，为客户提供最先进的、集成化的真空技术工艺解决方案，覆盖逻辑、存储、化合物半导体、新型显示等细分应用领域及各类氧化物、氮化物等工艺，打通国内先进半导体下一代技术迭代的需求，从而占据技术的最前沿，确立行业领导地位，引领行业创新发展。

在光伏领域内，公司将紧跟下游行业电池技术迭代和扩产的发展趋势，充分发挥 ALD、CVD 等多种先进真空技术平台的优势，横向拓宽产品线，提高市场覆盖率，为客户提供 ALD、PECVD、PEALD、扩散等配套产品，定位新型高效电池工艺整线设备供应商，引领行业 TOPCon 等新型高效电池量产导入，并积极开发 XBC、钙钛矿/异质结叠层电池等下一代光伏高效电池技术，从而抓住当前行业发展机遇，储备未来增长点。

其他新兴行业如新能源、光学、显示、封装等领域内，依托公司产业化应用中心行业拓展的战略部署，加快产品布局和规划，凭借在技术方面的领先优势，持续进行新技术及新应用的开发，并进入新市场领域，不断推出引领行业的创新型产品，推进产业化验证和应用，以及深化拓展核心技术在多领域内的市场空间。通过多领域发展，降低了单一行业周期性波动带来的影响。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研发计划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客户需求作为技术研发导向，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密切追踪最新的技术及发展趋势，持续开展对新技术的研究，加快产品创新。不断完善研发管理机制和创新激励机制，对在技术研发、产品创新、专利申请等方面做出贡献的技术研发人员均给予相应的奖励，激发技术研发人员的工作热情。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搭建更好的研发实验环境，为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提供重要的基础和保障。

2、市场营销和服务开展计划

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客户需求，在满足现有客户设备需求的同时，深度挖掘现有客户的其他需求，并积极拓展国内外其他知名客户，不断支持公司扩大业务规模。在产品技术路线交流、销售、服务、信息反馈等环节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服务和解决方案和增值服务。

3、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将根据未来技术发展规划和现有人才储备状况，不断加强人才队伍的建设工作。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求，制定短期、中期和长期相结合的人力资源规划及具体实施办法，建立、健全公司科学化、规范化的人力资源管理系统，注重国内外高端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通过人才培养计划，满足了公司发展的人力资源需求，强化了技术研发团队的力量。增强核心经营人员和技术人员的稳定性，持续推进人才培养计划，进一步提升研发队伍的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及业务水平的提高。

4、产品开发规划

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完善产品矩阵和产品线，并重点建设 ALD、CVD 技术高端装备产业化研发中心。依靠公司核心技术加大研发力度，开发系列化高端集成电路制造所需的 ALD、CVD 设备及团簇式集成平台等产品。与国内外顶尖半导体及泛半导体制造商加深合作，大力开发量产化

工艺技术，实现专有工艺配合专用设备的配套，提升产品技术壁垒，增强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大力开发新能源领域产业化应用技术和专用产业化装备，积累前沿技术产业化应用的知识产权，布局前瞻性技术领域关键产业化技术以及整体解决方案。从而打造全球范围内有影响力的技术产业化高端装备研究和应用中心。

5、知识产权发展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知识产权战略发展规划，根据工作目标和工作任务积极推进以三年为基准的战略方案。报告期内以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为主，加大知识产权经费投入提升知识产权信息综合运用，开展关键产品专利技术分析工作，辅助研发创新的同时，形成知识产权产出，完善关键产品专利海外布局，积累知识产权优势；第二年以高价值专利培育为主，持续推进关键产品专利技术分析工作，进一步完善关键产品专利布局，提高和加强纠纷应对能力；第三年以自身技术为出发点开展运营，全面持续推进工作内容。

6、市场拓展规划

公司将加强和健全各事业部的专业化、国际化市场营销团队，提升营销团队的专业技术能力，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同时密切关注市场动态，了解技术趋势，加强信息反馈，快速有效地挖掘客户需求，围绕公司核心技术，积极为客户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解决方案。同时，加强对客户技术服务和产品的质量及品牌维护，通过先进技术、优质产品以及专业服务，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打造公司国际化品牌。强化各事业部相关产业的技术交流和互动，积极参与相关技术领域的标准与规范制定工作，建立专业化、国际化地位，打造具有影响力的微纳装备制造领导者形象。

7、管理提升规划

1)降低综合成本：公司将通过成本核算中心，提高成本核算的正确率和效率，降低综合成本，压缩采购成本，控制设计成本，建立标准化计量体系；2)提高运营效率：公司将重点优化、简化运营流程，提高部门工作效率，实施部门个人 KPI 制度，加强跨部门沟通，用客户满意度来监督运营和推倒部门墙，强化 PLM&ERP 系统；3)产品管理提升：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强化产品管理，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制定并定期完善产品路线图，制定中长期产品规划，定期举行市场分析，根据特定客户制定销售策略；4)销售管理优化：公司将细化和落实销售策略 OST，建立客户和公司高层定期沟通机制，建立销售，产品管理，设计定期沟通制度，控制、减低售后成本；5)产品质量：公司将重点强化质量体系，强化模块化、标准化，加强设计质量和技能提升，加强控供应商质量管控，加强制造质量管控，加强售后质量管控；6)加强公关合规：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体系，建立和保护公司形象和品牌，继续加强信息保密与合规制度建设，加强项目申报力度。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保证董事会议事、决策的专业化、高效化。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要求，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建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更加有效发挥独立董事制度在上市公司治理结构中的重要环节作用。

上述人员和机构能够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关联交易决策、投资决策和财务决策均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能够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2月3日	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	2023年2月4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3月29日	上交所（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	2023年3月30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年5月19日	上交所（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	2023年5月20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8月14日	上交所（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	2023年8月15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

		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 (www.jjckb.cn)		否决议案的情况。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其中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均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召开，提高了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便利性，保证了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磊	董事长	男	31	2022-12-02	2025-12-01	0	0	0	/	4.60	是
倪亚兰	董事	女	54	2022-12-02	2025-12-01	0	0	0	/	0.00	是
LI WEI MIN	副董事长、首席技术官、核心技术人员	男	57	2022-12-02	2025-12-01	42,831,704	42,831,704	0	/	192.12	否
LI XIANG	董事、副总经理、联席CTO、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22-12-02	2025-12-01	20,158,464	20,158,464	0	/	202.01	否
朱和平	独立董事	男	60	2022-12-02	2025-12-01	0	0	0	/	5.00	否
黄培明	独立董事	女	48	2022-12-02	2025-12-01	0	0	0	/	5.00	否
潘景伟	监事会主席	男	41	2022-12-02	2025-12-01	8,994,000	8,994,000	0	/	127.65	否
樊利平	监事	男	53	2022-12-02	2025-12-01	0	0	0	/	0.00	否
姜倩倩	职工代表监事	女	29	2022-12-02	2025-12-01	0	0	0	/	20.32	否
ZHOU REN	总经理	男	61	2022-12-02	2025-12-01	0	0	0	/	284.92	否
胡彬	副总经理	男	41	2022-12-02	2025-12-01	12,594,008	12,594,008	0	/	123.25	否
俞潇莹	财务负责人	女	40	2022-12-02	2025-12-01	0	0	0	/	70.59	否
龙文	董事会秘书	男	36	2022-12-02	2025-12-01	0	0	0	/	93.84	否
吴兴华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19-12-09	/	0	0	0	/	108.82	否

	员										
许所昌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8-10-08	/	0	0	0	/	120.94	否
合计	/	/	/	/	/	84,578,176	84,578,176	0	/	1,359.05	/

注：1、核心技术人员吴兴华、许所昌任期起始时间为其入职公司时间；2、合计数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3、朱和平、黄培明因在境内上市公司任职独立董事超过三家，已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磊	王磊先生，199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新泽西州立大学计算机和数学专业。其主要任职经历为：2017年6月至2017年9月就职于喜开理（中国）有限公司；2017年9月至2018年2月就职于江苏恒云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云太”）；2018年2月至今任先导智能董事；2018年10月至2019年12月，担任江苏微导纳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整体变更前名称，以下简称“微导有限”）董事长；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倪亚兰	倪亚兰女士，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其主要任职经历为：2002年至2011年11月，担任无锡先导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助理；2011年5月至2016年1月，担任无锡嘉鼎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卓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身）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20年12月，担任上海卓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2年2月至今，担任无锡先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拉萨欣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9年12月，担任微导有限董事；2017年12月至2019年12月，担任微导有限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LI WEI MIN	LI WEI MIN 先生，中文名为“黎微明”，1967年12月出生，芬兰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芬兰赫尔辛基大学无机化学专业。其主要任职经历为：2000年6月至2007年4月就职于芬兰 ASM Microchemistry Ltd.，任高级工艺工程师；2007年4月至2010年2月就职于芬兰 Silecs，任应用经理；2010年2月至2015年10月就职于芬兰 Picosun，任应用总监；2015年12月至2016年1月就职于先导智能，实际未担任职务；2015年12月至2019年12月，任微导有限董事；2016年2月至2019年12月，任微导有限首席技术官；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首席技术官并历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LI XIANG	LI XIANG 先生，中文名为“李翔”，1981年4月出生，新加坡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电气与电子工程专业。其主要任职经历为：2010年1月至2012年6月，就职于新加坡科学技术研究院微电子研究所，任研发科学家；2012年7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 Picosun Asia Pte. Ltd.，任董事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5年10月，就职于新加坡格罗方德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任主任工程师；2015年12月至2016年1月，就职于先导智能，实际未履行职务；2015年12月至2019年12月，任微导有限董事；2016年2月至2019年12月，任微导有限应用总监、ALD 事业部副总经理、研发部副总经理、联席首席技术官；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联席 CTO。
黄培明	黄培明女士，197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美国伊利诺伊理工大学国际法与跨国法专业、中国政法大学诉讼法专业。其主要任职经历为：2000年5月至2002年1月就职于上海市鸿祥律师事务所，历任助理、律师；2002年2月至2007年6月就职于上海市沪中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07年7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上海市勋业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2014年9月至2017年9月就职于上海铭森律师事务所，历任合伙人、副主任；2017年10月至2021年2月就职于上海正策律师事务所，任

	高级合伙人；2021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市金石律师事务所，任高级合伙人；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和平	朱和平先生，196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管理专业。其主要任职经历为：1985 年 8 月至 1994 年 12 月就职于新疆财经大学经济学院，历任助教、讲师；1994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江南大学商学院，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和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潘景伟	潘景伟先生，198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浙江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其主要任职经历为：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11 月就职于常州天合光能有限公司，任工艺总主管；2011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0 月就职于常州比太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部副总工程师；2015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微导有限监事、技术总监兼质量部经理；2019 年 12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公司技术总监；2023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执行总监；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樊利平	樊利平先生，197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南京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其主要任职经历为：1993 年 8 月至 1995 年 3 月，就职于江苏兴中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助理；1995 年 4 月至 2000 年 12 月，就职于江苏长江会计师事务所，历任审计助理、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08 年 7 月，就职于江苏众天信会计师事务所，任部门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4 年 1 月，就职于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历任高级投资经理、部门经理；2014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合伙人；2018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江阴毅达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阴毅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姜倩倩	姜倩倩女士，1995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三亚学院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其主要任职经历为：2017 年 6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微导有限销售助理；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公司销售助理；2022 年 6 月至今，历任公司档案管理员、人事行政部行政主管；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ZHOU REN	ZHOU REN 先生，中文名为“周仁”。1963 年 1 月出生，美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美国丹佛大学计算机专业。其主要任职经历为：1989 年 7 月至 1994 年 4 月，担任美国 AG Associates 软件资深工程师；1994 年 5 月至 1996 年 4 月，担任美国 Novellus System 软件主任工程师；1996 年 5 月至 1997 年 8 月，担任美国 CVC Inc 系统控制部经理；1997 年 9 月至 2006 年 5 月，担任美国 Lam 工程资深总监并历任资深软件经理，软件总监；2006 年 6 月至 2010 年 8 月，担任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监并历任资深总监；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3 月，担任美国 KLA Tencor 工程资深总监；2012 年 4 月至 2014 年 8 月，光达光电设备科技（嘉兴）有限公司工程副总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20 年 7 月，历任拓荆科技工程副总经理、顾问；2020 年 8 月至 2021 年 6 月，历任公司半导体事业部副总经理、首席运营长；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
胡彬	胡彬先生，198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东南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其主要任职经历为：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职于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任技术部工装工程师；2006 年 6 月至 2007 年 6 月，就职于华进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任制程工程师；2007 年 6 月至 2009 年 2 月，就职于铁姆肯（无锡）轴承有限公司，任热处理部工装工程师；2009 年 2 月至 2009 年 11 月，就职于南京圣本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部主管；2009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1 月，历任无锡先导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机械研发部副经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先导智能副总经理；2018 年 7 月至 2019 年 12 月，

	就职于微导有限，任常务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至2021年6月，任公司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光伏事业部总经理。
龙文	龙文先生，198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北京大学软件工程专业。其主要任职经历为：2015年7月至2017年2月就职于北京天星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7年3月至2019年3月就职于苏州翼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9年10月至2019年12月，任微导有限董事会秘书；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俞潇莹	俞潇莹女士，198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淮阴工学院财务管理专业。其主要任职经历为：2006年12月至2008年5月就职于国美电器无锡分公司，任财务；2008年5月至2016年4月就职于三达精密五金制造（无锡）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16年4月至2019年6月就职于先导智能，任财务副经理；2019年7月至2019年12月任微导有限财务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吴兴华	吴兴华先生，1980年8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山大学物理专业。其主要任职经历为：2007年12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中国台湾工业技术研究院，任工程师；2012年3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昱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经理；2016年9月至2019年12月，就职于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经理、生产厂长；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光伏事业部副总经理。
许所昌	许所昌先生，198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物理化学专业。其主要任职经历为：2016年6月至2018年9月，就职于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8年10月至2019年12月，任微导有限研发主管；2019年12月至今，历任公司研发主管、研发经理、工艺副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磊	聚海盈管理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3月	至今
王磊	万海盈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2月	至今
樊利平	江阴毅达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3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磊	无锡芯创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12月	至今
王磊	上海弘导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8月	至今
王磊	上海灏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4月	至今
王磊	先导智能	董事	2018年2月	至今
王磊	江苏恒云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4月	至今
王磊	江苏天芯微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8月	至今
王磊	江苏同云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4月	至今
王磊	无锡吴越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	至今
王磊	上海晟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3月	至今
王磊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2月	至今
倪亚兰	江苏天芯微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8月	至今
倪亚兰	无锡卓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2月	至今
倪亚兰	先导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7月	至今
倪亚兰	珠海横琴先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8月	至今
倪亚兰	珠海荣导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11月	至今
倪亚兰	常州清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7月	至今
倪亚兰	无锡展心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12月	至今
倪亚兰	珠海横琴先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8月	至今
倪亚兰	上海寓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3月	至今
倪亚兰	上海雍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3月	至今
倪亚兰	上海铤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7月	至今

倪亚兰	开益禧（无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7月	至今
倪亚兰	上海弘导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年8月	至今
倪亚兰	江苏锂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年8月	至今
倪亚兰	江苏同云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	至今
倪亚兰	江苏恒云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	至今
倪亚兰	无锡至普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年4月	至今
倪亚兰	上海先导智创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	至今
倪亚兰	无锡华航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年2月	至今
倪亚兰	无锡遨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3年3月	至今
倪亚兰	无锡遨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2年8月	至今
倪亚兰	无锡遨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2年8月	至今
倪亚兰	无锡君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2年9月	至今
倪亚兰	无锡君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4年4月	至今
倪亚兰	无锡遨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2年8月	2024年1月
倪亚兰	无锡先为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总经理	2022年4月	至今
倪亚兰	无锡煜玺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年4月	至今
倪亚兰	无锡启杭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年6月	至今
倪亚兰	无锡启利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年6月	至今
倪亚兰	无锡元湃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4年4月	至今
倪亚兰	江苏元夫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年4月	至今
倪亚兰	拉萨欣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年2月	至今
黄培明	上海市金石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21年2月	至今
黄培明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9月	至今
黄培明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	至今
黄培明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	至今
朱和平	江南大学	教授	1994年12月	至今
朱和平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	2023年12月
朱和平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5月	至今
朱和平	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4月	至今
朱和平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3月	至今
樊利平	西藏爱达汇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6年5月	至今
樊利平	江苏毅达汇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	至今
樊利平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6月26日	2023年12月
樊利平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3月	2023年5月
樊利平	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	至今
樊利平	无锡和烁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	至今
樊利平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6月	至今

	司			
樊利平	烟台显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9 月	至今
樊利平	安徽纯源镀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2 月	至今
樊利平	浙江集迈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8 月	至今
樊利平	厦门赛诺邦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9 月	至今
樊利平	无锡顺铉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2 月	至今
樊利平	山东冠森高分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7 月	至今
樊利平	山东颐工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7 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审核无异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生产经营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由工资、奖金和其他报酬组成。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的独立董事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129.2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29.76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LI XIANG	联席 CTO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股份数额等、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2、《关于修订<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3、《关于修订<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4、《关于修订<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5、《关于修订<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6、《关于修订<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7、《关于修订<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8、《关于修订<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议案》9、《关于修订<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10、《关于修订<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11、《关于修订<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12、《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13、《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1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15、《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16、《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17、《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18、《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13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4、《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2、《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4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8、《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9、《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0、《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11、《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1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1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14、《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27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变更公司住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2、《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3、《关于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4、《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30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3、《关于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30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聘任联席 CTO 的议案》3、《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2、《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3、《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4、《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5、《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6、《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磊	否	8	8	0	0	0	否	4
倪亚兰	否	8	8	0	0	0	否	4
LI WEI MIN	否	8	8	2	0	0	否	4
LI XIANG	否	8	8	0	0	0	否	4
朱和平	是	8	8	5	0	0	否	4
黄培明	是	8	8	6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朱和平（召集人）、黄培明、王磊
提名委员会	黄培明（召集人）、朱和平、王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培明（召集人）、朱和平、王磊
战略委员会	王磊（召集人）、LI WEI MIN、黄培明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 月 13 日	审议 1、《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4、《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5、《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全部经审议通过	无
2023 年 1 月 19 日	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 2022 年年度审计工作事项进行沟通和讨论。	确定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安排、审计计划、审计重点。	无
2023 年 4 月 14 日	审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6、《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22 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2023 年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全部经审议通过	无
2023 年 7 月 25 日	审议 1、《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关于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全部经审议通过	无
2023 年 8 月 20 日	审议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3 年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4、《关于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议案全部经审议通过	无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议案全部经审议通过	无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审议 1、《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	议案全部经审议通过	无

	金管理的议案》3、《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	--	--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10 日	审议 1、《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全部经审议通过	无
2023 年 4 月 14 日	审议 1、《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全部经审议通过	无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14 日	审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全部经审议通过	无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 1、《关于聘任联席 CTO 的议案》。	议案全部经审议通过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 月 13 日	审议 1、《关于修订<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2、《关于修订<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议案全部经审议通过	无
2023 年 4 月 14 日	审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全部经审议通过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9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99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76
销售人员	21
技术支持人员	623
研发人员	429
财务人员	13
行政管理人员	129
合计	1,99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及以上	17
硕士	115
本科	674
大专及以下	1,185
合计	1,99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缴存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通过制定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政策和股权激励制度，持续引进高层次人才和吸纳国内外专业技术人才。以产业引才、以事业留才、构建多维度人才政策，营造良好的人才配套环境。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内部研发人员搭建技术交流平台，帮助研发人员有效拓展专业技术，提高研发设计能力和实际操作技能。通过研发、管理实践和务实高效的培训，积极培养内部技术、管理人才，构建坚实的人才梯队。公司持续优化人才培养和发展体系，培训主要内容分为如下几个方面：

1、新员工培训

为了帮助新员工迅速了解公司、融入公司，公司开展新员工培训课程，包括企业文化、规章制度、安全培训、产品及市场介绍等，并建立新员工专项半年度跟踪计划，使新员工快速熟悉公司，感受公司文化、认同公司的使命和价值观。

2、专业技术提升

公司设置了针对不同岗位技术能力提升的系列课程，员工通过课堂培训、小组学习、实训等多种形式的学习，并结合培训、测试提升员工上岗匹配度。

3、领导力建设

公司非常重视管理干部的培养与发展，开展有针对性的领导力培训及新任管理者培养项目，根据不同团队的特点，定制化课程内容，使公司各层级管理干部在管理认知及能力上持续提升。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026,928.5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38,173,026.09

公司近年来业务持续发展，规模逐渐扩大。为保障订单及时交付、解决阶段性用工紧张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将部分辅助型生产业务如电工、钳工从事的初级装配工作外包，作为缓解阶段性用工缺口的一种补充，不涉及关键工序。上述金额为含税金额。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无调整。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及《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现有利润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政策能够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57,359,460.99 元，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4,150,541.03 元。考虑到公司未来产品研发、市场拓展及订单实施等运营资金需求量较大，为保障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以上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5 元（含税）。截至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日（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总股本 454,455,359 股，以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803,658 股后的股本 453,651,701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8,560,394.59 元（含税）。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透明，公司独立董事尽职尽责，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充分维护。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85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38,560,394.59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0,391,871.15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4.26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38,560,394.59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4.26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A 类)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5,302,000	1.17	2	0.10	5.22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B、C 类)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2,519,000	2.75	320	16.07	17.40

注: 1、标的股票数量为激励计划拟授出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其中,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1,425.68 万股, 预留 356.42 万股。2、激励对象人数为报告期内实际授予人数, 不含预留授予人数。3、激励对象人数占比的分母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人数。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 (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A 类)	0	5,302,000	0	0	5.22	5,302,000	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B、C 类)	0	8,954,800	0	0	17.40	8,954,800	0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109,409,002.80
合计	/	109,409,002.80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ZHOU REN	总经理	0	3,787,100	5.22	0	0	3,787,100	38.99
龙文	董事会秘书	0	172,400	17.40	0	0	172,400	38.99
俞潇莹	财务负责人	0	114,900	17.40	0	0	114,900	38.99
吴兴华	核心技术人员	0	117,800	17.40	0	0	117,800	38.99
许所昌	核心技术人员	0	46,000	17.40	0	0	46,000	38.99
合计	/	0	4,238,200	/	0	0	4,238,2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考核标准与业绩考核指标，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关键绩效考核指标责任书，并实施分季度考核、年终述职。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激励机制，通过直接或间接持股、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待遇以及年终奖金等方式实现高级管理人员的长期激励与绑定，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能动性，有效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公司规章制度、战略规划、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框架内，持续优化日常管理与生产业务体系，持续加强内部管理，积极完成报告期内董事会交办的各项任务。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等规定以及公司内部控制规范相关规定，坚持以合规为目标，以风险管理为基础，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需要，持续梳理业务管理规范流程、完善内部控制措施，深入开展治理活动，提升公司内控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子公司、联营或合营企业。芯链融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北京）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4.00%的股权。公司持有广州中科共芯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7.7624% 合伙份额，中科共芯作为投资平台，由广州中科齐芯半导体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 ESG 工作，在深耕经营努力提升经营业绩的同时，将 ESG 工作融入到日常生产经营之中，积极履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的社会责任、持续为社会创造价值、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号召，践行绿色发展理念，设立有 EHS 管理部门，根据国家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等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的相关制度，全面把控新建项目、生产经营过程中环境污染物对环境带来的影响，不断降低单位产出带来的环境成本；在社会责任方面，公司坚持用更高的商业伦理、社会伦理和法律标准约束自己，回应利益相关方期望和要求，促进相关方利益共同发展；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已建立并将不断完善现代化公司治理结构，能够有效识别风险并进行及时管控，合理分配三会一层的权力，在战略制定、具体行动、监督指导等方面实现很好的闭环管理。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488.7392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生产和日常运营中使用的主要能源包括水、电力等，均通过市政提供。

公司主要生产工序为机器设备的组装、检测和调试等，涉及的主要排放物为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公司建有废气处理环保设施，历年来废气处理均达标排放，年度环保监测合格。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水委托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梅村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可回收废弃物、危险废弃物。其中，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部门定期进行清运，一般可回收废弃物集中存放后销售给第三方，危险废弃物由有处理资质单位根据合同约定进行处理。

依据产品特性、产品生命周期对环境的影响，公司突出强调对环境的保护，并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维护保养，确保所有环保设施性能处于正常状态，不存在对环境造成重大污染的情况。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资源管理、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鼓励节能、提高效率的合理建议，通过技术创新和优化运营管理降低公司生产经营中的资源消耗，提高能源利用率。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废弃物与污染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未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并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持续性的开展环境保护制度体系的健全与完善、环保隐患识别及应对、环保培训等工作。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在生产制造过程中，引入模块化生产、均衡生产等精益生产理念，不断优化资源配置和效率，积极推进节能减排。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效率得到全面提升，人均产值和单位面积产出不断创新高。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光伏行业，持续挖掘环境友好的新技术，开发给客户带来价值的创新性的差异化产品。在 TOPCon 光伏电池路线中，2023 年公司新推出的 PE-Poly 技术更趋成熟，设备也逐步获得客户认可。ALD 产品在 TOPCon 高效电池的市占率持续保持领先优势，TOPCon 工艺整线技术继续突破，公司通过不断助力 TOPCon 电池提升转换效率，推动 TOPCon 电池技术产能落地。在 XBC、钙钛矿及钙钛矿叠层等电池技术领域公司均有产品储备、布局和出货，针对这些技术路线的产业化瓶颈问题，研发满足电池效率与稳定性需求的设备，不断为这些新型高效电池的产业化提供助力与更多的技术选择。

公司作为我国绿色发展的参与者和推动者，将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核心，以绿色环保为己任，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为推动光伏行业的发展和实现国家双碳目标做出更大的贡献。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针对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均具有相应的处理措施和处理能力，生产及运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将持续加强环保监督管理，确保企业发展符合环境保护政策法规。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清洁能源和半导体行业是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近年来，国家推出一系列法律法规和政策引导行业向积极、规范的方向发展，公司作为一家半导体、泛半导体高端微纳装备制造商，产品主要服务于绿色能源和科技创新发展战略。

公司光伏领域设备主要用于光伏电池片生产过程中的薄膜沉积环节，是影响光伏电池片光电转化效率的关键设备之一，公司坚持自主研发、自有知识产权，依托客户需求和对行业前瞻性预判，积极开发新产品和新技术，目前已经迅速发展成为全球高效电池生产的核心设备生产厂商之

一，为光伏产业持续降本增效和技术发展贡献力量。报告期内，公司荣获 2023 年长青奖——“可持续发展创新奖”。

公司半导体领域设备主要应用于半导体晶圆的生产环节，直接影响半导体器件性能，是下游客户产线的关键工艺设备，亦是半导体行业实现自主可控的主力设备。公司是行业内极少数的新进入者和国产厂商，是国内首家成功将量产型 High-k 原子层沉积设备和全套工艺解决方案应用于集成电路制造前道生产线的国产设备公司，解决了集成电路 ALD 技术中的重中之重的问题。报告期内，公司先进集成电路生产制造用原子层沉积设备（iTomic HiK）荣获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认定，iTomic MW 系列批量式 ALD 设备荣获第七届“集成电路产业技术创新奖”。同时，围绕对客户业务特点及发展趋势累积的经验、对客户关键工艺需求的深入了解，公司不断加强与客户间的依存度，开发具有市场前景和竞争力的设备，为我国半导体产业持续进步和发展做出贡献。

同时，公司依托产业化应用中心强大的前瞻工艺开发能力及国际化的研发团队，围绕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需求，不断加强新应用领域开发，助力我国产业技术走在世界的最前沿，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10	上海交通大学专项奖学金
救助人数（人）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对于来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外来务工人员，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或增设岗位录用，为内蒙古、广西、四川等 10 个省份安排就业人数 300 余人。

2、公司与上海交通大学太阳能研究所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于 2021 年至 2026 年期间联合开发高效太阳能电池技术，并设立每年 10 万元微导专项奖学金以资助优秀学子。

3、报告期内，公司拟筹备爱心基金用于帮助生活中有困难的员工，爱心基金资金来源公司员工自愿捐赠，用于资助发生伤残、疾病、死亡等意外情况的员工。目前已完成爱心基金前期参与意愿的调研工作，后续工作正在积极推进过程中。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明确了股东享有的权利及履行权利的程序，为股东合法权益提供制度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审议股东大会职权范

围内的事项，对年度财务报告、关联交易、股权激励计划、制度修订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充分保障股东的参与决策权和表决权。

公司通过签署合同切实保障债权人和公司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与债权人的互访沟通，增进债权人对公司的了解；负责合同执行的公司员工及部门均积极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公司应尽的责任和义务，积极维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员工在雇佣、薪酬、福利、招聘、员工关系及晋升等方面的合法权益及合理诉求得到切实保障，使每一位员工都拥有不断提升和发展自我的机会和平台，努力营造公平公正健康的职业发展环境。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45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26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9,684.11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21.31

注：

- 1、以上数据为截止报告期末员工持股情况，不含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监事持股数量。
- 2、上述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为员工持股人数占本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
- 3、上述员工持股数量包含员工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和通过持股平台聚海盈管理、战略配售资产管理计划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微导纳米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微导纳米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报告期内，员工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获授但尚未归属/行权的股份数量未统计在内。
- 4、上述员工持股不包含员工自行从二级市场购买的公司股份。
- 5、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致力于打造负责任、可持续发展的供应链，积极与国产供应商接洽、验证，不断提升零部件的国产化水平。注重客户端与供应商端双方的需求对接，共同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密切合作、互利共赢。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不断创新和升级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量身定制的全方位产品和服务。一方面，积极发挥本土供应商优势，不断提高客户端需求响应速度，重大疑问 2 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24 小时内达到现场处理；另一方面，配置专职工程师全流程跟踪服务，持续帮助客户优化系统性能。质保期内提供 24 小时技术支持，质保期结束后，每年现场协助客户设备巡检 2 次；长期保存图纸，20 年零部件供应，解决客户后续设备维护更新后顾之忧。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将安全生产作为生产经营的第一要务，建立健全了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构建了完善的安全管理目标和指标体系，并有效分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及以上事故、较大事故；三级及以上火灾、气体泄漏、化学品泄漏事故为零；一般事故率 2.6%，轻微伤率 0.86%；在职员工安全生产培训率达到 100%，较好的完成了全年安全生产目标。

公司推行全面质量管理理念，制定并执行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对研发、生产、采购、客户端调试等所有环节都设立严格的标准及规范的流程，确保公司产品质量合格。公司现已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半导体领域主要产品已经通过国际半导体协会 SEMI S2、SEMI F47、SEMI S6、SEMI E78 安全及能耗认证，光伏领域 KF10000S 产品通过 CE 认证。报告期内，公司被授予 2023 年度“新吴区质量管理优秀奖”。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支部于 2022 年 1 月成立，现有正式党员 27 名，上级党委为中共无锡市新吴区旺庄街道工作委员会。公司党建推行“三进制”工作法：“三培养”即普通员工培养成优秀员工、优秀员工培养成党员、优秀党员培养成企业管理层；“三促进”即党建促进服务、服务促进发展、发展促进创新；“三提升”即提升文化内涵、提升发展动力、提升创新水平。

2023 年在党支部全体党员共同努力下，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抓基层、打基础，抓重点、求突破，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共发展入党积极分子 1 人，预备党员转正 1 人，有效加强了支部基层党建工作。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2022 年度半导体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暨现金分红说明会、2023 半年度半导体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交流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3	公司目前已开通微信公众号“微导纳米”，在财报季，通过一图看懂面向投资者展现公司财报要点，帮助投资者更好了解公司业绩信息。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公司价值多元传播。2023 年累计举办业绩交流会 3 场，参加策略会/线上+线下路演/现场调研/媒体采访超 350 场次，累计沟通机构投资者超 1,000 家，通过密集的交流，让投资者更全面、详实的了解公司业务发展，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任。

同时，公司还积极拓展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通过上证 e 互动问答、电话交流、邮件回复等多种方式解答个人投资者关心问题，全年累计 e 互动回复超 60 余次，为个人投资者了解公司最新经营进展提供便利。

未来，公司将继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提高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为投资者提供优质的服务，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进一步畅通内部重大信息和外部市场信息双向传递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所有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未出现信息披露违规情况。同时，探索简明易懂的信息披露形式，增强公告的可读性和实用性，年度报告中采用图文的形式，直观表述公司战略布局以及产品策略。同时，制作了一图读懂年报系列文章概括年报重点。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依法合规、公开透明的原则，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维护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合法权益。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会针对光伏、集成电路等分行业业务、产品和业态进行分领域风险防控，对每一款产品进行 FTO 报告、诉讼/非诉维权手段和涉外风险评估。通过事前保险、内外资源共建、加入行业知识产权协会、协同形成专利池、风险评估和解决前置、产品知产生命周期风险管理等多种方式方法保护自身产品和技术，开拓知识产权运营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公司通过《GB/T29490-2023 企业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要求》认证。

公司始终秉承“技术+机制”的信息安全保护理念，合法合规有效利用外部信息，在针对自身知识产权进行分类别、分级保护的同时，严格保障客户、用户、供应商及合作伙伴的信息安全，杜绝信息的泄漏。一方面，公司通过规范化技术手段建立了涵盖业务系统、数据与 IT 资产的信息系统安全防护体系，主要包括：（1）设备安全层：数据中心配备专用监控设施、专用空调与 UPS，每日定期巡检；（2）运行安全层：外网接入配置企业级防火墙以防外网攻击；所有文件通过加密软件进行加密，以防窃取；业务链路通过多路径确保数据传输稳定与安全；业务系统实现高可用确保不间断运行；数据实现容灾备份以防不可抗力发生，制定不同备份策略确保数据资产安全；（3）人员安全层：与公司员工和服务商签订保密协议，配备专业 IT 信息安全管理员；对新入职员工进行信息安全培训；配备运维审计系统，IT 内部所有访问记录可审计。另一方面，公司建立并持续健全信息安全管理制度，由信息安全部提供技术支持并进行监督。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机构投资者积极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投票表决。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万海盈投资	1、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③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	2022 年 1 月 28 日	是	1.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 36 个月；2.锁定期满后两年。	是		

		<p>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④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⑤本企业将向公司申报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①本企业对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②限售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配售方式转让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的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③本企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④本企业将向公司申报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	--	---	--	--	--	--	--	--

	<p>股份限售</p>	<p>实际控制人王燕清、倪亚兰、王磊</p>	<p>1、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③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④上述第②和第③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或本人近亲属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⑤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或本人近亲属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⑥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⑦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2022 年 1 月 28 日</p>	<p>是</p>	<p>1.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 36 个月；2.锁定期满后两年；3.本人或者本人近亲属担任公司董监高期间、离职后半年内</p>	<p>是</p>		
--	-------------	------------------------	--	------------------------	----------	--	----------	--	--

			<p>①本人对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②限售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配售方式转让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的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③本人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④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股份限售	聚海盈管理、德厚盈投资	<p>1、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③本企业将向公司申报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p>	2022 年 1 月 28 日	是	1. 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 36 个月; 2. 锁定期满后两年	是		

		<p>《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①本企业对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②限售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配售方式转让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的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③本企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④本企业将向公司申报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股份限售	LI WEI MIN	<p>1、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③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p>	2022 年 1 月 28 日	是	1.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 36 个月；2.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及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p>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④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⑤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⑥上述第④和第⑤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⑦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⑧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①本人对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②限售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配售方式转让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的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p>			<p>3.担任公司董监高期间、离职后半年内；4.锁定期满后两年。</p>			
--	--	--	---	--	--	--------------------------------------	--	--	--

			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③本人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④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股份限售	LI XIANG	<p>1、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③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④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⑤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p>	2022 年 1 月 28 日	是	1.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 36 个月；2.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及离职后 6 个月内；3.担任公司董监高期间、离职后半年内；4.锁定期满后两年。	是			

			<p>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⑥上述第④和第⑤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⑦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⑧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①本人对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②限售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配售方式转让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的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③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p>						
--	--	--	---	--	--	--	--	--	--

			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股份限售	胡彬	<p>1、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④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⑤上述第③和第④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⑥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⑦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2022 年 1 月 28 日	是	1.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 36 个月；2.担任公司董监高期间、离职后半年内；3.锁定期满后两年。	是		

			<p>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①本人对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②限售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配售方式转让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的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③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股份限售	潘景伟	<p>1、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③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④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p>	2022 年 1 月 28 日	是	1.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 36 个月；2.担任公司董监高期间、离职后半年内。	是		

		<p>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①本人对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②限售期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配售方式转让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③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股份限售	上海君联晟灏、江阴毅达、无锡毓立、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北京君联晟源、江苏人才四期基金、无	<p>1、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③本企业将向公司申报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p>	2022 年 1 月 28 日	是	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 12 个月	是		

	锡新通 (SS)、上海亿钊、冯源绘芯、锦润博纳、聚隆景润 [注 1]	<p>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①本企业对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②限售期满后，本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配售方式转让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③本企业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股份限售	问鼎投资、瑞华投资 [注 2]	<p>1、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③本企业将向公司申报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2022 年 1 月 28 日	是	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 12 个月	是		

			<p>①本企业对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②限售期满后，本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配售方式转让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③本企业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股份限售	走泉荣芯 [注 3]	<p>1、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①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股份自取得之日（即 2021 年 9 月 24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②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p> <p>③本企业将向公司申报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2022 年 1 月 28 日	是	自 2021 年 9 月 24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 12 个月	是			

			<p>①本企业对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②限售期满后，本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配售方式转让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③本企业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股份限售	珠海航恒、高瓴裕 [注 4]	<p>1、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①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股份自取得之日（即 2021 年 9 月 24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变动（包括减持）及其信息披露（如需）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③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2022 年 1 月 28 日	是	自 2021 年 9 月 24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 12 个月	是			
股份限售	中芯聚源绍兴基金、无锡	<p>1、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①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股份自取得之日（2021 年 9 月 26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p>	2022 年 1 月 28 日	是	自 2021 年 9 月 26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	是			

	新 动 能 [注 5]	<p>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③本企业将向公司申报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①本企业对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②限售期满后，本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配售方式转让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③本企业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 12 个月			
股份限售	龙文、俞潇莹	<p>1、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聚海盈财产份额，也不由聚海盈回购该部分财产份额；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p>	2022 年 1 月 28 日	是	1.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 36 个月；2.担任公司董监	是		

			<p>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②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④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⑤上述第③和第④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⑥如未履行上述第②、③、④项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⑦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①本人对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②限售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p>			<p>高期间、离职后半年内；3.锁定期满后两年</p>			
--	--	--	--	--	--	-----------------------------	--	--	--

			公开转让、配售方式转让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的发行价（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将做相应的复权处理）；③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股份限售	许所昌、吴兴华	<p>1、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聚海盈财产份额，也不由聚海盈回购该部分财产份额；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②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③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p>	2022 年 1 月 28 日	是	1.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 36 个月；2.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及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p>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①本人对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②限售期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配售方式转让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③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股份限售	除龙文、俞潇莹、许所昌、吴兴华外，聚海盈管理其他全体合伙人[注6]	<p>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p> <p>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聚海盈财产份额，也不由聚海盈回购该部分财产份额；②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③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其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2022 年 1 月 28 日	是	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 36 个月	是		

其他	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及公司、控股股东、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主体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主要内容详见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录 2：承诺事项”之“（二）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承诺函”。	2022 年 1 月 28 日	是	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三年	是		
其他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详见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录 2：承诺事项”之“（三）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2022 年 1 月 28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做出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录 2：承诺事项”之“（四）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2022 年 1 月 28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内容详见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录 2：承诺事项”之“（五）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2022 年 1 月 28 日	否	长期	是		
分红	公司	公司已出具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录 2：承诺事项”之“（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承诺”	2022 年 1 月 28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监高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对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录 2：承诺事项”之“（七）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2022 年 1 月 28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公司及其相关法人、自然人为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出具了相关公开承诺的，已就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出具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录 2：承诺事项”之“（九）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2022 年 1 月 28 日	否	长期	是		

		5%以上 股东 LI WEI MIN 及聚海盈 管理、全 体董监 高、核心 技术人员							
	解决 同业 竞争	控 股 股 东、实际 控制人、 先导智能	具体内容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录 2：承诺事项”之“（十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22 年 1 月 28 日	否	长期	是		
	规范 关联 交易	公司实际 控制人、 控股股 东、直接 持股 5% 以上的主 要股东 LI WEI MIN 及 聚海盈管 理、全体 董监高	1、本企业/本人将尽可能的规范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3、本企业/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企业/本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4、本承诺自本企业盖章/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在公司存续且本企业/本人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2022 年 1 月 28 日	否	长期	是		

注 1：上海君联晟灏指上海君联晟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阴毅达指江阴毅达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毓立指无锡毓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指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江苏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北京君联晟源指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人才四期基金指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四期基金（有限合伙）、无锡新通指无锡新通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亿钊指上海亿钊科技有限公司、冯源绘芯指平潭冯源绘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晋江冯源绘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润博纳指江苏锦润博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宁波锦润博纳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聚隆景润指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

注 2：问鼎投资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问鼎投资有限公司、瑞华投资指香港瑞华投资有限公司。

注 3：亓泉荣芯指江苏亓泉君海荣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4：珠海航恒指珠海高瓴航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珠海航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瓴裕润指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5：中芯聚源绍兴基金指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绍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聚源中小企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绍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新动能指无锡高新区新动能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注 6：聚海盈管理其他全体合伙人指王磊、赵昂璧、左敏、张鹤、韩方虎、张密超、韩明新、钱虎文、张文章、马锁、陈佳男、李鹏、袁红霞、王新征、胡磊、严大、周芸福、韩亚军、李勇、糜珂、董曦、方鑫。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影响金额
公司按照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增加 391,058.16 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	增加 391,058.16 元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海龙、李雯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郭海龙（5 年）、李雯敏（5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因与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部分应收账款事项，公司作为原告，向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于 2024 年 3 月收到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24)苏 0214 民初 1365 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案件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开庭，目前尚在审理中，尚无判决结果。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常州容导精密装备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源瓶等容器及焊接和机	根据市场化交易原则确定	市场价格	3,642.84	3.85	银行结算

及其关联企业			加工服务					
江苏恒云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服务器场地租赁	根据市场化交易原则确定	市场价格	23.64	0.02	银行结算
先导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物业管理及其他相关服务	根据市场化交易原则确定	市场价格	330.88	0.35	银行结算
先导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租入租出	厂房租赁	根据市场化交易原则确定	市场价格	951.96	1.01	银行结算

说明：1、以上列示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该类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2023 年经审计营业成本。2、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出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先导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27号的厂房	22,161.74	2023年2月4日	2033年2月3日	不适用	公允定价	不适用	是	其他关联人

公司		及附属设施								
----	--	-------	--	--	--	--	--	--	--	--

租赁情况说明

以上列示“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为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间的租赁费用总额（含税），租赁合同设定6个月的免租期。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20,000	105,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2,000	15,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20210115	20240115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85			10,000		是	是	
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220520	20250520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55			2,000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210315	20240315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9875			3,000		是	是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220906	20250906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15			1,000		是	是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220907	20250908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05-3.775			1,000		是	是	
光大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211130	202411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55			3,000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230724	20240124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70			20,000		是	是	
建设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20230803	20240203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70			15,000		是	是	
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20230810	20240210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70			10,000		是	是	
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20230810	20240210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70			10,000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20230904	20240304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80			15,000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20231121	20240521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1.80			15,000		是	是	

工商 银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3,000	20231 227	20240 327	募集 资金	银行	否	合 同 约 定	1.50			3,000		是	是	
工商 银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5,000	20231 227	20240 327	募集 资金	银行	否	合 同 约 定	1.50			5,000		是	是	
工商 银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7,000	20231 227	20240 627	募集 资金	银行	否	合 同 约 定	1.70			7,000		是	是	

注：以上为截止 2023.12.31 委托理财的情况。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	2022 年 12	1,100,236,426.56	23,471,358.18	1,023,471,358.18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750,500,046.55	75.05	732,529,056.55	73.25	0.00

开发 行 股 票	月 20 日																	
-------------------	--------------	--	--	--	--	--	--	--	--	--	--	--	--	--	--	--	--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基于原子层沉积技术的光伏及柔性电子设备扩产升级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20日	否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29,353,423.22	147,324,413.22	58.93	2024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基于原子层沉积技术的半导体配套设备扩产升级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20日	否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14,437,784.31	414,437,784.31	82.89	2024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集成电路高端装备产业化应用中心项目	研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20日	否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7,537,824.73	37,537,824.73	37.54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20日	否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1,200,024.29	151,200,024.29	100.8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之前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2,436.75 万元。其中，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 2,178.24 万元，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 258.51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 年 1 月 18 日	80,000	2023 年 1 月 18 日	2024 年 1 月 17 日	15,000	否
2023 年 12 月 18 日	20,000	2023 年 12 月 18 日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否

其他说明

无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 公司整体规划和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扩大办公场地并新租赁办公地点，为便于募投项目实施和统一管理，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拟同步进行变更。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根据 公司整体规划和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4,408,461	91.19				-44,101,849	-44,101,849	370,306,612	81.4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263,160	0.28				-1,263,160	-1,263,160		
3、其他内资持股	344,730,765	75.86				-37,414,321	-37,414,321	307,316,444	67.6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23,142,757	71.11				-37,414,321	-37,414,321	285,728,436	62.87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588,008	4.75						21,588,008	4.75
4、外资持股	68,414,536	15.05				-5,424,368	-5,424,368	62,990,168	13.8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5,424,368	1.19				-5,424,368	-5,424,368		
境外自然人持股	62,990,168	13.86						62,990,168	13.8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0,046,898	8.81				44,101,849	44,101,849	84,148,747	18.52
1、人民币普通股	40,046,898	8.81				44,101,849	44,101,849	84,148,747	18.5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54,455,359	100.00				0	0	454,455,359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6月26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2,052,765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2023年12月2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合计42,689,084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6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3、参与战略配售获得的部分限售股份在报告期内参与转融通业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问鼎投资有限公司	6,509,232	6,509,232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12-25
香港瑞華投资有限公司	5,424,368	5,424,368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12-25
上海君联晟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10,528	4,210,528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12-25
江阴毅达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89,472	3,789,472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12-25
无锡毓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89,472	3,789,472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12-25
江苏锦润博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712,184	2,712,184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12-25
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	2,712,184	2,712,184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12-25
江苏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2,526,312	2,526,312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12-25
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5,264	2,105,264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12-25
冯源(宁波)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晋江冯源绘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1,640,000	1,64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12-25

(有限合伙)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四期基金(有限合伙)	1,263,160	1,263,16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12-25
无锡新通科技有限公司(SS)	1,263,160	1,263,16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12-25
上海亿钏科技有限公司	757,896	757,896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12-25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微纳纳米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489,368	3,489,368	0	0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3-12-25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微纳纳米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6,484	496,484	0	0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3-12-25
网下限售账户	2,052,765	2,052,765	0	0	其他网下配售限售	2023-06-26
合计	44,741,849	44,741,849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44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3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232,581,624	51.18	232,581,624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LI, WEI MIN	0	42,831,704	9.42	42,831,704	无	0	境外自然 人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 询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0	37,798,352	8.32	37,798,352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LI, XIANG	0	20,158,464	4.44	20,158,464	无	0	境外自然 人
胡彬	0	12,594,008	2.77	12,594,008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潘景伟	0	8,994,000	1.98	8,994,0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中芯聚源股权投资 管理（天津）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聚源中小企业发 展创业投资基金 （绍兴）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5,424,523	1.19	5,424,523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香港瑞華投資有限 公司	0	5,424,368	1.19	0	无	0	境外法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 问鼎投资有限公司	-1,155,419	5,353,813	1.18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无锡德厚盈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5,041,848	1.11	5,041,848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瑞華投資有限公司	5,424,368	人民币普通股	5,424,36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问鼎投资有限公司	5,353,813	人民币普通股	5,353,813
上海君联晟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10,528	人民币普通股	4,210,528
江阴毅达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89,472	人民币普通股	3,789,472
无锡毓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89,472	人民币普通股	3,789,472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微导纳米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96,058	人民币普通股	2,896,058
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	2,712,184	人民币普通股	2,712,18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移动互联网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26,539	人民币普通股	2,626,539
江苏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2,526,312	人民币普通股	2,526,312
杨大可	2,350,008	人民币普通股	2,350,00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万海盈投资、聚海盈管理、德厚盈投资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p> <p>2、江阴毅达执行事务合伙人系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受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控制。</p> <p>3、问鼎投资、瑞华投资存在关联关系。</p> <p>4、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微导纳米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49,368	0.63	640,000	0.14	2,896,058	0.64	0	0.00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2,581,624	2025 年 12 月 23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LI, WEI MIN	42,831,704	2025 年 12 月 23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798,352	2025 年 12 月 23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LI, XIANG	20,158,464	2025 年 12 月 23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胡彬	12,594,008	2025 年 12 月 23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6	潘景伟	8,994,000	2025 年 12 月 23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7	中芯聚源股权投资管理（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聚源中小企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绍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24,523	2024 年 9 月 26 日	0	自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2021 年 9 月 26 日），且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8	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41,848	2025 年 12 月 23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9	珠海高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6,130	2024 年 9 月 24 日	0	自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2021 年 9 月 24 日），且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0	珠海高瓴航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6,130	2024 年 9 月 24 日	0	自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2021 年 9 月 24 日），且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万海盈投资、聚海盈管理、德厚盈投资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2、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珠海航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3、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微导纳米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489,368	2023 年 12 月 25 日	46,690	2,896,058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	496,484	2023 年 12 月 25 日	-107,828	388,656

券微导纳米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	--	--

注: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含参与转融通业务导致的股份变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	1,817,821	2024 年 12 月 23 日	0	1,817,821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磊
成立日期	2018 年 2 月 14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控股、控股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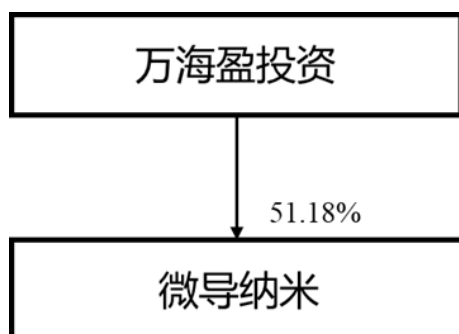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燕清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先导智能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先导智能
姓名	倪亚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王磊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先导智能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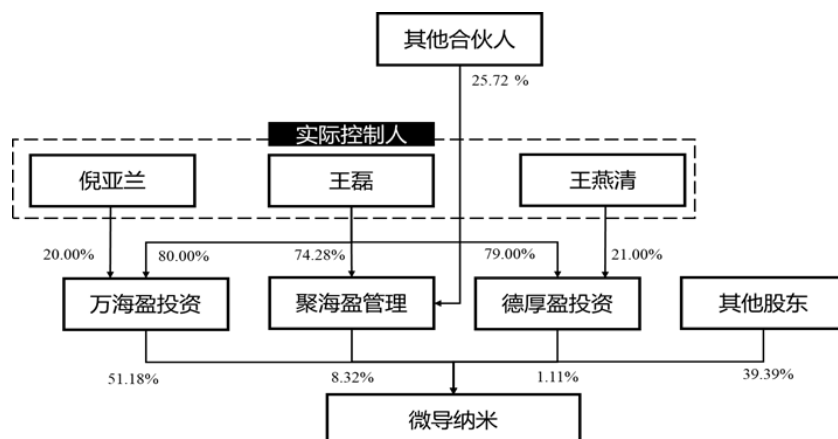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导纳米”）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微导纳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微导纳米，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确认	
<p>微导纳米收入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六）收入”“六、（三十七）营业收入、营业成本”。</p> <p>2023 年度营业收入总金额 1,679,721,346.20 元。微导纳米销售的产品大部分是非标准化产品，鉴于在报告期间销售数量、销售金额增长幅度较大，因此我们在审计中重点关注收入的真实性。</p>	<p>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我们向管理层、治理层进行询问，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2) 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微导纳米的收入确认政策，并确认其是否一贯执行； 3) 检查主要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适当性； 4) 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分析毛利率及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变动情况及与同行业的对比；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5) 检查主要产品的发货申请单、托运单、客户确认的验收单等外部证据，检查销售收款记录，包括期后回款； 6) 对期末应收账款和本期收入确认情况进行函证； 7) 调查重要客户和新增客户背景资料； 8)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判断销售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存货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微导纳米存货金额为 3,217,345,365.39 元，占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42.43%，其中发出商品金额为 1,926,182,903.89 元，占期末存货金额的 59.87%。</p> <p>该发出商品系已交付给购买方但尚未验收的产品，由于上述存货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其验收周期长、分布范围广等涉及发出商品存在性认定，需要管理层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因此我们在审计中予以重点关注。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存货”“六、（九）存货”。</p>	<p>针对存货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测试和评价存货相关内部控制，评估会计政策的适当性； 2) 分析存货余额的变动及周转率；取得发出商品清单，检查销售合同、发货申请单、托运单及对应合同的回款情况； 3) 对发出商品数量及其对应销售合同金额执行函证； 4) 选取样本在客户生产车间现场查看微导纳米发出商品的使用和验收状态，并对设备数量进行监盘； 5) 对存货执行存货跌价准备测试； 6) 期末对存货执行监盘程序； 7) 查阅网络公开信息中相关客户的经营状况，分析其采购规模变动的的原因，对微导纳米发出商品情况的存在认定进行佐证。

四、其他信息

微导纳米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微导纳米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微导纳米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微导纳米、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微导纳米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微导纳米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微导纳米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微导纳米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财报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153,587,343.07	1,757,300,143.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0,408,361.12	10,099,125.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60,211,352.68	111,963,183.40
应收账款	七、(5)	375,184,615.65	233,797,299.82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74,690,341.93	129,670,115.86
预付款项	七、(8)	130,196,140.09	74,378,841.24
其他应收款	七、(9)	11,374,480.53	12,392,444.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七、(10)	3,217,345,365.39	975,384,840.48
合同资产	七、(6)	173,936,017.47	102,968,500.7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409,176,585.42	291,420,942.98
流动资产合计		6,816,110,603.35	3,699,375,438.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5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33,344,125.42	43,623,987.92
在建工程	七、(22)	8,522,454.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58,074,603.61	2,607,054.44
无形资产	七、(26)	6,613,639.84	8,034,682.22
开发支出		130,986,853.6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6,163,298.72	742,588.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94,356,896.22	21,342,162.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63,833,487.64	40,406,86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5,895,359.94	120,757,339.13
资产总计		7,582,005,963.29	3,820,132,777.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544,497,265.81	292,358,112.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886,841,665.66	251,666,257.60
应付账款	七、(36)	1,146,025,116.02	501,610,524.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957,990,863.10	625,228,380.56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39,754,395.08	68,305,835.67
应交税费	七、(40)	69,781,768.30	16,235,502.58
其他应付款	七、(41)	45,888,117.90	24,145,386.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5,048,230.78	2,724,541.7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51,203,293.13	38,950,188.16
流动负债合计		4,967,030,715.78	1,821,224,729.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45,189,118.88	0.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22,997,750.13	7,929,709.52
递延收益	七、(51)	74,320,024.45	26,877,510.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3,772,444.71	405,926.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4,225,542.83	905,655.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504,881.00	36,118,802.78
负债合计		5,237,535,596.78	1,857,343,532.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54,455,359.00	454,455,35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444,779,290.82	1,333,490,039.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44,523,571.67	17,484,384.55
未分配利润	七、(60)	400,712,145.02	157,359,460.99
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2,344,470,366.51	1,962,789,244.48
负债和所有者 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7,582,005,963.29	3,820,132,777.19

公司负责人：王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潇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潇莹

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61)	1,679,721,346.20	684,511,905.51
减：营业成本	七、(61)	946,691,700.59	394,901,872.40
税金及附加	七、(62)	9,646,156.15	4,724,431.99
销售费用	七、(63)	83,731,906.24	45,364,083.74
管理费用	七、(64)	162,501,787.46	49,933,835.91
研发费用	七、(65)	177,153,097.31	138,395,433.08
财务费用	七、(66)	685,017.15	-603,865.40
其中：利息费用		16,573,247.59	5,349,928.41
利息收入		17,579,810.46	4,921,895.02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5,184,140.21	28,691,076.21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七、(68)	27,777,753.56	13,964,344.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七、(70)	309,236.12	351,375.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号填列）	七、(71)	-63,285,080.48	-19,597,426.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 “-”号填列）	七、(72)	-79,948,566.84	-32,010,87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七、(73)	-43,275.86	367,019.5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9,305,888.01	43,561,633.1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630,408.77	2,829,680.2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21,382.50	138,222.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1,714,914.28	46,253,091.1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1,323,043.13	-7,897,449.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391,871.15	54,150,541.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391,871.15	54,150,541.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0,391,871.15	54,150,541.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13

公司负责人：王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潇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潇莹

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89,935,002.78	911,526,609.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666,497.13	11,250,213.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	413,646,822.94	120,215,44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4,248,322.85	1,042,992,265.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47,979,034.89	490,913,313.1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6,449,748.09	176,808,465.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760,189.73	25,531,232.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	666,729,201.95	181,242,35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0,918,174.66	874,495,36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1)	93,330,148.19	168,496,903.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0,415,094.30	1,08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270,333.33	8,839,070.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2,685,427.63	1,095,839,070.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153,221.29	47,338,168.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 (2)	2,720,000,000.00	84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6,153,221.29	889,338,168.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3,467,793.66	206,500,902.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1,170,901.0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4,211,436.64	334,330,062.2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4,211,436.64	1,385,500,963.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2,133,072.23	120,727,603.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47,676.77	4,477,317.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24,596,117.66	27,297,278.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476,866.66	152,502,199.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734,569.98	1,232,998,763.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92,963.87	595,281.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5,896,039.36	1,608,591,850.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8,132,634.73	109,540,783.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2,236,595.37	1,718,132,634.73

公司负责人：王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潇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潇莹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4,455,359.00				1,333,490,039.94				17,484,384.55	157,359,460.99	1,962,789,244.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4,455,359.00				1,333,490,039.94				17,484,384.55	157,359,460.99	1,962,789,244.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289,250.88				27,039,187.12	243,352,684.03	381,681,122.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0,391,871.15	270,391,871.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289,250.88						111,289,250.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1,289,250.88						111,289,250.8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039,187.12	-27,039,187.12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039,187.12	-27,039,187.12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4,455,359.00				1,444,779,290.82				44,523,571.67	400,712,145.02	2,344,470,366.51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9,009,823.00				353,796,225.62				12,069,330.45	108,623,974.06	883,499,353.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9,009,823.00			353,796,225.62			12,069,330.45	108,623,974.06	883,499,353.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445,536.00			979,693,814.32			5,415,054.10	48,735,486.93	1,079,289,891.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150,541.03	54,150,541.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445,536.00			979,693,814.32					1,025,139,350.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445,536.00			978,025,822.18					1,023,471,358.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67,992.14					1,667,992.1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415,054.10	-5,415,054.10		
1. 提取盈余公积							5,415,054.10	-5,415,054.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4,455,359.00				1,333,490,039.94				17,484,384.55	157,359,460.99	1,962,789,244.48

公司负责人：王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潇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潇莹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概况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苏微导纳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取得无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13MA1MDBFY36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45,445.5359 万元整；法定代表人：王磊；公司住所：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 27 号。

(二) 历史沿革

(1) 公司设立

2015 年 12 月 11 日，江苏微导纳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江苏微导纳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公司设立文件，设立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由无锡市新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成立，并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取得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 91320213MA1MDBFY36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无锡市新区行创四路 7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燕清，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半导体、新能源材料、纳米技术镀膜专用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王燕清	1,735.40	86.77	1,735.40	98.33	货币
潘景伟	147.00	7.35			货币
胡彬	88.20	4.41			货币
刘兵武	29.40	1.47	29.4	1.67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1,764.80	100.00	

(2) 注册资本变动、公司类型变动、营业期限变动、第一次股东变更

2015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00万元人民币增资至2,941.1765万元人民币。同意芬兰籍LI WEI MIN和新加坡籍LI XIANG以技术出资的方式参与投资，共941.1765万元人民币，共占合资资本的32%。其中，LI WEI MIN技术出资676.4706万元人民币，占合资资本的23%，不足部分由现汇补足；LI XIANG技术出资264.7059万元人民币，占合资资本的9%，不足部分由现汇补足。

此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王燕清	1,735.40	59.00	1,735.40	98.33	货币
LI WEI MIN	676.47	23.00			技术
LI XIANG	264.71	9.00			技术
潘景伟	147.00	5.00			货币
胡彬	88.20	3.00			货币
刘兵武	29.40	1.00	29.4	1.67	货币
合计	2,941.18	100.00	1,764.80	100.00	

(3) 第二次股东变更

2017 年 2 月 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原章程第三章第十条现修改为：王燕清货币出资人民币 1,735.40 万元，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到位；胡彬货币出资人民币 88.20 万

元，于 2060 年 1 月 1 日到位；刘兵武货币出资人民币 29.40 万元，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到位；潘景伟货币出资人民币 147.00 万元，于 2060 年 1 月 1 日到位；LI WEI MIN 技术出资人民币 676.4706 万元，于 2060 年 1 月 1 日到位；LI XIANG 技术出资人民币 264.7059 万元，于 2060 年 1 月 1 日到位。

2017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现同意 LI WEI MIN 将其占公司 8% 的股权共计 235.2941 万元以 0.00 万元转让给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现同意 LI XIANG 将其占公司 4% 的股权共计 117.6471 万元以 0.00 万元转让给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现同意王燕清将其占公司 3% 的股权共计 88.24955 万元以 88.24955 万元转让给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现同意王燕清将其占公司 3% 的股权共计 88.24955 万元以 88.24955 万元转让给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公司股东同意放弃相应优先受让权。

2017 年 2 月 27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金额 (万元)	认缴比例 %	实缴金额 (万元)	实缴比例 (%)	出资方式
王燕清	1,558.90	53.00	1,558.90	88.33	货币
LI WEI MIN	441.18	15.00			技术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2.94	12.00			技术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5	3.00	88.25	5.00	货币
LI XIANG	147.06	5.00			技术
潘景伟	147.00	5.00			货币
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5	3.00	88.25	5.00	货币
胡彬	88.20	3.00			货币
刘兵武	29.40	1.00	29.40	1.67	货币
合计	2,941.18	100.00	1,764.80	100.00	

（4）注册资本变更、股东变更

2018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1）现同意刘兵武将其占公司 1% 的股权共计 29.40 万元以 50.00 万元转让给王燕清；（2）现同意王燕清将其占公司 3% 的股权共计 88.2353 万元以 88.2353 万元转让给 LI XIANG；（3）现同意王燕清将其占公司 2% 的股权共计 58.7647 万元以 58.7647 万元转让给 LI WEI MIN；（4）现同意王燕清将其占公司 1% 的股权共计 29.40 万元以 29.40 万元转让给胡彬；（5）现同意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占公司 1% 的股权共计 29.40 万元以 29.40 万元转让给胡彬。

此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金额 (万元)	认缴比例 %	实缴金额 (万元)	实缴比例 (%)	出资方式
王燕清	1,411.90	48.00	1,411.90	80.00	货币
LI WEI MIN	441.18	15.00			技术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2.94	12.00			技术
LI XIANG	147.06	5.00			技术

胡彬	147.00	5.00	58.80	3.34	货币
潘景伟	147.00	5.00			货币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5	3.00	88.25	5.00	货币
LI XIANG	88.24	3.00	88.24	5.00	货币
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85	2.00	58.85	3.33	货币
LI WEI MIN	58.76	2.00	58.76	3.33	货币
合计	2,941.18	100.00	1,764.80	100.00	

2018年3月26日，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现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941.1765万元增加至4,202.00万元，增资由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以现汇方式出资。

此次增资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金额 (万元)	认缴 比例%	实缴金额 (万元)	实缴比例 (%)	出资方式
王燕清	1,411.90	33.60	1,411.90	80.00	货币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0.82	30.00			货币
LI WEI MIN	441.18	10.50			技术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2.94	8.40			技术
LI XIANG	147.06	3.50			技术
胡彬	147.00	3.50	58.80	3.34	货币
潘景伟	147.00	3.50			货币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5	2.10	88.25	5.00	货币
LI XIANG	88.24	2.10	88.24	5.00	货币
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85	1.40	58.85	3.33	货币
LI WEI MIN	58.76	1.40	58.76	3.33	货币
合计	4,202.00	100.00	1,764.80	100.00	

2018年3月30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 实缴资本全部到位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8年5月4日以货币资金实缴注册资本12,608,235.00元；潘景伟分别于2018年6月14日以货币资金实缴注册资本1,000,000.00元、2018年6月15日以货币资金实缴注册资本470,000.00元；胡彬于2018年6月14日以货币资金实缴注册资本882,000.00元；LI WEI MIN于2018年6月30日以6项技术专利出资，评估价值为4,430,000.00元，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为4,411,765.00元，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LI WEI MIN出资的6项专利技术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8）第C2044号资产评估报告；LI XIANG于2018年6月30日以2项技术专利出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480,000.00元，

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为人民币 1,470,588.00 元，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 LI XIANG 出资的 2 项专利技术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8）第 C2043 号资产评估报告；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以 4 项专利技术出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3,550,000.00 元，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为人民币 3,529,412.00 元，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的 4 项专利技术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8）第 C2042 号资产评估报告。2018 年 6 月 30 日，LI WEI MIN、LI XIANG 和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江苏微导纳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就出资的专利技术签订转让合同。

截至 2018 年 8 月 28 日止，全体股东的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42,020,000.00 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00%。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8]1996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此次实缴出资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王燕清	1,411.90	33.60	1,411.90	33.60	货币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0.82	30.00	1,260.82	30.00	货币
LI WEI MIN	441.18	10.50	441.18	10.50	技术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2.94	8.40	352.94	8.40	技术
LI XIANG	147.06	3.50	147.06	3.50	技术
胡彬	147.00	3.50	147.00	3.50	货币
潘景伟	147.00	3.50	147.00	3.50	货币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5	2.10	88.25	2.10	货币
LI XIANG	88.24	2.10	88.24	2.10	货币
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85	1.40	58.85	1.40	货币
LI WEI MIN	58.76	1.40	58.76	1.40	货币
合计	4,202.00	100.00	4,202.00	100.00	

（6）2018 年 10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同意王燕清将其持有的公司 33.60% 股权计 1,411.90 万元以 1,411.9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对上述事项进行约定。

2018 年 10 月 16 日，公司换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72.72	63.60	2,672.72	63.60	货币
LI WEI MIN	441.18	10.50	441.18	10.50	技术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2.94	8.40	352.94	8.40	技术
LI XIANG	147.06	3.50	147.06	3.50	技术
胡彬	147.00	3.50	147.00	3.50	货币
潘景伟	147.00	3.50	147.00	3.50	货币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5	2.10	88.25	2.10	货币
LI XIANG	88.24	2.10	88.24	2.10	货币
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85	1.40	58.85	1.40	货币
LI WEI MIN	58.76	1.40	58.76	1.40	货币
合计	4,202.00	100.00	4,202.00	100.00	

(7) 2019 年 6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9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同意潘景伟将其持有的公司 1.00% 股权计 42.02 万元以 42.0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对上述事项进行约定。

2019 年 6 月，公司换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4.74	64.60	2,714.74	64.60	货币
LI WEI MIN	441.18	10.50	441.18	10.50	技术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2.94	8.40	352.94	8.40	技术
LI XIANG	147.06	3.50	147.06	3.50	技术
胡彬	147.00	3.50	147.00	3.50	货币
潘景伟	104.98	2.50	104.98	2.50	货币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5	2.10	88.25	2.10	货币
LI XIANG	88.24	2.10	88.24	2.10	货币
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85	1.40	58.85	1.40	货币

LI WEI MIN	58.76	1.40	58.76	1.40	货币
合计	4,202.00	100.00	4,202.00	100.00	

2019年7月17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无锡市新吴区新梅路58号”变更为“无锡市新吴区新硕路9-6-2号”。

(8) 无形资产出资资金补正

根据公司2019年10月28日召开的董事会决议且全体股东出具相关声明，决议通过由实际控制人王燕清以货币资金补正股东 LI XIANG 和 LI WEI MING 无形资产出资资本金金额合计5,882,353.00元，由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补正其以无形资产出资资本金金额3,529,412.00元。截至2019年10月30日止，无形资产出资补正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020,000.00元，累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42,020,000.00元，补正资本金9,411,765.00元计入资本公积。

(9) 公司整体股份制

2019年12月5日根据公司的董事会决议，江苏微导纳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2019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59,597,806.03元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折合的股本为4,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股本金额4,500.00万元，其余14,597,806.03元转入资本公积。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前往工商办理变更登记，于2019年12月10日取得无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最新《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500.00万元。

(10) 变更住所、增加注册资本

根据公司于2019年12月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463,158.00元，由上海君联晟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君联”）、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君联”）、无锡新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新通”）、无锡毓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毓立”）、上海亿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亿钊”）、江阴毅达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阴毅达”）、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小基金”）、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四期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人才”）于2019年12月30日前一次性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47,463,158.00元。

此次增资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金额 (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万元)	实缴比例 (%)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07.27	61.25	2,907.27	61.25
LI WEI MIN	535.40	11.28	535.40	11.28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2.48	9.95	472.48	9.95
LI XIANG	251.98	5.31	251.98	5.31
胡彬	157.43	3.32	157.43	3.32
潘景伟	112.43	2.37	112.43	2.37
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02	1.33	63.02	1.33
上海君联	52.63	1.11	52.63	1.11

无锡毓立	47.37	1.00	47.37	1.00
江阴毅达	47.37	1.00	47.37	1.00
中小基金	31.58	0.67	31.58	0.67
北京君联	26.32	0.55	26.32	0.55
无锡新通	15.79	0.33	15.79	0.33
江苏人才	15.79	0.33	15.79	0.33
上海亿钊	9.47	0.20	9.47	0.20
合计	4,746.32	100.00	4,746.32	100.00

同时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取得了无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住所由原无锡市新吴区新硕路 9-6-2 号变更为无锡市新吴区漓江路 11 号。注册资本由原 4,50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4,746.3158 万元人民币。

(11) 增加注册资本

根据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374,746.00 元，由平潭冯源绘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冯源绘芯”）、江苏博纳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博纳”）、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隆景润”）、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问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问鼎投资”）、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瑞庭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庭投资”）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一次性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49,837,904.00 元。

此次增资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金额 (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 (万元)	实缴比例 (%)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07.27	58.33	2,907.27	58.33
LI WEI MIN	535.40	10.74	535.40	10.74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2.48	9.48	472.48	9.48
LI XIANG	251.98	5.06	251.98	5.06
胡彬	157.43	3.16	157.43	3.16
潘景伟	112.43	2.26	112.43	2.26
问鼎投资	81.37	1.63	81.37	1.63
瑞庭投资	67.80	1.36	67.80	1.36
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02	1.26	63.02	1.26
上海君联	52.63	1.06	52.63	1.06
无锡毓立	47.37	0.95	47.37	0.95
江阴毅达	47.37	0.95	47.37	0.95
江苏博纳	33.90	0.68	33.90	0.68
聚隆景润	33.90	0.68	33.90	0.68
中小基金	31.58	0.63	31.58	0.63

北京君联	26.32	0.53	26.32	0.53
冯源绘芯	20.50	0.41	20.50	0.41
无锡新通	15.79	0.32	15.79	0.32
江苏人才	15.79	0.32	15.79	0.32
上海亿钊	9.47	0.19	9.47	0.19
合计	4,983.79	100.00	4,983.79	100.00

同时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取得了无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 4,983.7904 万元人民币。

(12)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通过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股东会议决议和修改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持股情况如下表：

股东	认缴金额 (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 (万元)	实缴比例 (%)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36.35	58.33	14,536.35	58.33
LI WEI MIN	2,676.98	10.74	2,676.98	10.74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62.40	9.48	2,362.40	9.48
LIXIANG	1,259.90	5.06	1,259.90	5.06
胡彬	787.13	3.16	787.13	3.16
潘景伟	562.13	2.26	562.13	2.26
问鼎投资	406.83	1.63	406.83	1.63
瑞华投资	339.02	1.36	339.02	1.36
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5.12	1.26	315.12	1.26
上海君联	263.16	1.06	263.16	1.06
无锡毓立	236.84	0.95	236.84	0.95
江阴毅达	236.84	0.95	236.84	0.95
江苏博纳	169.51	0.68	169.51	0.68
聚隆景润	169.51	0.68	169.51	0.68
中小基金	157.89	0.63	157.89	0.63
北京君联	131.58	0.53	131.58	0.53
冯源绘芯	102.50	0.41	102.50	0.41
无锡新通	78.95	0.32	78.95	0.32
江苏人才	78.95	0.32	78.95	0.32
上海亿钊	47.37	0.19	47.37	0.19
合计	24,918.95	100.00	24,918.95	100.00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取得了无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原 4,983.7904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24,918.9520 万元人民币。

(13)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

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通过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会议决议和修改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并增加注册资本。变更后的持股情况如下表：

股东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万元）	实缴比例（%）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258.16	56.86	23,258.16	56.86
LI WEI MIN	4,283.17	10.47	4,283.17	10.47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79.84	9.24	3,779.84	9.24
LI XIANG	2,015.85	4.93	2,015.85	4.93
胡彬	1,259.40	3.08	1,259.40	3.08
潘景伟	899.40	2.20	899.40	2.20
问鼎投资	650.92	1.59	650.92	1.59
绍兴基金	542.45	1.32	542.45	1.32
瑞华投资	542.44	1.33	542.44	1.33
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4.18	1.23	504.18	1.23
上海君联	421.05	1.03	421.05	1.03
无锡毓立	378.95	0.93	378.95	0.93
江阴毅达	378.95	0.93	378.95	0.93
江苏博纳	271.22	0.66	271.22	0.66
聚隆景润	271.22	0.66	271.22	0.66
中小基金	252.63	0.62	252.63	0.62
北京君联	210.53	0.51	210.53	0.51
冯源绘芯	164.00	0.40	164.00	0.40
珠海航恒	135.61	0.33	135.61	0.33
北京裕润	135.61	0.33	135.61	0.33
无锡新通	126.32	0.31	126.32	0.31
江苏人才	126.32	0.31	126.32	0.31
亵泉荣芯基金	108.49	0.27	108.49	0.27
无锡新动能	108.49	0.27	108.49	0.27
上海亿钊	75.79	0.19	75.79	0.19
合计	40,900.98	100.00	40,900.98	100.00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取得了无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原 24,918.952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40,900.9823 万元人民币。

（14）公开发行股票，增加注册资本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审核意见及批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50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544.5536 万股。变更后的持股情况如下表：

股东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万元）	实缴比例（%）
----	----------	-------	----------	---------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258.16	51.18	23,258.16	51.18
LIWEIMIN	4,283.17	9.42	4,283.17	9.42
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79.84	8.32	3,779.84	8.32
LIXIANG	2,015.85	4.44	2,015.85	4.44
胡彬	1,259.40	2.77	1,259.40	2.77
潘景伟	899.40	1.98	899.40	1.98
问鼎投资	650.92	1.43	650.92	1.43
绍兴基金	542.45	1.19	542.45	1.19
瑞华投资	542.44	1.19	542.44	1.19
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4.18	1.11	504.18	1.11
上海君联	421.05	0.93	421.05	0.93
无锡毓立	378.95	0.83	378.95	0.83
江阴毅达	378.95	0.83	378.95	0.83
江苏博纳	271.22	0.60	271.22	0.60
聚隆景润	271.22	0.60	271.22	0.60
中小基金	252.63	0.56	252.63	0.56
北京君联	210.53	0.46	210.53	0.46
冯源绘芯	164.00	0.36	164.00	0.36
珠海航恒	135.61	0.30	135.61	0.30
北京裕润	135.61	0.30	135.61	0.30
无锡新通	126.32	0.28	126.32	0.28
江苏人才	126.32	0.28	126.32	0.28
惠泉荣芯基金	108.49	0.24	108.49	0.24
无锡新动能	108.49	0.24	108.49	0.24
上海亿钊	75.79	0.17	75.79	0.17
社会公众股	4,544.55	10.00	4,544.55	10.00
合计	45,445.54	100.00	45,445.54	100.00

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原 40,900.9823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45,445.5359 万元人民币。

（三）公司实际经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面向全球的高端设备制造商，专注于先进薄膜沉积设备的开发、设计、生产和服务。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业务涵盖新能源、柔性电子、半导体和纳米技术等工业领域。

（四）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母公司为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为 51.18%。王燕清、倪亚兰、王磊通过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股份。王燕清、倪亚兰、王磊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五）财务报表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度。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本报告会计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变动比例超过 30%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变动比例超过 3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a)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b)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票据，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组合分类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按照应收账款预期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应收账款计算方法一致，详见五、（13）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同应收账款计算方法一致，详见五、（13）应收账款。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含 2 年）	20.00
2-3 年（含 3 年）	60.00
3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500 万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分类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银行承兑汇票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应收账款计算方法一致，详见五、（13）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同应收账款计算方法一致，详见五、（13）应收账款。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五（11）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含 2 年）	20.00

2-3 年（含 3 年）	60.00
3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500 万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的发往客户现场的发出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原材料及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材料出库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设备发出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合同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同应收账款计算方法一致，详见五、（13）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应收账款计算方法一致，详见五、（13）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同应收账款计算方法一致，详见五、（13）应收账款。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股东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10	18-9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专利及非专利技术，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10
软件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公司按照研发项目核算研发费用，归集各项支出。

(2) 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项目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并理解它们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

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1) 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

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

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专用设备收入、配套产品及服务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①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②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③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④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 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的相关业务不存在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1) 专用设备：

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将合同约定的货物全部交付给买方并经其验收合格、公司获得经过买方确认的验收证明后即确认收入。

(2) 配套产品及服务：

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将合同约定的货物全部交付给买方，经买方接收或者验收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可比期期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会计政策变更导致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按照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1,058.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1,058.16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决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解释，并根据准则解释要求，对因适用该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项目进行了调整。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印花税	根据合同性质确定适用税率、 权利证照	0.005%-0.03%、定额税率
车船使用税	应税车辆船舶	定额税率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国务院于2011年1月28日下发的《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11年10月13日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件规定，本公司随同成型机销售的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2019年11月7日，公司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编号为GR20193200009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年12月12日，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以及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再次将公司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颁发编号为GR20223200996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3号）等规定，公司在2023年度享受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100%的所得税优惠。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公告2023年第15号《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在2023年度录用脱贫人口，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4.97	1,601.34
银行存款	862,236,220.40	1,718,131,033.39
其他货币资金	291,350,747.70	39,167,508.83
合计	1,153,587,343.07	1,757,300,143.5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款项 291,350,747.7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08,361.12	10,099,125.00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0,408,361.12	10,099,125.00	不满足 SPPI 测试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0,408,361.12	10,099,125.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0,211,352.68	111,963,183.40
合计	260,211,352.68	111,963,183.4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1,262,308.02

合计		201,262,308.02
----	--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0,211,352.68	100.00			260,211,352.68	111,963,183.40	100.00			111,963,183.4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60,211,352.68	100.00			260,211,352.68	111,963,183.40	100.00			111,963,183.40
合计	260,211,352.68	100.00		/	260,211,352.68	111,963,183.40	100.00		/	111,963,183.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60,211,352.68		
合计	260,211,352.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324,548,522.87	199,142,800.58

1 年以内小计	324,548,522.87	199,142,800.58
1 至 2 年	126,068,275.02	70,135,266.33
2 至 3 年	23,961,081.83	129,325.00
3 年以上	113,9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74,691,779.72	269,407,391.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8,918,182.55	22.95	65,350,909.53	60.00	43,567,273.02	18,817,384.50	6.98	14,890,430.70	79.13	3,926,953.8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5,773,597.17	77.05	34,156,254.54		331,617,342.63	250,590,007.41	93.02	20,719,661.39		229,870,346.02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账款	365,773.59 7.17	77.0 5	34,156.25 4.54	9.3 4	331,617.34 2.63	250,590.00 7.41	93.0 2	20,719.66 1.39	8.2 7	229,870.34 6.02
合计	474,691.77 9.72	100. 00	99,507.16 4.07		375,184.61 5.65	269,407.39 1.91	100. 00	35,610.09 2.09		233,797.29 9.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①	90,886,110.55	54,531,666.33	60.00	详见下述说明
单位②	18,032,072.00	10,819,243.20	60.00	详见下述说明
合计	108,918,182.55	65,350,909.53	6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日, 单位①和单位②经营状况不乐观, 涉及诉讼众多, 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 综合评估应收账款回款风险后, 公司分别对单位①和单位②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531,666.33 元、10,819,243.20 元, 计提比例为 60%。公司后续会持续关注经营情况, 并充分考虑应收账款的回款风险。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24,493,450.85	16,224,672.54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17,205,164.49	3,441,032.90	2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23,961,081.83	14,376,649.10	60.00
3 年以上	113,900.00	113,900.00	100.00

合计	365,773,597.17	34,156,254.54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719,661.39	13,436,593.15				34,156,254.54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890,430.70	65,350,909.53	14,890,430.70			65,350,909.53
合计	35,610,092.09	78,787,502.68	14,890,430.70	0.00	0.00	99,507,164.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单位③	14,890,430.70	全部收回欠款	银行汇票	对方出于资金周转计划延期还款
合计	14,890,430.70	/	/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①	90,886,110.55	0.00	90,886,110.55	13.82	54,531,666.33
单位②	81,003,810.00	27,000,000.00	108,003,810.00	16.42	5,400,190.50
单位③	55,046,213.00	37,116,000.00	92,162,213.00	14.01	4,608,110.65
单位④	36,480,000.00	9,120,000.00	45,600,000.00	6.93	2,280,000.00
单位⑤	29,618,500.00	13,366,000.00	42,984,500.00	6.53	2,149,225.00
合计	293,034,633.55	86,602,000.00	379,636,633.55	57.71	68,969,192.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83,090,544.71	9,154,527.24	173,936,017.47	108,387,895.56	5,419,394.78	102,968,500.78
合计	183,090,544.71	9,154,527.24	173,936,017.47	108,387,895.56	5,419,394.78	102,968,500.7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应收质保金	70,967,516.69	半导体和光伏行业近年来快速发展，公司订单量稳步上升，随着收入的增长，应收质保金随之增加。
合计	70,967,516.69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3,090,544.71	100.00	9,154,527.24		173,936,017.47	108,387,895.56	100.00	5,419,394.78		102,968,500.78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账款	183,090,544.71	100.00	9,154,527.24	5.00	173,936,017.47	108,387,895.56	100.00	5,419,394.78	5.00	102,968,500.78
合计	183,090,544.71	100.00	9,154,527.24		173,936,017.47	108,387,895.56	100.00	5,419,394.78		102,968,500.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3,090,544.71	9,154,527.24	5.00
合计	183,090,544.71	9,154,527.24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35,132.46			
合计	3,735,132.4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74,690,341.93	129,670,115.86
合计	74,690,341.93	129,670,115.8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690,341.93	100.00			74,690,341.93	129,670,115.86	100.00			129,670,115.8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74,690,341.93	100.00			74,690,341.93	129,670,115.86	100.00			129,670,115.86

合	74,690,341.	100.0		/	74,690,341.	129,670,115.	100.0		/	129,670,115.
计	93	0			93	86	0			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融资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74,690,341.93		
合计	74,690,341.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7,928,308.45	98.26	74,378,841.24	100.00
1至2年	2,267,831.64	1.74		0.00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30,196,140.09	100.00	74,378,841.2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①	29,178,880.86	22.41
单位②	13,541,776.64	10.40
单位③	11,565,972.57	8.88
单位④	11,108,410.16	8.53
单位⑤	10,081,060.61	7.74
合计	75,476,100.84	57.9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374,480.53	12,392,444.94
合计	11,374,480.53	12,392,444.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9,904,030.76	12,640,586.76
1 年以内小计	9,904,030.76	12,640,586.76
1 至 2 年	2,457,064.14	249,909.88
2 至 3 年		459,899.03
3 年以上	200,796.23	841,451.37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561,891.13	14,191,847.0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押金、保证金	12,527,991.13	14,179,847.04
备用金	33,900.00	12,000.00
合计	12,561,891.13	14,191,847.0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799,402.10	0.00	0.00	1,799,402.1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11,991.50			-611,991.5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187,410.60	0.00	0.00	1,187,410.6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损失	1,799,402.10	-611,991.50				1,187,410.60

合计	1,799,402.10	-611,991.50				1,187,410.60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①	2,600,000.00	20.70	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1 年以内（含 1 年）、1 至 2 年（含 2 年）	370,000.00
单位②	2,000,000.00	15.92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000.00
单位③	1,940,163.67	15.44	房租押金	1 年以内（含 1 年）	97,008.18
单位④	800,000.00	6.37	履约保证金	1 年以内（含 1 年）	40,000.00
单位⑤	800,000.00	6.37	履约保证金	1 年以内（含 1 年）	40,000.00
合计	8,140,163.67	64.80	/	/	647,008.1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1,015,813.78		521,015,813.78	116,796,982.49		116,796,982.49
在产品	705,980,477.41	23,894,523.56	682,085,953.85	291,025,061.33	16,941,783.80	274,083,277.53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989,050,330.47	62,867,426.58	1,926,182,903.89	563,699,013.88	18,116,941.47	545,582,072.41
委托加工物资	88,060,693.87		88,060,693.87	38,922,508.05		38,922,508.05
合计	3,304,107,315.53	86,761,950.14	3,217,345,365.39	1,010,443,565.75	35,058,725.27	975,384,840.4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16,941,783.80	21,307,865.24			14,355,125.48	23,894,523.56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8,116,941.47	54,905,569.14			10,155,084.03	62,867,426.58
合计	35,058,725.27	76,213,434.38			24,510,209.51	86,761,950.1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	1,213,964,656.25	251,662,875.00
待抵扣增值税	190,601,007.72	37,344,039.86
待摊费用	2,104,791.28	1,300,117.21
代扣代缴-社保	1,343,602.24	552,031.75
代扣代缴-住房公积金	1,162,527.93	561,879.16
预缴所得税		
合计	1,409,176,585.42	291,420,942.98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芯链融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基于权益投资目的
广州中科共芯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50,000,000.00				基于权益投资目的
合计	4,000,000.00	50,000,000.00					54,00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3,344,125.42	43,623,987.9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33,344,125.42	43,623,987.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962,404.76	10,847,265.63	1,692,366.97	2,581,484.56	1,790,763.97	56,874,285.89
2.本期增加 金额	144,486,228.54	6,370,794.75	469,380.53	2,681,875.25	47,735,183.33	201,743,462.40
(1) 购置	37,242,643.55	6,370,794.75	469,380.53	2,681,875.25	3,613,164.98	50,377,859.06
(2) 在建 工程转入	107,243,584.99				44,122,018.35	151,365,603.34
(3) 企业 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 金额	14,017.09	230,572.36			14,017.09	258,606.54
(1) 处置 或报废	14,017.09	230,572.36			14,017.09	258,606.54
4.期末余额	184,434,616.21	16,987,488.02	2,161,747.50	5,263,359.81	49,511,930.21	258,359,141.7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510,533.62	3,324,207.98	817,265.54	938,994.40	659,296.43	13,250,297.97
2.本期增加 金额	6,922,447.91	2,185,075.66	241,689.17	573,866.23	2,047,533.10	11,970,612.07
(1) 计提	6,922,447.91	2,185,075.66	241,689.17	573,866.23	2,047,533.10	11,970,612.07
3.本期减少 金额	6,938.58	186,339.75			12,615.38	205,893.71

(1) 处置 或报废	6,938.58	186,339.75			12,615.38	205,893.71
4.期末余额	14,426,042.95	5,322,943.89	1,058,954.71	1,512,860.63	2,694,214.15	25,015,016.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70,008,573.26	11,664,544.13	1,102,792.79	3,750,499.18	46,817,716.06	233,344,125.42
2.期初账面 价值	32,451,871.14	7,523,057.65	875,101.43	1,642,490.16	1,131,467.54	43,623,987.9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无需进行减值测试。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522,454.80	0.00
工程物资		
合计	8,522,454.80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半导体自制设备	3,072,913.52		3,072,913.52			
厂房装修工程	5,449,541.28		5,449,541.28			
合计	8,522,454.80		8,522,454.8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百级千级万级洁净间工程			62,201,834.86	62,201,834.86		0.00	不适用	已完工				
厂房装修工程			64,940,431.60	59,490,890.32		5,449,541.28	不适用	未完工				
SP3 颗粒检测仪			32,104,165.09	32,104,165.09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半导体自制设备			16,010,498.56	12,937,585.04		3,072,913.52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75,256,930.11	166,734,475.31		8,522,454.8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45,090.73	4,345,090.73
2.本期增加金额	176,462,534.86	176,462,534.86
(1) 租入	176,462,534.86	176,462,534.86
3.本期减少金额	4,345,090.73	4,345,090.73
(1) 处置或报废	4,345,090.73	4,345,090.73
4.期末余额	176,462,534.86	176,462,534.8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38,036.29	1,738,036.29
2.本期增加金额	20,494,139.86	20,494,139.86
(1) 计提	20,494,139.86	20,494,139.86
3.本期减少金额	3,844,244.90	3,844,244.90
(1) 处置	3,844,244.90	3,844,244.90
4.期末余额	18,387,931.25	18,387,931.2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8,074,603.61	158,074,603.61
2.期初账面价值	2,607,054.44	2,607,054.4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无需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411,765.00	7,933,003.87	17,344,768.87
2.本期增加金额				2,988,315.97	2,988,315.97
(1)购置				2,988,315.97	2,988,315.97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9,411,765.00	10,921,319.84	20,333,084.8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313,725.90	4,996,360.75	9,310,086.65
2.本期增加金额			941,176.56	3,468,181.79	4,409,358.35
(1)计提			941,176.56	3,468,181.79	4,409,358.3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254,902.46	8,464,542.54	13,719,445.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56,862.54	2,456,777.30	6,613,639.84

2.期初账面价值			5,098,039.10	2,936,643.12	8,034,682.22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厂房改造	742,588.28	22,719,400.10	7,298,689.66		16,163,298.72
合计	742,588.28	22,719,400.10	7,298,689.66		16,163,298.7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6,611,052.05	29,491,657.82	77,887,614.24	11,683,142.14
递延收益	74,320,024.45	11,148,003.67	26,877,510.42	4,031,626.56
预计负债	22,997,750.13	3,449,662.52	7,929,709.52	1,189,456.43
租赁负债	170,237,349.66	25,535,602.45	2,724,541.74	408,681.26
未支付的薪酬	55,470,795.63	8,320,619.34	26,861,705.88	4,029,255.88
股份支付	109,409,002.80	16,411,350.42		
合计	629,045,974.72	94,356,896.22	142,281,081.80	21,342,162.2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变动	408,361.12	61,254.17	99,125.00	14,868.75
使用权资产	158,074,603.61	23,711,190.54	2,607,054.44	391,058.16
合计	158,482,964.73	23,772,444.71	2,706,179.44	405,926.9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准备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与工程建造和设备采购有关的预付款	63,833,487.64		63,833,487.64	40,406,864.00		40,406,864.00
合计	63,833,487.64		63,833,487.64	40,406,864.00	0.00	40,406,864.0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91,350,747.70	291,350,747.70	其他	注 1	39,167,508.83	39,167,508.83	其他	注 1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质押	注 2				
应收账款	597,770.00	597,770.00	质押	注 2				
合计	301,948,517.70	301,948,517.70	/	/	39,167,508.83	39,167,508.83	/	/

其他说明：

注 1：上述受限的货币资金，均为公司为了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原因而受限。

注 2：报告期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的贷款存在应收账款质押，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的贷款存在应收票据质押。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14,497,265.81	292,358,112.47

合计	544,497,265.81	292,358,112.47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886,841,665.66	251,666,257.60
合计	886,841,665.66	251,666,257.6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51,757,203.62	3,272,543.52
货款	1,094,267,912.40	498,337,980.73
合计	1,146,025,116.02	501,610,524.2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①	16,572,665.73	尚未结算
合计	16,572,665.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1,957,990,863.10	625,228,380.56
合计	1,957,990,863.10	625,228,380.5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①	28,952,212.39	尚未验收
单位②	18,371,681.42	尚未验收
单位③	11,723,893.81	尚未验收
单位④	7,020,000.00	尚未验收
单位⑤	6,300,000.00	尚未验收
单位⑥	5,309,734.51	尚未验收
单位⑦	5,061,808.07	尚未验收
合计	82,739,330.20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8,305,835.67	427,152,524.58	355,703,965.17	139,754,395.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63,401.92	20,163,401.9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8,305,835.67	447,315,926.50	375,867,367.09	139,754,395.0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305,835.67	395,944,071.15	324,495,511.74	139,754,395.08
二、职工福利费	0.00	10,806,787.22	10,806,787.22	0.00
三、社会保险费	0.00	9,498,639.63	9,498,639.63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7,448,322.90	7,448,322.90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1,095,926.72	1,095,926.72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954,390.01	954,390.01	0.00
四、住房公积金	0.00	10,776,260.31	10,776,260.31	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126,766.27	126,766.27	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8,305,835.67	427,152,524.58	355,703,965.17	139,754,395.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19,551,570.96	19,551,570.96	
2、失业保险费	0.00	611,830.96	611,830.9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0.00	20,163,401.92	20,163,401.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373,687.60	10,162,779.31
企业所得税	62,075,063.90	2,718,050.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6,158.13	711,394.56
教育费附加	131,210.63	304,883.3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443,749.83	1,633,911.57
地方教育附加费	87,473.75	203,255.69
印花税	356,208.46	501,227.08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	8,216.00	
合计	69,781,768.30	16,235,502.5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888,117.90	24,145,386.90
合计	45,888,117.90	24,145,386.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报销款	1,441,516.76	968,754.51
费用	43,549,576.09	23,176,632.39
保证金	897,025.05	
合计	45,888,117.90	24,145,386.90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048,230.78	2,724,541.74
合计	25,048,230.78	2,724,541.74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已背书银行承兑汇票	35,750,871.38	12,403,610.00
待转销项税	115,452,421.75	26,546,578.16
合计	151,203,293.13	38,950,188.1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02,546,837.62	2,898,016.8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2,309,487.96	173,475.14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48,230.78	2,724,541.74
合计	145,189,118.88	0.00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金	7,929,709.52	22,997,750.13	计提质保费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7,929,709.52	22,997,750.1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877,510.42	49,109,096.39	1,666,582.36	74,320,024.45	政府拨款
合计	26,877,510.42	49,109,096.39	1,666,582.36	74,320,024.4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待转销项税	4,225,542.83	905,655.93
合计	4,225,542.83	905,655.93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4,455,359.00						454,455,359.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16,681,973.18			1,316,681,973.18
其他资本公积	16,808,066.76	111,289,250.88		128,097,317.64
合计	1,333,490,039.94	111,289,250.88		1,444,779,290.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1）2019年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确认股份支付 1,880,248.08 元。（2）2023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确认股份支付 109,409,002.80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484,384.55	27,039,187.12		44,523,571.6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7,484,384.55	27,039,187.12		44,523,571.6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按照净利润或者可供分配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7,359,460.99	108,623,974.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7,359,460.99	108,623,974.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391,871.15	54,150,541.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039,187.12	5,415,054.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0,712,145.02	157,359,460.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78,303,548.77	946,691,700.59	683,837,072.56	394,901,872.40
其他业务	1,417,797.43		674,832.95	
合计	1,679,721,346.20	946,691,700.59	684,511,905.51	394,901,872.4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1,678,303,548.77	946,691,700.59
光伏设备	1,497,467,097.03	841,461,823.84
半导体设备	121,938,206.66	88,725,560.50
其他	8,566,530.97	2,120,792.38
配套产品及服务	50,331,714.11	14,383,523.87
按经营地区分类	1,678,303,548.77	946,691,700.59
境内	1,643,990,756.59	933,199,201.79
境外	34,312,792.18	13,492,498.8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678,303,548.77	946,691,700.59
按时点确认	1,678,303,548.77	946,691,700.59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1,678,303,548.77	946,691,700.59
直销	1,678,303,548.77	946,691,700.59
合计	1,678,303,548.77	946,691,700.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专用设备收入、配套产品及服务收入等。专用设备收入于设备验收完成时确认收入，配套产品及服务经买方接收或者验收后确认收入，不存在其它需要分难的单项履约义务。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93,162.31	1,999,680.95
教育费附加	1,839,926.69	857,006.12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4,470.00	3,180.00
印花税	2,255,727.46	697,541.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26,617.69	571,337.5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52,762.00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	26,252.00	42,924.00
合计	9,646,156.15	4,724,431.9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234,826.20	22,715,567.88
产品质量保证金	21,497,286.43	8,717,422.25
佣金	16,138,241.01	1,740,130.50
业务招待费	8,945,924.79	6,897,733.55
股份支付	5,324,486.00	
差旅费	3,237,397.47	3,376,577.88
广告及业务拓展费	2,545,719.69	1,467,919.41
办公费	776,880.56	430,499.22
其他	31,144.09	18,233.05
合计	83,731,906.24	45,364,083.7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331,158.41	31,164,738.81
股份支付	52,772,265.78	425,697.26
中介机构费	33,596,040.26	4,238,807.80
办公费	4,717,608.99	2,918,363.45
折旧及摊销	3,462,008.66	2,205,907.47
租赁费	3,072,129.40	547,174.14
业务招待费	2,878,679.74	2,702,992.05
水电费	1,903,082.23	439,672.34
技术服务费	1,138,846.78	2,945,654.53
差旅费	900,412.10	247,800.37
维护管理费	817,773.51	367,927.81
人事费用	1,483,626.52	620,912.65
保险费	551,699.93	195,928.62

汽车费用	375,878.97	300,685.87
董事会费	100,000.00	100,000.00
残疾人保障金	744,498.53	
其他	656,077.65	511,572.74
合计	162,501,787.46	49,933,835.9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8,553,903.53	84,584,833.28
材料	34,440,217.48	30,013,017.19
股份支付	20,767,360.06	1,242,294.88
折旧摊销费用	8,867,443.16	11,382,515.33
差旅费	7,364,003.03	3,265,721.54
资料费	4,147,120.34	748,438.23
检验检测费	3,048,189.39	2,246,016.46
房租	2,777,151.41	1,090,602.90
技术合作费	2,351,834.92	1,277,137.74
水电费	1,999,857.50	1,312,123.54
办公费	276,469.52	252,268.77
其他	2,559,546.97	980,463.22
合计	177,153,097.31	138,395,433.0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573,247.59	5,349,928.41
减：利息收入	17,579,810.46	4,921,895.02
汇兑损益	1,269,690.76	-1,333,493.53
银行手续费	421,889.26	301,594.74
合计	685,017.15	-603,865.4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5,757,889.53	19,685,137.76
增值税退税	59,196,011.95	8,879,982.79
个税手续费返还	230,238.73	125,955.66
合计	105,184,140.21	28,691,076.2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5,094.30	4,559,076.19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持有理财产品或大额存单期间获得的收益	34,572,114.58	10,210,737.12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费用	-7,209,455.32	-805,468.43
合计	27,777,753.56	13,964,344.8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9,236.12	351,375.00
合计	309,236.12	351,375.0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63,897,071.98	-19,306,805.15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611,991.50	-856,283.21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565,662.01
合计	-63,285,080.48	-19,597,426.3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735,132.46	-3,231,690.65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6,213,434.38	-28,779,179.3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其他		
合计	-79,948,566.84	-32,010,870.00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终止及变更	-43,275.86	367,019.57
合计	-43,275.86	367,019.57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款收入	2,590,382.02	1,935,631.21	2,590,382.02
设备保险理赔		893,846.59	
其他	40,026.75	202.40	40,026.75
合计	2,630,408.77	2,829,680.20	2,630,408.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	102,000.00	1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2,712.83	8,296.42	52,712.83
赔偿款	15,000.00	2,000.00	15,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53,669.67	25,925.75	53,669.67
合计	221,382.50	138,222.17	221,382.5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0,971,259.28	2,718,050.9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9,648,216.15	-10,615,500.89
合计	21,323,043.13	-7,897,449.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1,714,914.2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757,237.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0,368.75
其他	-668,200.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股份支付费用	282,037.2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1,727,662.47
所得税费用	21,323,043.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3,430,642.29	38,680,823.13
利息收入	17,579,810.46	4,921,895.02
营业外收入	1,759,369.06	1,952,479.94
备用金	51,820.00	145,729.98
押金、保证金	20,483,696.67	377,643.40
货币资金受限解除	280,341,484.46	74,136,871.69
合计	413,646,822.94	120,215,443.1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16,065,197.86	65,311,997.76
押金、保证金	18,065,560.76	12,984,180.16
备用金	73,720.00	157,729.98
货币资金受限	532,524,723.33	102,788,443.81

合计	666,729,201.95	181,242,351.71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企业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6,246,254.31	3,907,050.71
支付的发行费用	8,349,863.35	23,390,227.68
合计	24,596,117.66	27,297,278.3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0,391,871.15	54,150,541.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438,357.33	17,396,706.12

信用减值损失	63,285,080.48	19,597,426.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115,845.95	5,664,583.54
使用权资产摊销	20,093,545.63	3,285,596.79
无形资产摊销	3,514,892.79	4,052,457.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43,163.43	9,487,042.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275.86	-367,019.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712.83	8,296.4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9,236.12	-351,375.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842,938.35	4,539,796.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777,753.56	-13,964,344.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014,733.95	-10,545,422.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366,517.80	-70,078.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16,163,340.43	-592,003,791.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8,905,958.21	-506,978,945.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95,290,798.28	1,172,927,441.85
其他	93,122,170.58	1,667,99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330,148.19	168,496,903.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2,236,595.37	1,718,132,634.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18,132,634.73	109,540,783.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5,896,039.36	1,608,591,850.8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862,236,595.37	1,718,132,634.73
其中：库存现金	374.97	1,601.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2,236,220.40	1,718,131,033.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2,236,595.37	1,718,132,634.7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92,367.92
美元	13,041.01	7.0827	92,365.56
欧元	0.30	7.8592	2.36
应收账款	-	-	10,836,210.86
美元	1,529,954.80	7.0827	10,836,210.86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他应收款			
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29,022,980.94
美元	4,097,728.40	7.0827	29,022,980.9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简化处理的只有短期租赁，租赁费用 8,477,206.59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8,552,905.3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2,428,913.84	84,584,833.28
材料	81,550,638.56	30,013,017.19
股份支付	38,934,440.36	1,242,294.88
折旧摊销费用	11,972,201.07	11,382,515.33
差旅费	8,028,630.16	3,265,721.54
资料费	6,888,704.39	748,438.23
检验检测费	5,285,285.46	2,246,016.46
房租	3,567,149.48	1,090,602.90
水电费	2,891,130.53	1,312,123.54
技术合作费	2,373,385.77	1,277,137.74
办公费	345,200.46	252,268.77
其他	3,874,270.92	980,463.22

合计	308,139,951.00	138,395,433.0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77,153,097.31	138,395,433.08
资本化研发支出	130,986,853.69	0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RD21		11,217,208.03						11,217,208.03
RD24		11,516,103.87						11,516,103.87
RD25		13,970,839.73						13,970,839.73
RD29		7,967,265.53						7,967,265.53
RD32		13,463,281.61						13,463,281.61
RD33		21,555,663.68						21,555,663.68
RD34		27,267,722.67						27,267,722.67
RD35		24,028,768.57						24,028,768.57
合计		130,986,853.69						130,986,853.69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027,530.42			621,515.50		2,406,014.92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511,250.00			65,000.00		446,25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113,730.00			137,638.16		976,091.84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48,000,000.00		653,455.17		47,346,544.83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09,096.39		53,973.53		55,122.86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00,000.00			10,000.00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7,000,000.00	1,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25,000.00			1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6,877,510.42	49,109,096.39		1,666,582.36		74,320,024.45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666,582.36	14,241,923.76
与收益相关	44,091,307.17	5,443,214.00
合计	45,757,889.53	19,685,137.76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的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153,587,343.07			1,153,587,343.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08,361.12		10,408,361.12
应收票据	260,211,352.68			260,211,352.68
应收账款	375,184,615.65			375,184,615.65
应收款项融资			74,690,341.93	74,690,341.93
其他应收款	11,374,480.53			11,374,480.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000,000.00	54,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213,964,656.25		1,213,964,656.25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757,300,143.56			1,757,300,143.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99,125.00		10,099,125.00
应收票据	111,963,183.40			111,963,183.40

应收账款	233,797,299.82			233,797,299.82
应收款项融资			129,670,115.86	129,670,115.86
其他应收款	12,392,444.94			12,392,444.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51,662,875.00		251,662,875.00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544,497,265.81	544,497,265.81
应付票据		886,841,665.66	886,841,665.66
应付账款		1,146,025,116.02	1,146,025,116.02
其他应付款		45,888,117.90	45,888,117.90
其他流动负债		35,750,871.38	35,750,871.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48,230.78	25,048,230.78
租赁负债		145,189,118.88	145,189,118.88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92,358,112.47	292,358,112.47
应付票据		251,666,257.60	251,666,257.60
应付账款		501,610,524.25	501,610,524.25
其他应付款		24,145,386.90	24,145,386.90
其他流动负债		12,403,610.00	12,403,61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24,541.74	2,724,541.74
租赁负债			0.00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

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历史迁移率模型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和七、（9）。

本公司单独认定没有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3 个月内	3 个月以上
货币资金	1,153,587,343.07	1,153,587,343.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08,361.12	10,408,361.12		
应收票据	260,211,352.68	260,211,352.68		
应收款项融资	74,690,341.93	74,690,341.93		

接上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3 个月内	3 个月以上
货币资金	1,757,300,143.56	1,757,300,143.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99,125.00	10,099,125.00		
应收票据	111,963,183.40	111,963,183.40		
应收款项融资	129,670,115.86	129,670,115.86		

(三)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是，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较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44,497,265.81				544,497,265.81
应付票据	886,841,665.66				886,841,665.66
应付账款	1,122,807,927.69	22,251,871.97	494,089.28	471,227.08	1,146,025,116.02
其他应付款	45,886,405.45	1,712.45			45,888,117.90
其他流动负债	35,750,871.38				35,750,871.38
租赁负债		24,015,561.63	19,490,523.16	101,683,034.09	145,189,118.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48,230.78				25,048,230.78

接上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92,358,112.47				292,358,112.47
应付票据	251,666,257.60				251,666,257.60
应付账款	496,206,346.49	4,851,408.00	160,110.90	392,658.86	501,610,524.25
其他应付款	24,143,752.70	1,634.20			24,145,386.90
其他流动负债	12,403,610.00				12,403,610.00
一年内到期的	2,724,541.74				2,724,541.74

非流动 负债					
-----------	--	--	--	--	--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如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金融负债，其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风险较低。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有关。本公司期末外币项目列示见七、(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本公司报告期末持有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和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因此不存在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08,361.12	10,408,361.12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08,361.12	10,408,361.12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10,408,361.12	10,408,361.12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000,000.00	54,0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74,690,341.93	74,690,341.93
(七) 其他流动资产			1,213,964,656.25	1,213,964,656.2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53,063,359.30	1,353,063,359.3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公司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元，按照其预计收益率计算其期末公允价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系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票据，由于票据可收回金额较为确定，公司按照票面金额确定公允价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公司购买的可转让的大额存单 1,190,000,000.00 元及按照其预计收益率计算的利息 23,964,656.25 元。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		
	收益率减少/增加	净利润增加	股东权益增加
收益率增加	5%	15,461.81	15,461.81
收益率减少	5%	-15,461.81	-15,461.81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并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计量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移，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无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260,211,352.68	111,963,183.40
应收账款	375,184,615.65	233,797,299.82
其他应收款	11,374,480.53	12,392,444.94
短期借款	544,497,265.81	292,358,112.47
应付票据	886,841,665.66	251,666,257.60
应付账款	1,146,025,116.02	501,610,524.25
其他应付款	45,888,117.90	24,145,386.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48,230.78	2,724,541.74

接上表：

项目	公允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所属的层次
应收票据	260,211,352.68	111,963,183.40	第三层次
应收账款	375,184,615.65	233,797,299.82	第三层次
其他应收款	11,374,480.53	12,392,444.94	第三层次
短期借款	544,497,265.81	292,358,112.47	第三层次
应付票据	886,841,665.66	251,666,257.60	第三层次
应付账款	1,146,025,116.02	501,610,524.25	第三层次
其他应付款	45,888,117.90	24,145,386.90	第三层次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48,230.78	2,724,541.74	第三层次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无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	江苏无锡	商务服务业	13,190.9209 万元	51.18	51.18

业（有限合伙）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王燕清、倪亚兰、王磊通过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60.60% 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燕清、倪亚兰、王磊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容导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江苏恒云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先导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无锡君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常州容导精密装备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常州容导精密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4,817,690.90			9,370,289.97
江苏容导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10,680.81			
无锡君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费	1,883,981.39			
江苏恒云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宽带服务				6,792.46

先导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电费	1,424,771.25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与常州容导精密装备有限公司、江苏容导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的采购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为市场价值。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恒云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场地租赁费	236,371.62	134,977.72								
先导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9,519,604.92		6,345,459.11		164,576,092.9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49.05	1,257.65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先导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40,163.67	97,008.18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常州容导精密装备有限公司	22,426,990.03	7,209,737.26
应付账款	江苏容导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738,669.58	
其他应付款	江苏恒云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7,356.00	69,054.84
其他应付款	无锡君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9,641.51	

(3). 其他项目适用 不适用**7、 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19年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								
2023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14,256,800.00	183,489,960.00					49,595.00	862,953.00
合计	14,256,800.00	183,489,960.00					49,595.00	862,953.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019年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	5.20元/股	1.98		
2023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5.22元/股 - 17.40元/股	4.25-3.24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19年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1、标的股价：35.62元/股(首次授予日2023年3月29日的收盘价)； 2、有效期：12个月、24个月、36个月、48个月、60个月(取授予日至限制性股票每期首个归属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15.57%、15.01%、15.92%、16.94%、17.70%(取有效期对应期限的上证指数的波动率)、37.95%(取有效期对应期限的半导体(申万)行业波动率(801081.SI))； 4、无风险利率：1.50%、2.10%、2.75%、2.75%、2.75%(取有效期对应期限的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取有效期对应期限的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

	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8,688,314.84

2019年12月公司持股平台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217,050.00股以每股5.54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部分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上述股份折合为本公司的股数为231,394股，按照2019年12月PE入股价来计算上述股权价值，计算得出需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为13,452,484.81元。根据合伙协议约定，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本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合伙企业份额，其股份支付费用在授予日至公司上市后持股锁定期届满日即2025年12月末期间分摊确认。

（2）2023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格-授予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按各考核期业绩条件估计，并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9,409,002.80

2023年3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激励方案，以2023年3月29日为授予日，授予公司322人共1,425.68万股。根据不同的授予原则，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分为A、B、C三类。其中A类激励对象为公司高管及核心管理人员，B类激励对象为公司核心骨干人员；C类激励对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其他人员。首次授予价格：A类激励对象为5.22元/股，B、C类激励对象的授予价格为17.40元/股。其他信息如下：

A、B类激励对象，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A、B类激励对象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相应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三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四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五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60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之日起7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C类激励对象，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C类激励对象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相应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第二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第三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第四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公司对首次授予的三类激励对象分别设置了不同的考核安排，具体考核目标如下：

1、A、B类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部分的考核年度为2023-2027年五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根据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核算各年度公司层面归属比例。首次授予部分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A、B类激励对象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以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5%
第二个归属期	以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82%
第三个归属期	以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46%
第四个归属期	以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32%
第五个归属期	以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48%

2、C类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部分的考核年度为2023-2026年四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根据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核算各年度公司层面归属比例。首次授予部分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C类激励对象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以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5%
第二个归属期	以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82%
第三个归属期	以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46%
第四个归属期	以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32%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19 年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	1,880,248.08	
2023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109,409,002.80	
合计	111,289,250.88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无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德公司”）于2021年4月6日签订了《设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为WD-SD-20210406-001），合同签订后，公司按要求交付并验收了10,075万元设备，尚德公司仅支付少量预付和发货款。截至报告出具日，公司对尚德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9,067.50万元，现公司就部分应收账款事项向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止报告出具日，该案件还在进一步审理中。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元（含税）。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5,988.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216,307.1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5,296,44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890,430.7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1,739.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515,339.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2,253,593.2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0	0.60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7	0.41	0.4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磊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